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 肺炎應變計畫

109.02.06新訂第1版  
109.02.25修訂第2版  
109.03.25修訂第3版

## 目錄

壹、依據 .....	1
貳、目的 .....	1
參、運作期程 .....	1
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小組及其工作規劃 .....	1
伍、平時防疫措施 .....	8
陸、教職員生之防疫宣導與輔導 .....	8
柒、通風與消毒作業原則 .....	10
捌、校區防疫作業 .....	15
玖、集會活動管理 .....	30
壹拾、學生宿舍管理應變措施 .....	31
壹拾壹、心理諮商應變措施 .....	32
壹拾貳、社團管理防疫措施 .....	33
壹拾參、校外實習防疫措施 .....	33
壹拾肆、2020年春季班外籍新生報到作業防疫措施 .....	34
壹拾伍、疫情通報流程及通報專線 .....	35
壹拾陸、各學校各類考試之防疫指引（含推甄口試） .....	35
壹拾柒、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 .....	36
壹拾捌、安心就學措施（無法返臺者）及就學銜接措施（無法返回中港澳者） .....	37
壹拾玖、健康管理措施 .....	39
貳拾、重要資訊英文版 .....	47
附錄一 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因應中國大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 .....	48
附錄二 附錄二、大專校院配合具中港澳旅遊史入境須14日居家檢疫學生之辦理原則 .....	52
附錄三 教育部通報「大專校院學生居家檢疫注意事項及回報事宜」 .....	54
附錄四 教育部通報「港澳學生管理及防疫措施」 .....	58
附錄五 教育部大專校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工作綱要 .....	60
附錄六 教育部通報「大專校院韓國入境外籍學生居家檢疫注意事項及回報事宜」 .....	84
附錄七 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 .....	86
附錄八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 .....	87
附錄九 因應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整備情形檢核表 .....	93
附錄十 學生宿舍宣導八要八不 .....	94
附錄十一 心理諮商防疫專區 .....	95
附錄十二 學校餐廳工作人員每日體溫及健康狀況紀錄表 .....	102
附錄十三 特殊傳染性肺炎個案追蹤作業流程 .....	103
附錄十四 接機程序 .....	104
附錄十五 居家檢疫學生交接及關懷作業注意項 .....	107
附錄十六 工程額溫量測記錄表 .....	109
附錄十七 重要資訊英文版擷圖 .....	110

## 壹、依據

- 一、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09 年 1 月 30 日修訂之「各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因應中國大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附錄一）辦理。
- 二、依據109年2月6日教育部通報有關「大專校院配合具中港澳旅遊史入境須14日『居家檢疫』學生之辦理原則」辦理（附錄二）。
- 三、依據109年2月8日教育部通報「大專校院學生居家檢疫注意事項及回報事宜」（附錄三）辦理。
- 四、依據109年2月10日教育部通報「港澳學生管理及防疫措施」（附錄四）辦理。
- 五、依據109年3月2日教育部大專校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工作綱要辦理（附錄五）。
- 六、依據109年2月24日教育部通報「大專校院韓國入境外籍學生居家檢疫注意事項及回報事宜」（附錄六）。

## 貳、目的

為有效阻絕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擴大，擬定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應變計畫並據以執行，俾利提供一安全健康校園環境，維持學校功能正常運作。

## 參、運作期程

依行政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運作期程。

## 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小組及其工作規劃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校特成立防疫小組，由廖校長慶榮擔任召集人，莊副校長榮輝及黃主任秘書慶東為副召集人，納編本校相關單位人員，防疫小組編組及職掌表如表一，防疫小組組織架構圖詳如圖一。防疫小組除隨著疫情發展，不定期由召集人廖校長召集會議討論本校應變措施外，另於疫情發展之初，本校隨即建立通訊軟體line群組「防疫小組」，以利小組成員不受時間、地點影響，隨時掌握最新政府單位消息及指導。透過群組立即進行討論及協調各處室資源，據以决定行動方案，立即執行。小組成員分工如下：

### 一、召集人：

由廖校長慶榮擔任，指揮所有與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緊急應變有關工作。

## 二、副召集人：

由莊副校長榮輝擔任，統籌各項防疫工作，協調整合各單位行動建議，完成本防疫小組之各項行動綱領，並得視需求更新之。

## 三、副召集人：

由黃主任秘書慶東擔任，擔任本校校園疫情統一對外發言人，對外說明本校預防疫情感染之措施與狀況。

## 四、新聞發布：

由本校秘書室公關組黃組長齡嬌擔任，發布有關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緊急應變防治有關的新聞稿及負責聯繫外界新聞媒體採訪。

## 五、學校疫情通報：

由校安中心主任（張學務長順教兼任）負責，負責綜理學校案件通報，通知聯繫相關單位處理相關疑似肺炎案例。

## 六、防疫窗口：

由張學務長順教擔任，負責與相關衛生單位建立連繫及通報管道，接收與學校有關疫情訊息；協助規劃與提供與健康有關的防疫衛生事項，提供防疫小組會議討論；進行應變處理建置並讀取雲端相關發燒、症狀等防疫有關紀錄資料，進行分析統計須接受何種健康管理的檢疫者人數與名單，以利疫情研判；每日掌握學校疫情，向召集人與副召集人報告。

有關本校護理人員職責如下：

（一）根據各單位回報紀錄，追蹤管理、關懷訪視及給予有關衛生指導等相關事宜。

（二）針對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咳嗽、呼吸道症狀等教職員生，應立即與當地衛生單位聯繫，經評估有生命危險須協助轉送至醫院就醫並向急診醫療人員報告健康狀況，或連絡相關人員陪同就醫。

（三）提供相關處室諮詢電話，有關個案訊息或相關防疫作法，協助進行防疫。

（四）協助衛教訓練學校協助人員相關防護知能與技巧。

## 七、境外學生資訊：

由張學務長順教（港澳生及僑生）及王國際長孟菊（陸生及外籍生）共同負責，指揮個別所屬單位，進行有關境外生（含陸生、港澳生、僑生及外國學生）之統計與資訊提供，並負責境外生連繫事宜，俾利於各單位的規劃與安排，例如學生性別、就讀系所、年級名單與戶籍地等資料給校安中心、學務處生輔組、學務處衛保組與各系所。調查內容須

按照附錄一、附錄二、附錄四及附錄六之規定，針對須接受相關健康管理類型的學生進行相關資料收集。確實掌握境外生之航班資訊與健康狀況，以提供國際處與學務處安排入境與接送境外生回校等事項。

#### 八、註冊及課務事宜：

- (一) 由莊副校長兼教務長榮輝統籌規劃，依照防疫小組會議決議，辦理因應疫情延後開學而進行相關課程、補課、行事曆及報部等事項。
- (二) 教務處處理防疫有關個案之註冊、通報停課、復課、補課、復學等事宜，並通知各系所，便於掌握與關懷。可恢復至教室上課之名單，仍須戴口罩者，並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簡稱疾管署）最新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附錄七）規定要求健康管理對象類別辦理，以提供相關課務事宜。
- (三) 本校亦利用簡訊、line 等通訊軟體預先發送防疫通知，提醒家長及學生注意事項。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陸生、港澳生等暫緩來臺，學校需研擬安心就學措施。

#### 九、學生寒假期間出國至大陸及港澳參加活動返國事宜：

由張學務長順教統籌規劃，由學務處協同學生會、系學會、學生社團連繫調查，釐清須接受何種健康管理，本校會依疾管署最新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附錄七）之規定，針對須受何種健康管理的建議者類型辦理，通知該生上網登錄自主管理，並提供相關名單予相關單位，以利後續健康管理措施。

#### 十、有關防疫物資或公共空間消毒：

由魏總務長榮宗統籌規劃，負責校園公共區域的消毒。協助學務處生輔組進行集中隔離管制第一階段緊急採購事宜防疫相關物資，提供管制區學生與防疫管理人員使用。協助其他採購相關疑義說明。

#### 十一、教職員工資訊與管理：

由人事室曾主任淑芬統籌規劃，進行教職員工出入境相關疫區名單調查，出境時間與入境返校通報等作業，依疾管署最新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規定（附錄七），分類其所須接受須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若教職員工感染相關症狀，請提供相關資料予學校相關通報單位。

#### 十二、疫情雲端健康管理網頁系統建置：

由電算中心陳主任維美統籌規劃，與疫情窗口負責人討論學校防疫專區網頁設計及防疫調查問卷程式設計。

#### 十三、校內各系所單位疫情監測：

由校內各行政單位與教學單位（學院系所）主管統籌。協助校園疫情緊急應變之督導、協調與執行，依據相關疫情規範進行辦理。若隨疫情發展需要進行出入體溫監控時，各單位門口設置發燒篩檢與症狀監測，隨時協助掌控單位內或學生之健康狀態，上網登錄。若遇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即刻進行雲端登錄，請依疾管署最新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之分類（附錄七），並通報校安中心與健康中心/衛保組，以利追蹤與校園疫情掌控，若有必要請儘速送醫診治。

#### 十四、團體集會防疫管理事宜：

視集會活動種類，由承辦單位負責統籌規劃。開學前後相關團體辦理公眾集會，如學生社團欲進行人數室內超過15人室外超過30人以上活動，須提出防疫應變計畫供審核單位或承辦單位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之內容辦理（附錄八）。

表一 防疫小組編組及職掌表

職稱	人員	姓名	執掌	分機/專線
召集人	校長	廖慶榮	指揮所有與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緊急應變有關之工作。	6101/2737-6101
副召集人	副校長	莊榮輝	統籌全校各項防疫工作，協調整合各單位行動建議，完成本工作小組之各項行動綱領，並得視需求隨時更新。	6108/2737-6108
副召集人	主任秘書	黃慶東	擔任本校校園疫情統一對外發言人，對外說明本校預防疫情感染之措施與狀況。	6102/2737-6102
執行秘書	學務長	張順教	1.負責綜理全校案件通報，通知聯繫相關單位處理相關疑似肺炎案例。 2.與相關衛生單位建立連繫及通報管道，以接收與本校有關疫情訊息。 3.建置相關發燒、症狀等防疫有關紀錄資料，進行分析統計須接受何種健康管理的檢疫者人數與名單，以利疫情研判。 4.根據各單位回報政府雲端紀	6123/2737-6123

職稱	人員	姓名	執掌	分機/專線
			錄，提供追蹤管理、關懷訪視及給予有關衛生指導等相關事宜。	
秘書	衛保組 護理人員	林采玲 何聿舒 楊妙英	1.針對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咳嗽、呼吸道症狀等教職員生，立即與當地衛生單位聯繫，經評估有生命危險須協助轉送至醫院就醫並向急診醫療人員報告健康狀況，或連絡相關人員陪同就醫。 2.提供相關處室諮詢電話，有關個案訊息或相關防疫作法，協助進行防疫。 3.協助衛教訓練與防護知能與技巧。	6137/2737-6137 6136/2737-6136 6126/2737-6126
委員	學務長	張順教	1.提供與健康有關的防疫衛生及學生住宿等事項，讓防疫小組會議討論進行應變處理。 2.每日掌握全校疫情，向召集人與副召集人報告。 3.指揮所屬單位，進行有關港澳生及僑生統計與資訊提供，另負責境外生連繫事宜，俾利於校內各單位的規劃與安排。 4.掌握港澳生及僑生航班資訊與健康狀況。 5.協助向港澳生及僑生進行防疫宣導。	6123/2737-6123
委員	總務長	魏榮宗	1.負責校園環境衛生的督導與消毒作業。 2.統籌購置、管理與發放防疫所需物資。	6150/2737-6150

職稱	人員	姓名	執掌	分機/專線
			3.集中隔離管制區安排。 4.掌握校內廠商人員出入疫區之動向。	
委員	人事室主任	曾淑芬	1.進行教職員工出入境相關疫區名單調查，出境時間與入境返校通報等作業，依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規定，分類其所須接受須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 2.若教職員工感染相關症狀，提供相關資料予校安中心及衛保組。 3.掌握境外客座教授的防疫調查資料	6223/2737-6223
委員	主計室主任	黃美嘉	籌措防疫需求相關經費。	6229/2737-6229
委員	計算機中心主任	陳維美	設計本校疫情專屬網頁及協助防疫調查問卷所需事項。	6205/2737-6205
委員	環安室主任	游進陽	協助防疫窗口執行秘書	1010/2730-1010
委員	圖書館館長	黃延吉	綜合督導教職員工生與進出館內人員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調查篩檢及圖書館整體防治工作。	6185/2737-6185
委員	國際長	王孟菊	1.指揮所屬單位，進行陸生及外籍生（含交換生）之統計與資訊提供，另負責境外生連繫事宜，俾利於校內各單位的規劃與安排。 2.掌握陸生及外籍生（含交換生）航班資訊與健康狀況。 3.協助向陸生及外籍生（含交換生）進行防疫宣導。	1130/2730-1130

職稱	人員	姓名	執掌	分機/專線
委員	各教學單位主管		1. 協助校園疫情緊急應變之督導、協調與執行，依據相關疫情規範進行辦理。 2. 若隨疫情發展需要進行出入體溫監控時，各單位門口設置發燒篩檢與症狀監測，隨時協助掌控單位內或學生之健康狀態，系所窗口上網登錄。 3. 若遇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請依「進行具感染風險對象之分類」，通報校安中心與衛保組，以利追蹤與校園疫情掌控，若必要請後送醫院急診。 4. 督導所屬單位環境消毒	
委員	秘書室 公關組主任	黃齡嬌	1. 發布有關本校與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緊急應變防治有關的新聞稿。 2. 負責聯繫外界新聞媒體採訪。	3250/2730-3250
委員	生活輔導組 組長	陳世平	1. 負責督導規劃住宿學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相關作為、協助需檢疫隔離之住宿生。 2. 協助安排集體自入境處運送中港澳生回校，進行集中健康管理，以利防疫管制相關事宜安排。	6416/2737-6146
委員	諮商輔導組 組長	侍筱鳳	協助檢疫者因隔離造成身心症狀實施心理輔導，以減少學生及其家屬之恐慌心理。	5123/2733-3141 轉5123
委員	學生活動組 組長	陳儼今	依教育部防疫規定，通知社團學生上網登錄關懷問卷，以利全校	6129/2737-6129

職稱	人員	姓名	執掌	分機/專線
			師生健康管理措施。	
委員	學生會 會長	鄧憶欣	1.協助宣導學生參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事宜。 2.提供防疫措施學生建議。	0933-355-1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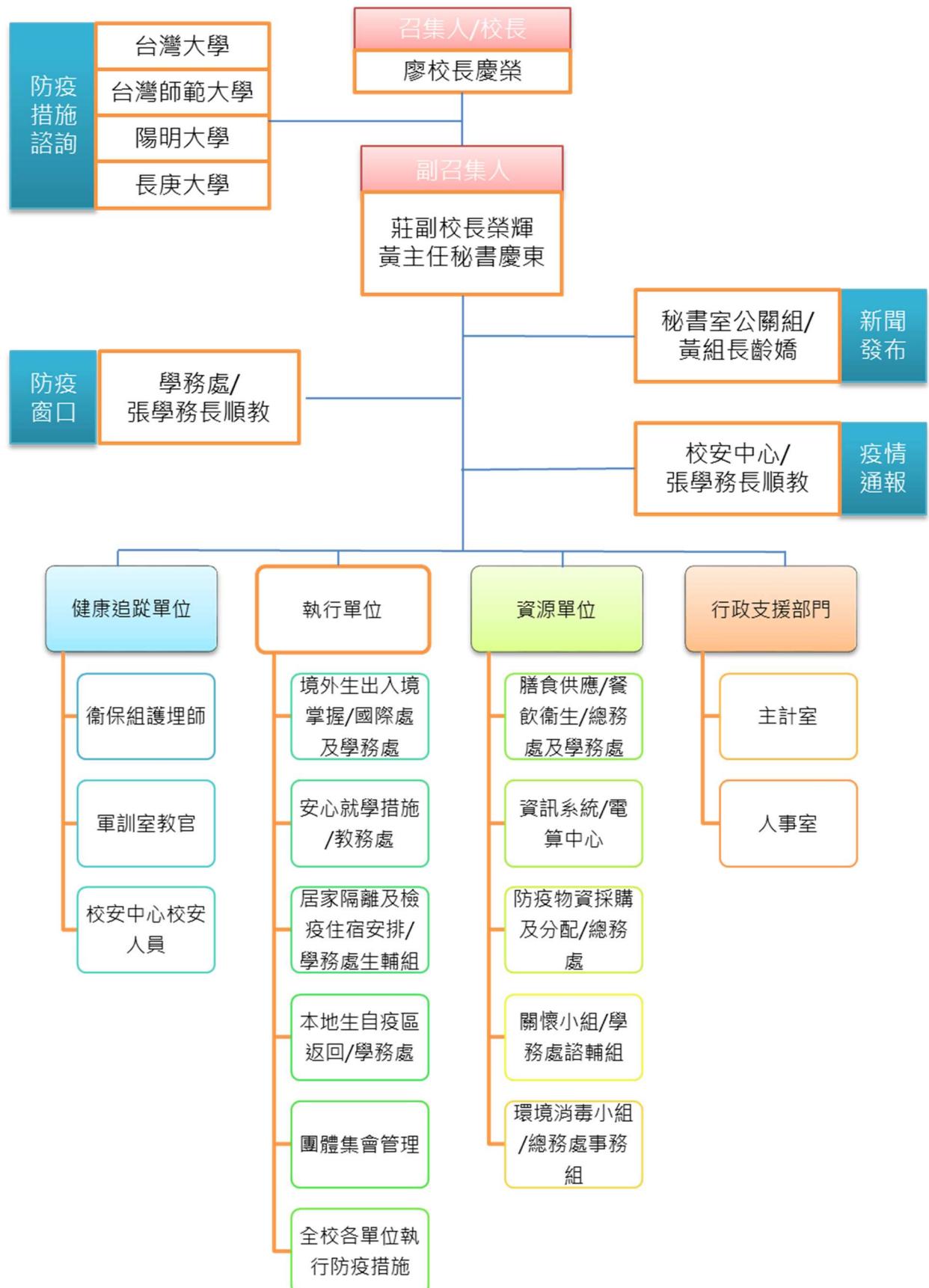
## 伍、平時防疫措施

本校擬定下列平時防疫措施，請相關單位及所屬人員確實遵守並執行。

- 一、宣導學校教職員工生避免至屬於疾管署公布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表中第一級、第二級與第三級之肺炎疫情嚴重地區旅遊、出差。
- 二、各系所單位備妥防疫物資，如消毒物資、洗手相關物品、口罩、額（耳）溫槍等。
- 三、針對教職員工生加強宣導勤洗手、減少觸摸眼口鼻、注意咳嗽禮節、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等，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與避免接觸野生動物與禽類。
- 四、各系所單位保持環境通風、定期消毒，並主動關心教職員工生健康，如有呼吸道症狀（如咳嗽）而未達發燒標準者，進入學校時應配戴口罩、勤洗手，並視症狀勸導返家休養及就醫。
- 五、宣導若出現類流感如發燒、頭痛、喉嚨痛、咳嗽等症狀，應戴上口罩就醫，鼓勵生病了就不上班上課。
- 六、對於環境及清潔消毒頻率，各系所單位須定期針對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電梯按鈕、門把、桌面、電燈開關等）進行清潔消毒。常態時期一天一次，若使用頻繁需增加清潔消毒次數。並依附錄九「因應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整備情形檢核表」之規範進行檢核。
- 七、對於大型活動本單位須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綱要之公眾集會之內容規範辦理。
- 八、本校總務處、學務處、圖書館及體育室對於經常性使用之空間（如會議室、餐廳、教室、圖書館、體育館、游泳池與社團活動空間等）加強場所消毒。

## 陸、教職員生之防疫宣導與輔導

為因應特殊嚴重性傳染性肺炎疫情，本校利用多元管道進行防疫宣導與輔導，期能本校師生可以多瞭解本次疫情，防患於未然，做法如下：



圖一 防疫小組組織架構圖

- 一、學校首頁設置防疫專區，提供中英文版最新訊息及本校防疫措施。
- 二、於本校各大樓海報公布欄及電梯、餐廳等處張貼各項中英文防疫標語及注意事項。
- 三、利用大宗郵件及結合選課系統、教職員工簽到系統聯結本校健康關懷問卷，掌握師生健康情形。
- 四、建立各單位防疫聯繫窗口，監測及傳達防疫訊息。
- 五、拍攝中英文防疫短片，宣導學校各項防疫措施。內容分為住宿篇、圖書館篇、餐廳篇、教室篇、電梯篇、個人篇及防疫專區等。
- 六、提供居家檢疫師生、校外實習學生以及來自疾管局公布國際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表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地區的學生防疫包，每日關懷健康情形並給予衛教。
- 七、各項集合活動一律宣導發燒不出席，需要時戴口罩、勤洗手及開窗。
- 八、餐廳，電梯，張貼用餐勿語及電梯勿交談醒目文宣，提醒師生勿交談，避免飛沫傳染。
- 九、第一、第三學生餐廳、教職員餐廳、第三學生宿舍交誼廳餐桌上配置S型壓克力板，防止用餐時飛沫傳染，加強防疫衛生。並於教室及洗手間等製作防疫文宣加強宣導。
- 十、本校莊副校長特別開設密集遠距課程「微生物與疾病」，讓學生習得正確知識。
- 十一、開學前由校長署名寄發關懷師生信件，提供本校防疫重要資訊。
- 十二、利用國際大樓LED跑馬燈宣導防疫資訊。
- 十三、於各項會議中強化宣導正確關念，
- 十四、學生會協助向學生宣導各項學校措施及防疫作業。

## 柒、通風與消毒作業原則

參考疾管署「消毒劑使用規範」，擬定本校通風與消毒作業原則如下：

### 一、學校室內通風原則

#### (一) 維持室內通風

1. 打開室內門窗、氣窗及前後門，使空氣流通，維持通風設備的良好性能，並經常清洗隔塵網。
2. 若環境為密閉空間或地下空間，建議增設排風扇，營造動力排風，強迫與外界氣體交換，加強通風以降低二氣化碳濃度。非必要，盡可能不使用冷氣空調。

(二) 室內空調若採用中央空調：室內空調出風口與迴風口的數量比例是2比1（等同排風量為迴風量（ $m^3/s$ ）的兩倍），保持正壓狀態以利與外界（戶外）氣體交換。

(三) 判斷室內通風或空調系統是否適用：以二氣化碳為判斷指標，使用二氣化碳測量儀於尖峰工作時段進行量測，建議二氣化碳濃度值不應超過1,000ppm。

## 二、消毒作業原則

(一) 消毒範圍：地面、門把、窗戶把手、按鈕、電器開關、家具表面、電話、對講機、垃圾桶、洗手臺、馬桶、浴盆、水龍頭、蓮蓬頭、排水口、抽風扇、電腦、鍵盤、風扇等。因大專校院的學生共同設備、器具，彼此社交距離近且接觸頻繁，需要特別注意防範。除前開消毒範圍外，請著重定期清潔學生、學生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鍵盤、課桌椅、門把、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教具等，但要注意避免過度使用消毒藥劑，並穿戴手套及口罩進行清潔作業。

(二) 消毒用具：

1. 口罩、手套。

2. 消毒藥劑：

(1) 使用市售「次氯酸鈉」成份之漂白水或「次氯酸鈣」成份之漂白粉。

(2) 60-80%酒精。

3. 拖把、水桶、清潔劑、擦拭用抹布和海綿，及其他清潔用具等。

4. 垃圾袋。

(三) 消毒原則：

1. 由較乾淨的地方先擦拭。

2. 抹布必須浸潤漂白水。

3. 以漂白水擦拭後10分鐘，再以水清潔。

4. 可以稀釋漂白水消毒馬桶。

5. 切勿將大量或高濃度漂白水廢棄於馬桶內，避免化糞池失去汙水處理能力。

6. 使用漂白水時，請戴口罩、手套。

(四) 酒精

濃度70%的酒精是強效且廣效的殺菌劑，常用來消毒小範圍的表面和一些儀器的表面。因為酒精為易燃物，若當表面消毒劑使用時，須限制在小範圍表面積

的消毒，且只能使用在通風良好處以避免燃燒。而酒精在長期和重複使用後也可能對橡膠或部分塑膠造成退色、膨脹、硬化和破裂。市售藥用酒精未稀釋之濃度為95%，可以蒸餾水或煮沸過冷水依需要消毒之使用量稀釋為70~75%濃度之酒精。簡易之方法為3份95%酒精加1份水，稀釋後濃度為71.25%。

## (五) 含氯消毒劑 (漂白水、漂白粉)

1. 選擇成分為「次氯酸鈉 ( sodium hypochlorite ) 」之市售漂白水稀釋使用，一般漂白水多未標示濃度，但大部分濃度為5~6%。稀釋的家用漂白水在不同接觸時間 ( 10分鐘~60分鐘 ) 皆有作用，且價格便宜，一般建議醫療機構作為消毒劑。漂白水會刺激黏膜、皮膚和呼吸道，且會在光或熱下分解，易與其他化學物起反應，故使用漂白水必須小心。不當的使用會降低其消毒效果並造成人員傷害。

2. 配製或使用稀釋漂白水的方法：

- (1) 使用口罩、橡膠手套和防水圍裙，最好也使用護目鏡保護眼睛以免被噴濺到。
- (2) 在通風良好處配製和使用漂白水。
- (3) 使用冷水稀釋，因為熱水會分解次氯酸鈉並降低其消毒效果。
- (4) 一般漂白劑含有5%次氯酸鈉稀釋請參考表二。

表二 次氯酸鈉 ( sodium hypochlorite ) 濃度和使用表

(\*ppm：百萬分之一)

初始溶液	大部分家用漂白水含有5%次氯酸鈉 ( 50000 ppm 有效氯 ) 。
建議稀釋比例	若是含5%次氯酸鈉，建議以1：100稀釋。也就是1份漂白水加99份的冷水作為表面消毒。 若需要不同濃度的漂白水也可依此稀釋比率調整。如含2.5%次氯酸鈉，則是2份漂白水再加98份的冷水。
稀釋後有效氯含量	含5%次氯酸鈉的漂白水以1：100稀釋後則是0.05%或500 ppm 有效氯。不同濃度的漂白水以同比例稀釋後則會得到不同含量的有效氯。
不同消毒方式的接觸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擦拭消毒的接觸時間建議應超過10分鐘</li><li>• 浸泡消毒的接觸時間建議應超過30分鐘</li></ul>

<p>•浸泡消毒方式</p> <p>在消毒擦拭之前應將表面的有機物清除乾淨，例如：分泌液、黏液、嘔吐物、排泄物、血液和其他體液，使漂白水可以充分作用。</p>	
---	--

### 3. 使用漂白水注意事項

- ( 1 ) 漂白水會腐蝕金屬及破壞油漆表面。
- ( 2 ) 避免接觸眼睛。如果漂白水濺入眼睛，須以清水沖洗至少15分鐘及看醫生。
- ( 3 ) 不要與其他家用清潔劑一併或混和使用，以防降低消毒功能及產生化學作用。
- ( 4 ) 當漂白水和其他酸性清潔劑（如一些潔廁劑）混合時，會產生有毒氣體，可能造成傷害或死亡。如有需要，應先使用清潔劑並用水充分清洗後，才用漂白水消毒。
- ( 5 ) 未稀釋的漂白水在陽光下會釋出有毒氣體，所以應放置於陰涼及兒童碰不到的地方。
- ( 6 ) 由於次氯酸鈉會隨時間漸漸分解，因此宜選購生產日期較近的漂白水，並且不要過量儲存，以免影響殺菌功能。
- ( 7 ) 若要使用稀釋的漂白水，應當天配製並標示日期名稱，而未使用的部分在24小時之後應丟棄。
- ( 8 ) 有機物質會降低漂白水效果，消毒前該先將待消物品表面有機物清除乾淨。
- ( 9 ) 稀釋的漂白水須加蓋以免陽光照射，最好存放在避光容器並避免兒童碰觸。
- ( 10 ) 相關作業原則視疫情發展作必要修正。

### 三、發起校園環境清潔週

(一) 配合本校3月2日開學，於109年2月24日至3月1日發起「環境清潔週」，呼籲教職員生重視個人衛生、環境衛生清潔、室內通風等三重點，執行原則為全校總動員包括全校師生及各處室行政人員，清潔區域涵括校園及學校周邊環境，包括教室、實驗室、辦公室、餐廳、宿舍、廁所、各師生活動場所及學校周邊各角落、空地等。執行內容如次：

1. 針對室內外設施自行清潔消毒（尤其教職員生雙手易及觸摸之處）。消毒範圍：地面、門把、窗戶把手、按鈕、電器開關、家具表面、電話、對講機、垃圾桶、洗手臺、馬桶、浴盆、水龍頭、蓮蓬頭、排水口、抽風扇、電腦、

鍵盤、風扇等。因校園的學生共同設備、器具，彼此社交距離近且接觸頻繁，需要特別注意防範。

2. 加強宣導教職員生勤洗手習慣，在洗手台上提供洗手乳，鼓勵洗手。
  3. 加強學校自有車輛消毒清潔。
  4. 各單位於環境清潔週期間，辦理校園垃圾、廢棄物的清理。大型廢棄物於清潔週期間送至垃圾場由總務處統一處理。
  5. 加強廁所清潔維護及檢查。擦拭消毒項目：馬桶、洗手台、尿斗、開關、水龍頭及門把。
  6. 各單位應定期實施環境消毒，清理積水容器。總務處協助清除公共區域積水容器。
  7. 各單位協助加強清除校園空地、角落之環境清潔工作。總務處統一清理頂樓、屋簷等危險區域。
  8. 總務處加強校園花木修剪，配合清潔週於排定時程進行校園消毒，全校防疫消毒工作計畫如附件所示。
  9. 除前開消毒範圍外，請著重定期清潔學生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鍵盤、課桌椅、門把、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教具等，但要注意避免過度使用消毒藥劑，並穿戴手套及口罩進行清潔作業。
10. 消毒用具：
- (1) 口罩、手套。
  - (2) 消毒藥劑：使用市售「次氯酸鈉」成份之漂白水或「次氯酸鈣」成份之漂白粉或 60-80% 酒精。
  - (3) 拖把、水桶、清潔劑、擦拭用抹布和海綿，及其他清潔用具等。
  - (4) 垃圾袋。
11. 消毒原則：
- (1) 由較乾淨的地方先擦拭。
  - (2) 抹布必須浸潤漂白水。
  - (3) 以漂白水擦拭後 10 分鐘，再以清水清潔。
  - (4) 可以稀釋漂白水消毒馬桶。
  - (5) 切勿將大量或高濃度漂白水廢棄於馬桶內，避免化糞池失去汙水處理能力。
  - (6) 使用漂白水時，請戴口罩、手套。

(二) 訂於2月28日辦理全校性消毒作業，大面積部分使用消毒噴霧機噴灑，扶手、按鍵、窗框等使用塗抹擦拭方式。消毒擦拭項目包括建築物內為一樓梯廳2.5米以下牆面、宿舍全棟、佈告欄、指示牌、電梯、帷幕窗框、進出門（含門把）、裝置藝術品、桌椅等。建築外則為騎樓之牆面、指示牌、殘障坡道扶手等。校園內則包括桌椅、指示牌、扶手等職員生雙手易及觸摸之處。

(三) 加強宣導教職員生勤洗手習慣，在洗手台上提供肥皂，鼓勵洗手。

## 捌、校區防疫作業

因應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校擬定三階段防疫策略，分別為一般防疫、二級防疫及一級防疫，目前防疫等級為一級防疫，防疫等級視疫情狀況經防疫小組決議分階段公布後實施。

一般防疫主要於各大樓電梯、樓梯入口、宿舍與餐廳設置酒精噴液。二級防疫為於一般防疫措施中，另增加於本校正門、後門入口、側門入口及車道入口設置額溫檢測哨；各大樓電梯、樓梯入口設置酒精噴液，部分校外入口封閉，檢測異常人員立即告知請回家休息，並呼籲立即就醫。

至於一級防疫則為於二級防疫措施中，本校入口僅留下正門、後門及車道入口並設置額溫檢測哨，額溫檢查哨所增加之人力由職員、保全支援及實施教育訓練管理。其餘側門入口封閉，各大樓視需要由各單位自設額溫檢測哨。

有關本校校區型態公共空間防疫措施分述如下：

### 一、一般事務防疫措施

(一) 總務處事務組協助採購口罩、酒精噴液、抗菌洗手乳及額溫槍等防疫用品，並規劃所管轄會館、會議場地、餐廳及教室清潔人員依公告方式施作空間清潔及管制。各單位防疫設備，請自行依照本校採購規定辦理。

(二) 備妥防疫物資並製作二階文件表單管控，謹慎處理防疫物資採購及發放，確保物資公平分配，落實簽收及登錄管理。

1. 學校自籌物資口罩、75%酒精、耳溫槍、額溫槍、環境清潔原液，75%酒精及環境清潔原液，採兩週一次提供為原則，依實際採購數量提供發放行政一級單位及教學一、二級單位，由單位至保管組登記後領取。

2. 教育部口罩發放依據教育部規定，予以下列人員優先使用：

(1) 防疫工作第一線人員：如宿舍管理人員、護理人員、教官、校安人員、保全人員等；

(2) 學校臨時性發現學生及教職員工，於校園內出現發燒、咳嗽、喉嚨痛、呼

嚙痛、呼吸急促等不適或緊急狀況者。(3)依防疫指揮中心規定應自主健康管理人員到校時。

3. 額溫槍發放及借用以全校性防疫檢查哨使用為主。若未開啟一級防疫前，可提供各單位於辦理大型活動或招生考試期間申請借用。因防疫物資有限，申請借用請先電洽事務組預約所需數量及借用日期，依存貨現況予以提供借用申請，領取時應登記，使用完畢請立即歸還，若毀損或遺失需依照價賠償(新臺幣2,500元/臺)。

(三) 進行公共空間及經常使用之設施設備定期消毒，並確切遵守室內通風及消毒作業原則。自有公務車輛亦應使用過後立即消毒清潔。

(四) 洗手臺上提供洗手乳清潔用品，鼓勵教職員生勤洗手。為利落實執行勤洗手防疫措施，應確認供應洗手之用水調整為正常出水，清潔人員巡檢發現故障應立即通報檢修。

(五) 教職員工(含專案教師、計畫專任助理及博士後研究人員)如有出現發燒、咳嗽等類流感症狀時，應配戴醫療用口罩；平時並應加強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保持良好個人衛生習慣及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等，並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

(六) 教師授課時，建議師生自主戴上口罩。防疫期間以不開啟空調主機為原則，打開教室及辦公室窗戶、氣窗，使空氣流通，密閉或地下室場所維持通風設備的良好性能，並經常清洗隔塵網。教室每天進行清潔消毒門把、資訊講桌(含鍵盤滑鼠)、桌椅及擦拭麥克風。廁所及環境清潔主要擦拭門把、開關、電梯按鈕、桌椅、水龍頭、馬桶坐墊、欄杆扶手。視疫情需要適當提高清潔頻率。

(七) 為因應防疫措施教師可能體溫過高無法到校上課，提供中控室電話以利通知在教室等待之同學知悉，研揚大樓中控室電話：(02)2730-3700；國際大樓中控室電話：(02)2733-3141轉分機7337。

(八) 餐廳推動用餐不語及環保餐盒外帶，及增加快閃便當數量。餐廳入口準備酒精噴液，方便手部消毒。餐廳營業前後進行清潔消毒，可用1：100(500ppm)漂白水稀釋液擦拭桌面，及服務人員全程戴口罩。

(九) 教職員生進入餐廳時一律戴上口罩，到自助餐夾菜時禁止將口罩摘下，並避免交談，直到將餐點拿至定點並開始用餐時，才能將口罩取下，用餐完後則盡快離開餐廳。

(十) 教職員工應定期針對辦公室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如門把、桌面、電燈開關、或其他公共區域)進行清潔消毒，可用1：100(500ppm)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

拭。

(十一) 校內會議場地或舉辦大型考試(考生來源多元)工作人員及考生必須配戴口罩，場地入口準備酒精噴液。會議前一小時進行清潔消毒門把、資訊講桌(含鍵盤滑鼠)、會議桌椅及擦拭麥克風。

(十二) 學校場地於一級防疫開設時以不予借用校外人士活動使用為原則。

(十三) 如發現疑似感染特殊嚴重傳染性肺炎之教職員工，可通報校安中心(通報專線0800-695-995)校外請撥打1922協助轉診，另如有其他突發群聚疫情，學校應依規定通知當地教育主管機關及會同當地衛生機關處理，並應至「教育部校園安全通報網」進行校安通報。

(一) 事務組防疫聯繫窗口(熊格致專員，分機6158)、餐廳事宜(張真如技術組員，分機1198)、教室清潔事宜(林妍君行政組員，分機1129；吳熙煌行政組員，分機6271)、會議場地事宜(王郁芳行政組員，分機6156)。

## 二、宿舍、學生活動中心及週遭公共空間環境防疫措施

(一) 全體清潔員工上班時間一律配戴口罩。

(二) 清潔員若團體集合教育訓練宣導與拍照，應在戶外進行。

(三) 全面配備給清潔員每人「紅色抹布」一條，作為擦拭漂白水消毒之用。

(四) 清潔員擦拭清潔，均以漂白水替代清潔劑，漂白水與水的比例為1：100。

(五) 漂白水主要擦拭地方為門把、電梯按鈕、桌子及欄杆扶手。

(六) 製作擦拭消毒的影片，請各案場領班及同仁配合與遵守。

(七) 針對二舍一樓後方自主管理室，及三舍一樓 101 寢室兩間等待臨時就醫隔離寢室內垃圾桶，改用有「紅色垃圾袋」，以區隔為醫療廢棄物品。

(八) 109年2月7日起進行宿舍內走廊、交誼廳、閱覽室及自修室地板清潔及打臘，並進行消毒作業。

(九) 「國際會館」防疫措施：

1. 由領班戴益民及清潔員王雅玲共同負責，領班督導，若領班不在期間，則由代理人邱大吉先生負責。

2. 地下室垃圾桶內改用「紅色垃圾袋」。

(十) 學校「資源回收廠」防疫措施：

1. 上班期間務必配戴手套口罩。

2. 多帶一件替換衣物，於下班前替換。
3. 酒精棉擦拭雙手。
4. 工作結束前，用漂白水刷洗地板。
5. 109年2月3日起無塵工法加上用漂白水擦拭。

(十一) 109年3月2日至3月8日辦理「宿舍環境清潔週」

1. 廁所及浴室清潔頻率增加。
2. 2月28日宿舍區消毒清潔消毒、2月29日學生活動中心消毒。
3. 針對每日專人施作的電梯按鍵、桌椅、門把、寢室門把、窗把等作成擦拭消毒管制表格，按表要求徹底執行並回報狀況。
4. 停用所有清潔劑改用含氯系列產品如漂白水、次氯酸鈉水等，清潔項目如廁所教室.地板等清潔主要項目。
5. 清潔週逐日加強擦拭消毒項目如下：

日期	星期	擦拭項目	
		早班	晚班
2月24日	一	建築物內所有公區桌椅.窗台 (含圖書室及茶水間)	
2月25日	二	樓梯扶手	
2月26日	三	廁所垃圾桶	公區垃圾桶
2月27日	四	寢室門把	
2月28日	五	廁所及浴室通風口及抽風機	
2月29日	六	所屬各項清潔用具消毒	
3月1日	日	交誼廳	

6. 宿舍環境清潔週每日廁所、教室、電梯加強消毒擦拭如下：

- (1) 廁所防疫消毒擦拭清潔工程
- (2) 使用藥劑：全程使用次氯酸鈉（漂白水1:100）
- (3) 擦拭消毒項目包括馬桶、洗手台、尿斗、開關、水龍頭、門把、電梯按鍵。
- (4) 消毒擦拭時程表：

時間	消毒擦拭區域	備註
09:00-10:00	電梯、交誼廳	
10:00-11:00	二舍2-9樓	浴室廁所及公區

11:00-12:00	二舍9-15樓	廁所
13:00-14:00	三舍2-11樓	廁所
14:00-15:00	國際會館	廁所
15:00-16:00	樓梯扶手	廁所

### 三、國際事務處防疫措施

#### (一) 一般防疫

1. 進出辦公室者建議自主配戴口罩、自主使用酒精消毒手部。處室同仁及工讀學生配戴醫療用口罩。
2. 張貼雙語宣傳標語，強調勤洗手，並製作英文版防疫須知，供境外生取閱。
3. 相關防疫措施即時公告處網站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學生。
4. 開啟前後門窗，保持空氣流通，不使用空調。
5. 每日環境定時消毒二次（上午9時、下午2時），包括門把、櫃檯桌面、公用電腦鍵盤滑鼠、公共空間附設桌椅、鄰近電梯及飲水機按鈕等。每日並以消毒水清洗地面一次。
6. 建立辦公室洽公人員進出紀錄。
7. 減少人員群聚，各類說明會活動改以線上影音或電子檔郵寄方式辦理。
8. 簡化外籍交換生報到流程，部分程序改以線上作業取代。積極向學生宣導避免非必要的群聚活動。
9. 外賓參訪依校內程序通報審核。告知訪賓即時防疫規定，確實紀錄行程及接觸人員。

#### (二) 二級防疫

1. 「一般防疫」第2、3、4、6、7、9項措施維持不變。
2. 環境毒消毒改為上班時間每二小時消毒一次，或視使用增加頻率，包括門把、櫃檯桌面、公用電腦鍵盤滑鼠、公共空間附設桌椅、鄰近電梯及飲水機按鈕等。
3. 進出辦公室者一律自行準備口罩配戴，保留單一入口，並設置健康管理站，逐一落實額溫檢測、酒精消毒手部。
4. 遇有發燒症狀者，隨即引導至鄰近單獨空間，並依校內程序，通報校安中心（0800-695-995）

5. 學期新生報到密集作業期間視同二級防疫層級。

### (三) 一級防疫

1. 「二級防疫」第1、2、3、4項措施維持不變。
2. 落實雲端行政，增加線上作業比率，以減少人員接觸。除常態電話、電郵答覆外，於上班時間增設臉書線上即時通話窗口。
3. 於辦公室外設立專用實體信箱，以供必要之文件傳遞，以減少人員接觸。
4. 暫緩所有訪賓參訪活動。

### (四) 設置陸生微信線上即時通話窗口。

### (五) 國際事務處防疫聯繫窗口 (王香涵行政專員，分機3703)

## 四、教職員及學生餐廳防疫措施

(一) 餐廳已向轄下店家要求，近期有往返港、澳、中國大陸的人員，務必自行居家隔離二週，並提供名單給公司以利後續追蹤。

(二) 已要求各櫃位，如員工近期有感冒、發燒、乾咳、呼吸困難等疑似症狀，請勿安排該名工作人員上班，以防二次的感染，並請該員工先自行居家隔離，必要時就醫。

(三) 每間櫃位於上班當天，所有的工作人員皆要進行體溫量測。

(四) 專櫃上班人員均要配戴口罩，並用酒精消毒手部。

(五) 專櫃準備漂白水及消毒用酒精，櫃台不定時用酒精消毒桌面。

(六) 餐廳需使用酒精擦拭桌面，每天下午3:00及夜間8:30清場消毒。

(七) 出入口將準備消毒用酒精供師生使用。

(八) 一樓餐廳將保持門窗開啟，地下室餐廳亦將保持入口門口常開，讓餐廳內部新鮮空氣流通。

(九) 若有感冒、發燒、乾咳、呼吸困難等疑似症狀者，將進行勸導，勿進入餐廳。

(十) 餐廳出入口將張貼相關防疫及勸導公告配合事項：

1. 請進出餐廳師生務必配戴口罩，並自主使用消毒酒精消毒手部。
2. 餐廳於休息和營業時段皆應用酒精擦拭桌面。
3. 疫情期間鼓勵師生自帶環保餐具使用。
4. 疫情期間避免交談，用餐完後盡快離開餐廳，並於餐桌面上擺設「用餐勿語」

標示，巡場人員舉牌制止餐桌上交談行為，不聽規勸人員請其離開餐廳。

- (十一) 自助餐所使用的菜夾不重複使用，使用過的菜夾將經過洗淨及高溫沸水消毒後才能再使用。
- (十二) 自助餐前放置立牌，請教職員生夾菜時要配戴口罩，勿交談，避免飛沫傳染，若無配置口罩之消費者，將予以勸導。於一級防疫開設時不戴口罩人員禁止自助餐消費。
- (十三) 第一、第三學生餐廳、教職員餐廳、第三學生宿舍交誼廳餐桌上配置S型壓克力板，防止用餐時飛沫傳染，加強防疫衛生。
- (十四) 餐廳防疫聯繫窗口（第一餐廳謝其能副理 0935-539-341；第三餐廳及教職員餐廳葉智勇經理 0913-110-857）

## 五、會議場地防疫措施

- (一) 近期有往返各國的會場工作人員（含工讀生），務必自行居家檢疫二週，並提供名單以利後續追蹤。
- (二) 如會場工作人員（含工讀生）近期有感冒、發燒、乾咳、呼吸困難等疑似症狀，勿安排該名人員上班，以防二次的感染，並請先自行居家隔離，必要時就醫。
- (三) 一級防疫開設時，本校會議場地以不對外借用為原則，事前已租借之校外單位勸導延期或取消。
- (四) 國際大樓LED跑馬燈提供防疫宣導，提醒師生及民眾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等個人衛生行為。
- (五) 會場工作人員應全程自行準備口罩配戴，並用酒精消毒手部。
- (六) 會場準備漂白水或酒精噴液，會議前一小時進行清潔消毒門把、資訊講桌（含鍵盤滑鼠）、會議桌椅及擦拭麥克風。
- (七) 配合指揮中心及教育部COVID-19(武漢肺炎)公眾集會因應指引宣導借用單位借用前須針對6項指標進行風險評估：能否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活動空間通風換氣情況、活動參加者之間的距離、活動期間參加者為固定位置或不固定位置、活動持續時間、活動期間可否落實手部衛生及配戴口罩。若評估活動性質具有較高風險，建議應延期或取消或改以其他方式辦理。
- (八) 會場（包含IB-204、RB-101）提供飲品時，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盛裝。
- (九) 要求主辦單位於活動當天，所有與會人員皆要進行體溫量測並使用校內「防疫簽到輔助系統」掌握與會者。會場入口準備酒精噴液供與會者使用。

- (十) 會議進行期間開啟會議室前後門，以保持會場內部新鮮空氣流通。
- (十一) 室內集會活動場所應保持空氣流通及環境整潔，並持續監控環境空氣流通與換氣情形。
- (十二) 主辦單位應於入口處備妥口罩及乾洗手液，並張貼告示，請有呼吸道症狀之訪客配戴口罩並使用乾洗手液，並與他人保持1公尺以上之距離。
- (十三) 依集會活動人數及辦理時間，主辦單位應準備足夠之個人清潔及防護用品提供現場人員使用，並應有專責人員協助確認供應狀態，確保供應無虞。
- (十四) 若為大型或辦理期間較長之集會活動，除持續關注國內外傳染病疫情，適時將資訊提供予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應訂定集會期間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個案之相關應變機制以利遵循，並於申請場地借用時一併繳交。
- (十五) 考量集會活動形式、參與人數與疫情狀況等，必要時，可與主辦單位或地方衛生單位討論後研判集會活動是否需調整、延期或取消，以防止群聚發生或疫情擴大。
- (十六) 會場入口將張貼相關防疫及勸導公告配合事項：

1. 請進出會場人員務必自行準備口罩配戴，並自主使用酒精噴液消毒手部。
  2. 會場於休息時用漂白水或酒精噴液擦拭桌椅、設備。
  3. 疫情期間與會者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 (十七) 會場防疫聯繫窗口 (IB會議室：管理員周先生 0928-020-735，分機7337；RB會議室：管理員陳先生 0928-843-037，分機7090；會議室清潔人員雷小姐分機7090)

## 六、教室及環境清潔防疫措施

- (一) 近期有往自疾管署公布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表中第二級及第三級國家的清潔人員，務必自行居家隔離二週，並提供名單以利後續追蹤。
- (二) 清潔人員近期有感冒、發燒、乾咳、呼吸困難等疑似症狀，勿安排該名人員上班，以防二次的感染，並請先自行居家隔離，必要時就醫。
- (三) 清潔人員上班時間全程應配戴口罩，每日量測體溫。
- (四) 製作擦拭消毒的影片進行教育訓練，宣導領班及清潔人員配合與遵守。
- (五) 清潔人員全面配備紅色抹布一條，擦拭漂白水消毒，並定期更換。
- (六) 教室於防疫期間以不開啟空調主機為原則，清潔人員需協助開啟門窗保持通風，夜間教室清掃完畢時關閉門窗。

(七)全部擦拭清潔均以漂白水替代清潔劑，漂白水與水的比例為1:100，漂白水主要擦拭教室燈具及空調開關、門把、課桌椅桌面、資訊講桌（含鍵盤滑鼠）及麥克風。環境清潔主要擦拭門把、開關、電梯按鈕、桌椅、水龍頭、馬桶坐墊、欄杆扶手。視疫情需要適當提高清潔頻率。

(八)若有1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師生所修/授課程均停課，所使用過教室應立即消毒清潔。若有2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校區停課並應立即全校清潔消毒。

(九)資源回收場防疫期間工作人員配戴手套及口罩，並多準備一套衣物於下班前替換，以酒精棉擦拭雙手，工作結束前用漂白水消毒刷洗地板。

(十)消毒原則：

- 1.由較乾淨的地方先擦拭。
- 2.抹布必須浸潤漂白水。
- 3.以漂白水擦拭後10分鐘，再以清水清潔。
- 4.可以稀釋漂白水消毒馬桶。
- 5.切勿將大量或高濃度漂白水廢棄於馬桶內。
- 6.使用漂白水時，請戴口罩、手套。

(十一)清潔防疫聯繫窗口（陳淑花領班0911-261-336）。

## 七、營建工地/營繕施工防疫措施

(一)有中港澳旅遊史，依中央流行疫情指中心公告最新通報快訊辦理，勿進入學校。

(二)進入工區須先量測額溫，如有發燒禁止進入。

(三)工地工程人員，每日進場請確實執行體溫量測作業並詳實記載於額溫量測紀錄表（附錄十六），收工後請將量測紀錄表交由工地主任保管並於每周一彙整提送 上週記錄表本校總務處營繕組，以利作為後續通報有關單位依據。

(四)進出工地雙手須以酒精消毒。

(五)進出工區應自行準備口罩配戴，口罩若有破損或髒污應立即更換，如未配戴口罩者禁止進入工地。

(六)若至校內餐廳或便利商等場所購買餐食須戴口罩，購買後請買回工地或空曠場所用餐。

(七)工程承包商進入本校時，需配戴口罩及穿著背心(含識別名牌)，一律由本校前、

後管制門進入校區，進入辦公室、教室、走道或廁所等封閉區域施工皆應配戴口罩。

(八) 工區應預備乙種圍籬，以因應本校一級或二級防疫開設時封閉部分大樓入口時使用。

(九) 各項工程聯繫窗口彙整如表三。

表三 各項工程聯繫窗口彙整表

工程名稱	全校水電維護（修）工程
承攬廠商	資達企業有限公司
承攬商工地聯絡人	何偉仁 0918310800/小楊 0919384008
營繕組聯絡人	藍威政 02-27376171
工程名稱	國際大樓中央監控系統維護保養
承攬廠商	漢威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承攬商工地聯絡人	陳思達 0917175417
營繕組聯絡人	藍威政 02-27376171
工程名稱	第一學生宿舍拆除重建工程
承攬廠商	九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監造）
	世久營造探勘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攬商）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北區電信分公司（承攬商）
承攬商工地聯絡人	九典 翁文耀 0917223469/吳有忠 02-77136468/賴甲隆 0912586844
	世久 林添才 0910947419
	中華電 陳榮義 0932162051
營繕組聯絡人	林憶玲 02-27303238
工程名稱	學生三舍屋頂防水整修工程
承攬廠商	恒維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監造）
	王麒營造有限公司（承攬商）
承攬商工地聯絡人	恒維 黃敏惠 02- 27092788#18
	王麒 王筑 02-27917286
營繕組聯絡人	王俊剴 02-27303299
工程名稱	圖書館地下室廁所整修工程
承攬廠商	宏佳騰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承攬商工地聯絡人	林榮達 0911360792
營繕組聯絡人	王俊剴 02-27303299

工程名稱	工程二館廁所整修工程
承攬廠商	永昌欣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承攬商工地聯絡人	王書賢 02-22269721
營繕組聯絡人	翁志昀 02-27376169
工程名稱	活動中心 A 樓梯 ( 教餐側 ) 整修工程
承攬廠商	宏佳騰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承攬商工地聯絡人	林榮達 0911360792
營繕組聯絡人	翁志昀 02-27376169
工程名稱	全校建築物消防設備巡檢維護保養開口契約 ( 含檢修申報 )
承攬廠商	永值消防安全設備檢些股份有限公司
承攬商工地聯絡人	小賴 0918060885
營繕組聯絡人	王明賢 02-27303233
工程名稱	醫揚大樓新建工程
承攬廠商	誠蓄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專管 )
	克林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承攬商 )
承攬商工地聯絡人	誠蓄 莊宏章 0939113934
	克林 苗崇實 0916293455
營繕組聯絡人	田廣平 02-27376175
工程名稱	市定古蹟總督府農業試驗所昆蟲部緊急搶修工程
承攬廠商	黃天浩建築師事務所 ( 監造 )
	立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承攬商 )
承攬商工地聯絡人	黃天浩 劉彥良 0912302282
	立璟 許振聰 0935218628
營繕組聯絡人	何文傑 02-27376252

## 八、實驗室防疫措施

- (一) 環安室配合宣導防疫注意事項並輔導實驗室之防疫措施，辦理強化感染預防及教職員生自我防護之教育訓練。
- (二) 各實驗室需自行備妥防疫設備，如額溫槍、一般外科用口罩、75% 酒精、漂白水等。
- (三) 各實驗室如有醫療感染性廢棄物，如使用過後的一般外科用口罩，可通知學務處衛保組，由其配合廠商負責處理。
- (四) 保持實驗室內通風：打開實驗室窗戶、氣窗，使空氣流通，維持通風設備的良好性能，並經常清洗隔塵網，沒有必要，盡可能不使用冷氣空調。

- (五) 常態性環境及清潔消毒：每天針對實驗室台面及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如門把、桌面、電燈開關或其他公共區域）進行清潔消毒，可用1：100 比例之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
- (六) 量體溫及勤洗手：請每日量體溫，實驗前後請確實做好勤洗手。
- (七) 加強個人衛生習慣：如打噴嚏、咳嗽需掩住口、鼻，擤鼻涕後要洗手，並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
- (八) 配口罩、不忘戴：各實驗場所人員如有類流感感染之虞時，應確實自行準備個人專用口罩配戴。
- (九) 確實作好區域隔離：實驗過程中，若人員出現發燒及呼吸道症狀，須戴上一般外科用口罩，並應予安置於單獨空間，聯絡學務處衛保組做後續處置。
- (十) 避疫區、保健康：以實驗室工作者健康安全為優先考量，如非必要，應避免指派人員前往中國大陸等疫區。
- (十一) 實驗室防疫聯繫窗口（陳玉榕技術組員，分機1013）。

## 九、電子計算機中心電腦教室防疫措施

- (一) 出現四肢無力、咳嗽、感冒、發燒、呼吸急促症狀者，勿進入電腦教室。
- (二) 進出電腦教室之人員皆須自行準備口罩配戴，並自主使用消毒酒精消毒手部。
- (三) 工讀生及管理同仁在每一次師生使用完電腦教室後以稀釋漂白水擦拭桌椅、鍵盤、滑鼠，以保持清潔。
- (四) 疫情期間，若進出電腦教室之人員有咳嗽、感冒、發燒、呼吸困難症狀者，由工讀生及管理同仁勸導，勿進入電腦教室。一級及二級防疫開設時由工讀生及管理同仁對於進出電腦教室人員進行額溫檢驗。
- (五) 疫情期間避免於電腦教室內過度交談。
- (六) 二級防疫開設時不予借用校外人士活動使用，一級防疫開設時電腦教室以不開放借用為原則。
- (七) 電子計算機中心電腦教室防疫聯繫窗口（游順發先生，分機6209）。

## 十、教師職務宿舍防疫措施

- (一) 職務宿舍住戶應避免出入人潮擁擠或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
- (二) 職務宿舍住戶若有呼吸道症狀，請自行準備口罩配戴、儘速就醫及待家休息等個人防疫措施，以減少病毒傳播機會。

(三) 各宿舍一樓大門入口準備酒精噴液供出入者手部消毒使用。

(四) 職務宿舍住戶若至校內餐廳或便利超商等場所購買餐食須自行準備口罩配戴，並務請配合遵守校內各項進出管制及防疫措施。

(五) 各宿舍管理員每日加強各棟宿舍公用電梯開關、扶手、門把或其他公共區域清潔消毒，使用 1：100 ( 500ppm ) 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

(六) 職務宿舍住戶加強各居家室內清潔消毒自主防護。

(七) 保管組防疫聯繫窗口 ( 王朝弘先生，分機6174 )。

## 十一、體育館防疫措施

### (一) 一般防疫

1. 入館建議自主配戴口罩，如有發燒、咳嗽等類流感症狀時，應自行準備醫療用口罩配戴。
2. 加強勤洗手或自主使用館內酒精消毒手部。
3. 地下室工讀生，一律配戴口罩，並加強桌面消毒。
4. 將窗戶開啟增加體育館及男女浴廁內空氣之流動，體育館地下室開啟抽風設備增加空氣流通。
5. 每日閉館前進行全館清潔消毒工作，包括使用過之吹風機、運動器材、門把使用 1：100 ( 500ppm ) 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並進行環境清潔消毒。

### (二) 二級防疫

1. 一般防疫第2、3、4、5項措施維持不變。
2. 入館須一律自行準備口罩配戴。
3. 於本館入口設置一處額溫檢查哨，檢查哨所需人力由工讀生排班執行。進館前，由工讀生進行額溫檢驗。發燒者 ( 額溫超過 ( 含 ) 37.5度 )，不得入館。
4. 於上班當日，所有體育室人員及工讀生皆要進行額溫檢測。
5. 入館需填寫紙本資料或使用手機掃描QR code以利彙整。
6. 二級防疫期間，本校體育館暫停校外借用，期間已租借之校外單位，則將延期或取消借用。
7. 體育館地下一樓健身房、綜合球場、韻律教室開放及消毒時間如下：  
開放時間：9:00-15:00及16:00-20:45。  
消毒時間：15:00-16:00。

### (三) 一級防疫

1. 二級防疫第1、2、3、4、5項措施維持不變。
2. 一級防疫期間，除持續暫停開放外，並將通知已借用的校外單位暫停使用，校內已借用之單位則建議改期或取消借用。
3. 體育館地下一樓健身房、綜合球場、韻律教室暫停開放

(四) 體育館防疫聯繫窗口 (楊正群老師，分機6285；周宗豪老師，分機7004)。

## 十二、游泳池防疫措施

### (一) 一般防疫

1. 入館建議自主配戴口罩，如有發燒、咳嗽等類流感症狀時，應自行準備醫療用口罩配戴。
2. 加強勤洗手或自主使用館內酒精消毒手部。
3. 驗證員工讀生，一律配戴口罩，並加強桌面消毒。
4. 將窗戶開啟增加游泳池內空氣之流動，地下室開啟風扇設備增加空氣流通。
5. 每日閉館前進行全館清潔消毒工作，包括使用過之吹風機、門把使用 1：100 (500ppm) 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並進行環境清潔消毒。

### (二) 二級防疫

1. 一般防疫第2、3、4、5項措施維持不變。
2. 於泳池入口驗證處設置額溫檢查哨，由工讀生進行額溫檢驗。發燒者（額溫超過（含）37.5度），不得入館。
3. 使用泳池前都需填寫資料及出示身分證明，方可使用與彙整。
4. 本校游泳池視情況開設使用，校內游泳課維持上課，事前已租借校外單位，則將勸導延期或取消。
5. 游泳池開放及消毒時間如下：  
開放時間：每週一、二、四、五12:00-13:05及18:00-21:45。  
消毒時間：22:00-22:10。

### (三) 一級防疫

1. 二級防疫第1、2、3、4、5項措施維持不變。
2. 本校游泳池暫停開放，校內游泳課至戶外場地上課並將通知已借用的校外單位暫停使用，校內已借用之單位則勸導改期或取消。

(五) 游泳池防疫聯繫窗口(陳建賓老師，分機7168)。

### 十三、圖書館防疫措施

#### (一) 一般防疫

1. 讀者入館建議自主配戴口罩，讀者如有發燒、咳嗽等類流感症狀時，應自行準備醫療用口罩配戴。
2. 加強勤洗手或自主使用館內酒精消毒手部。
3. 第一線櫃檯人員，一律配戴口罩，並加強櫃檯桌面消毒。
4. 前棟一至三樓保持窗戶開啟，讓新鮮空氣流通，包括前棟一樓輕食區、前棟一樓電腦教室暨資訊檢索區、前棟二樓自修室、二樓討論小間暨視聽區、及三樓暢銷書/經典書/閱覽區。
5. 每日上午8:30前進行全館清潔消毒工作，包括桌椅、門把、電腦鍵盤、滑鼠、電梯及飲水機按鈕等。

#### (二) 二級防疫

1. 一般防疫第2、3、4、5項措施維持不變。
2. 讀者入館須一律自行準備口罩配戴。
3. 於本館入口一樓流通櫃檯設置一處額溫檢查哨，正式開學前，檢查哨所需人力於上班時間由館員每人排班二小時為之，中午及下班時間輔以工讀生執行；開學後視人力需求輔以工讀生執行為原則。
4. 進館讀者，由本館館員或工讀生進行額溫檢驗。發燒讀者(額溫超過(含)37.5o)，不得入館。
5. 於上班當日，所有館員及工讀生皆要進行額溫檢測。
6. 館內活動(閱讀推廣、資料庫講習、導覽等)以照常舉辦為原則，惟參加人員一律須自行準備口罩配戴，並進行額溫檢驗。

#### (三) 一級防疫

1. 二級防疫」第1、2、4、5項措施維持不變。
2. 於本館入口一樓流通櫃檯設二處額溫檢測哨，大門入口僅中央自動門開啟，兩側手拉門關閉，以落實入館讀者額溫檢測。額溫檢查哨所增加之人力由工讀生支援。
3. 提供讀者使用之消毒酒精放置地點除原設之一樓流通櫃檯、一樓參考諮詢櫃

檯、二樓討論小間暨視聽區服務櫃檯三處之外，再增設四處，包括大門入口左側輕食區、後棟一樓電梯入口處、前棟三樓暢銷書/經典書/閱覽區之前後出入口。

4. 前棟一至三樓保持窗戶開啟，讓新鮮空氣流通，包括前棟一樓輕食區、前棟一樓電腦教室暨資訊檢索區、前棟二樓自修室、二樓討論小間暨視聽區、及三樓暢銷書/經典書/閱覽區。
5. 館內活動（閱讀推廣、資料庫講習、導覽等）以延期或取消為原則，惟活動照常進行時，參加人員一律須自行準備口罩配戴，並進行額溫檢驗。

（四）圖書館防疫聯繫窗口（藍孝蘋小姐，分機6192；陳臻小姐，分機6186）。

## 玖、集會活動管理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校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附錄八）及教育部「大專校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工作綱要」（附錄五）等相關防疫管理規範，於109年2月25日第584次行政會議通過「疫期集會活動管理規範」，摘陳如次：

- 一、適用範圍：全校各級行政及教學單位。
- 二、為防疫需要及避免群聚感染，非屬急迫性且必要性之大型室內活動建議暫緩辦理。如經評估仍須照常舉行，應加強防疫因應措施，並依本規範第六點辦理。
- 三、本校例行性上課、教學活動、各行政及教學單位召集之會議，及例行性公務活動照常進行，以維持校務正常運作。
- 四、非屬本規範前項之活動規模風險評估如下：
  - (一) 60人以上的室內活動：建議延期辦理或取消。
  - (二) 60人以上的室外活動：可照常舉辦，但務必做好防疫工作，如有必要者仍請攜帶口罩。
  - (三) 與校外單位合作或跨校辦理之活動，建議延期辦理或取消。

### 五、集會活動防疫措施如下：

- (一) 集會活動前：請針對活動參與對象進行風險評估，並檢附完整應變計畫，依規定辦理場地申請借用。
  1. 主辦單位須提醒參與者，如有慢性疾病、發燒、呼吸道症狀等疾病者請在家休息，盡量避免參加集會活動。主辦單位應透過多元管道進行衛教宣導。
  2. 建立應變機制：
    - (1) 隨時掌握校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流程及校內聯繫窗口。

(2) 主辦單位應規劃妥善的活動動線，活動場地請盡量保持通風。

3. 請自行規畫防疫設施備品：提醒參與者自行帶口罩，並準備足夠之清潔及防護用品，如酒精、洗手用品、擦手紙等。
4. 活動場地使用完畢請務必進行場地消毒（使用漂白水 500ppm 擦拭場地 15 分鐘後再以清水擦拭）。

(二) 集會活動期間：

1. 集會活動之承辦單位須掌握全體出席人員名冊，並填寫防疫集會活動紀錄表，校外訪客須另填校外訪客防疫調查（表）。
2. 加強防範衛教溝通及強化個人衛生防護：請充分了解場地周邊廁所有無供應足量的防護用品（如洗手用品、擦手紙等），如有不足請自行準備。請於明顯處張貼或播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衛教文宣。
3. 工作人員因經常直接面對面接觸他人，建議配戴口罩。
4. 請於入口處備妥乾洗手液、酒精噴液及體溫測量器，並維持活動現場空氣流通與換氣情形。
5. 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定義者，並立即依訂定之應變機制處理，並通報本校衛保組（02-27376137）。

## 壹拾、學生宿舍管理應變措施

為防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傳播，影響住宿學生健康，針對校內學生宿舍，本校訂定之應變措施如下：

一、應變處理原則：

- (一) 宿舍寢室有疑似案例者：除依規定進行通報，該名學生實施住院隔離外，同一間寢室其他住宿學生需視床位剩餘狀況進行個別隔離或居家隔離。
- (二) 若疫情達到二級防疫標準，住宿同學進出宿舍一律量體溫，以防範特殊傳染性病毒之疫情擴散。

二、宿舍發現疑似病例之處理：

- (一) 先請疑似病例個案留置宿舍一樓隔離寢室，並提供防疫包供其使用。患者及協助送醫者一律帶上口罩。撥打1922協調救護車護送至指定醫院（台北市立萬芳醫院、台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台灣大學醫學院附屬醫院）。護送人員上班時間為衛保組人員、下班時間則由校安同仁護送。
- (二) 宿舍發現與疑似個案接觸者或有疫區旅遊史者；經醫療單位確認可開立「居家檢疫通知書」住宿生，協助本國生同學請假返家實施居家檢疫14天，外籍生則

安排入住隔離宿舍。

### 三、發燒及來自疾管署公布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表中第二級國家之學生之處理：

- (一) 衛保組主動提供口罩（每星期七個）及防疫包。
- (二) 若為國內學生，則協助辦理請防疫假申請作業，請其回家休息並進行自我健康管理。若為校內住宿之境外生，除協助辦理防疫假申請作業外，並入住學生第一宿舍或學生第二舍宿之隔離寢室及進行自主健康管理。

### 四、一般規定：

- (一) 請宿管中心加強環境整理及消毒工作，並於一樓出入口提供消毒酒精供出入人員使用。
- (二) 疫情在一般防疫標準時，學生宿舍管中心放置額溫槍提供同學量測體溫；在二級防疫標準以上，所有學生進出宿舍時須強制量體溫。
- (三) 學生宿舍入口處張貼「預防特殊嚴重性傳染性病毒保護措施」宣導資料（附錄十）。
- (四) 建立聯絡管道並掌握有中港澳旅遊/居住史及來自疾管署公布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表第二及第三級地區學生之名單。
- (五) 確實掌握自主健康管理14天學生名單，自主健康管理者可外出但須通報宿舍管理人員。學校關心學生狀況，並與家長、系所保持聯繫，協助相關照護工作。

## 壹拾壹、心理諮詢應變措施

隨著本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的發展，部分學生及需要配合政府政策隔離或檢疫的學生可能會出現焦慮及不安的情緒，為免影響本校學生身心健康，本校研擬心理諮詢措施如下：

- 一、居家自主管理/居家隔離者個別心理諮詢：針對被隔離者主動電話關懷。若有需要，可採電話、信件或粉專線上文字訊息即時對談，進行輔導。
- 二、邀請導師及同儕建置關懷網：自主健康管理者(或居家隔離者)同意被告知導師關懷，繫導師組織關懷網，包含同學、學長學弟（家族制），協助提供被隔離者修課作業等協助，為其打氣，予以支持陪伴，感受系上友善氣氛。
- 三、設置諮詢網頁防疫心理專區，網站內容包括關懷宣導信、特殊傳染性肺炎心理防疫Q&A、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網站連結、安心文章、「面對疫情的危機意識」自我檢測表等（附錄十一）。
- 四、設立因應特殊傳染性肺炎心理諮詢專線（02-27376140）。

## 壹拾貳、社團管理防疫措施

為免因學生社團活動，造成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擴散，影響社團學生健康，本校擬定社團管理防疫措施如下：

- 一、防疫期間於社團大樓各樓層設置酒精噴液供學生消毒使用，社團同學平時應勤洗手、減少觸摸眼口鼻；各社團負責人應掌握社員之健康情形，若出現類流感，如發燒、頭痛、喉嚨痛、咳嗽等呼吸急促症狀應先自主管理，暫時避免前往社辦。
- 二、社團教室、公共空間一律不使用空調並打開社團教室門窗、窗戶及氣窗，使空氣流通維持通風設備的良好性能，並加強環境整潔及桌面、電腦鍵盤等容易接觸的位置擦拭消毒。而為掌握進入社團辦公室空間流動人員名單，學生進入該社團教室須掃描QRcode填寫出入管制調查表以利學務處掌握進出名單。
- 三、為有效阻絕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擴大，學務處訂定學生社團「疫期集會活動管理規範」，學生社團欲進行室內超過15人或室外超過30人以上集會活動，須事先檢附防疫期間社團活動應變計畫，經由學務處審核通過後，始得進行。
- 四、集會活動之承辦負責人須掌握全體出席人員名冊，參與人員須於活動當日填寫學生社團防疫調查表及檢附學生社團防疫集會活動紀錄表至學務處備查。
- 五、如發現疑似個案學生，立即撥打校安專線（0800-695-995）通報。

## 壹拾參、校外實習防疫措施

為降低學生至校外實習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風險，本校研訂校外實習防疫措施如下：

### 一、海外校外實習

暫停赴疾管署公布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表第三級地區實習，對第二級地區及第一級地區，建議安排實習學生轉換至國內企業或其他國家之企業實習。

### 二、國內校外實習

依下列方式辦理：

(一) 確認至醫院實習學生如（醫工所學生）實習狀況，實習醫院是否有提供口罩等防疫感控物資，並根據「醫、牙、護理、藥學及醫事檢驗復健相關科系學生實習場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作業原則」辦理實習課程。

(二) 對於實習學生（不含專業成長實習），本校將發放簡易防疫包，並宣導在實習期間，應做好自我健康管理。

(三)若實習機構有確診案例，實習學生比照校園疫情停課標準，將由本校提供隔離宿舍，進行14天的居家隔離。

(四)針對因疫情而停止實習課程之學生，將直接中止實習，回歸本校正常課業學習。若實習課程係屬畢業必要條件之一，則協調學生轉換至其他企業實習。

### 三、專業成長實習

因實習時間及地點不確定性高，除不發放簡易防疫包外，其餘依照上述校外實習防疫措施辦理。

## 壹拾肆、2020年春季班外籍新生報到作業防疫措施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期間，本校國際事務處採納世界衛生組織（WHO）針對公眾的建議，針對2020年春季班外籍新生報到規劃前後二階段防疫措施：

### 一、第一階段（新生報到前）

(一)同步政府執行防疫相關政策，如有影響學生出入境之政策，本處先以電郵方式通知學生。同時將校內重要防疫須知譯成英文並以多元方式公告，如延後註冊開學公告、旅遊警示提醒、外籍人士口罩購買等事宜。

(二)將大型集會或團體活動調整為線上參加或延後辦理，如新生說明會調整為線上影音方式、延後新生校園性平講座演講。

(三)重新規劃報到動線及等候空間，安排通風良好之環境，減少在密閉空間進行。

(四)於室外通風處設立報到健康管理站，備額溫檢測、酒精消毒手部、旅遊史詢問、準備紙口罩。

### 二、第二階段（新生報到後）

(一)新生報到第一站必須至健康管理站，若無自備口罩需領取一個紙口罩。

(二)詢問是否經中、港、澳轉機或有旅遊史，或是否有收到疾管署發出之各類通知單。若無，則於報到單右上角處蓋上「量溫正常」章。

(三)若有經中、港、澳轉機或有旅遊史、有居家檢疫單、或有發燒且是經中港澳轉機或有旅遊史（核定規格之額溫槍發出警告音時）之任何一項者，需配戴口罩、立即隔離（帶到鄰近單獨空間），並按校內程序，立即通知學務處衛保組及校安中心進行後續隔離措施。

(四)如新生狀況無異，方可領取報到單及號碼牌，並依叫號進入國際處報到。等候者於國際處外通風良好處等候。

## 壹拾伍、疫情通報流程及通報專線

若發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個案或疑似符合通報條件個案，須依圖二之嚴重傳染性肺炎通報作業流程圖進行教育部校安通報與衛生單位通報，並依照通報狀況進行防疫與疫調作業。通報作業由校安中心及學務處衛保組共同負責，說明如下：

- 一、通報基準：發燒（額溫37.5或耳溫38度）或呼吸道感染且有接觸史或旅遊史者（通報定義以疾病管制署公告為主）。
- 二、校內發現疑似個案：請病患戴上口罩請撥打校安專線（0800-695-995）或英語通報專線（0937-427-084），請病患換戴N95口罩、至衛保組S101隔離區等待送醫，同時通報校安中心及衛生主管單位進行防疫調查，校外發現疑似個案撥打防疫專線（1922）聽從衛生單位指示。
- 三、疑似個案之周遭環境進行消毒（1:100漂白水）。
- 四、疑似個案就醫後依疾管署公布「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附錄七）實施管理。

## 壹拾陸、各學校各類考試之防疫指引（含推甄口試）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為避免群聚感染及維護師生健康，本校依據教育部「大學辦理招生考試防疫措施指引參考原則」定訂本校各類考試之防疫指引（含推甄口試），規劃內容如下：

### 一、試場環境通風與消毒

- (一) 打開門窗，確保試場通風良好。
- (二) 試場以酒精消毒。
- (三) 上下午皆有考試之試場，於午休時間視實際需求再次消毒。
- (四) 試場及試務中心預備酒精消毒器具，提供工作人員及考生清潔使用。
- (五) 考試結束後，全部試場再次消毒。

### 二、事先調查考生旅遊史及接觸史

試前請學生填寫健康關懷問卷，對於有旅遊史及接觸史之學生，主動聯繫考生，請考試期間仍被列為「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之考生，配合規定勿到場應試。於隔離或檢疫結束後，得檢具「居家隔離通知書」或「居家檢疫通知書」至本校教務處研教組辦理全額退費。

### 三、健康管理

(一) 體溫量測：考試當日準備額溫槍等體溫量測器材，請考生於應試前1小時到校量測體溫；試務工作人員亦全面量測體溫。

(二) 請考生自我健康狀況監測，如有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應主動告知監試人員，並應配戴口罩，方得進入試場應試。

#### 四、隔離措施

(一) 掌握監視及工作人員健康狀況及旅遊史，如有考試當日前14天內有境外旅遊史者不能擔任試務工作人員並安排其他人員替代。

(二) 對於有旅遊史或接觸史，於考試當日仍在進行健康追蹤或自主健康管理，安排至隔離試場應試。

(三) 設置預備監試，如考生有發燒或咳嗽等呼吸道不適症狀，除採取適當防護措施外，發燒者安排隔離試場應試。咳嗽者則視情況，必要時安排隔離試場應試。

### 壹拾柒、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校課程停課、復課及補課原則如下：

#### 一、一般原則

(一) 請導師、指導教授及授課教師主動關心學生身體狀況，注意是否有發燒、咳嗽等不適症狀。

(二) 師生若有發燒、咳嗽等呼吸道感染症狀，應儘速就醫並居家自主健康管理，於課程中若接觸到疑似病患，應主動通報。

#### 二、停課原則

(一) 若有1位師生被確診，則該師生所授／修課程均停課。

(二) 若有2位以上師生被確診，則全校(區)停課。

(三) 若屬密閉空間之體能課程或有多人密集接觸疑慮等特殊課程，得由本校防疫小組視疫情狀況決定停課，或改由其他方式授課。

#### 三、復課及補課措施

(一) 因疫情需致停課時，於狀況解除後即安排復課，請授課教師依課程進度需要、師生合適時間，儘早提出補課需求，以便安排教室事宜。

(二) 停課之課程，得縮減上課週數，但仍需符合1學分18小時之原則，並得採線上授課之補課方式，惟仍應兼顧教學品質及學習效果。

(三) 教務處及各系應於網頁公告停課、復課及補課訊息外，並同時以電子郵件或請

各系辦公室協助等方式加強通知師生。

(四) 請學務處及各教學單位隨時通報師生感染情形，並追蹤病例治療情形，以配合進行停/補課作業。

## 壹拾捌、安心就學措施（無法返臺者）及就學銜接措施（無法返回中港澳者）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針對本校陸生、港澳學生及其他學生因防疫措施無法返校就學學生為使其能安心就學，避免因受災無法完成學業，訂定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學生安心就學措施如表四，規劃各種彈性修業機制並設立單一聯絡窗口（大學部黃子玲小姐，電話02-27376300 / 研究所李孟瑾小姐，電話02-27376112），即時提供學生各項協助。

表四 安心就學措施彙整表

類別	安心就學措施	承辦單位
註冊	學生得以通訊方式檢具相關證明，辦理申請延後註冊程序，並得委託他人辦理相關作業。	大學部：註冊組 研究所：研教組
選課	須檢具相關證明，選課得不受每學期最低應修科目及學分之限制（本校學則規定一至三年級以16學分為修習學分下限，四年級以9學分為下限）。	註冊組
繳費	1.大學部學生依所修學分數繳交學分費，金額至多不超過全額學雜費。 2.108學年度第2學期因疫情暫緩入境學生，若決定不辦理休學，碩、博士班學生僅需繳交學雜費基數。	大學部：註冊組 研究所：研教組
修課方式	各系所得以彈性措施（如同步或非同步之遠距教學）協助學生修讀課程，必要時得規劃於暑假期間進行補課。	就讀系所
缺課請假	學生得檢具相關證明，以通訊方式辦理請假手續，並得委託他人辦理，不受缺課扣考、勒令休學規定限制。	學務處
成績考核	各系所得依科目性質，調整成績評定方式，以補考或其他補救措施處理科目成績，補考成績並按實際成績計算。	就讀系所
學分抵免	學分抵免之審查作業為學生就讀系所之權責，請學生於修課前，將修課學校及所修課程相關資料（含課程大綱等），提供所屬系所審查。經就讀系所核可後，	就讀系所

類別	安心就學措施	承辦單位
	再行修讀，完成課程修習後，次學期得依規定申請學分抵免。	
休學	<p>1.學生得以通訊方式申請休學及檢具相關證明補辦程序，並得委託他人辦理相關作業，毋須註冊及繳納相關學雜費用，且不受行事曆規定學生申請休學截止日期之限制。</p> <p>2.休學期限屆滿仍無法復學者，得予專案延長休學期限。</p> <p>3.休學期間如有就近修課之特殊需求，得經系所同意後，可至教育部認可名冊所列之學校修習課程，包含港澳地區、大陸地區及其他國家。<u>跨校修習課程</u>取得之學分，得依本校學分抵免辦法規定申請學分抵免。</p>	大學部：註冊組 研究所：研教組
退學	就讀系所得審酌學生身心狀況及學習需要，使學生不受學業成績不及格退學規定限制。	大學部：註冊組 研究所：研教組 就讀系所
休退學退費	已繳費者，得退回相關學雜費用，不受學生休、退學時間點限制。	大學部：註冊組 研究所：研教組 出納組
修業期限	若學生修業期限屆滿仍無法修畢應修科目學分者，得以專案申請延長修業期限。	大學部：註冊組 研究所：研教組
學位論文	<p>若經指導教授同意，可改以通訊方式與指導教授討論論文撰寫內容。</p> <p>若無法回臺參與口試，可與系所聯絡，經系所及指導教授同意，專案簽請教務長核准後，可採視訊方式辦理。</p>	研究所：研教組
畢業資格條件	<p>1.畢業應修科目學分：就讀系所得依課程之科目性質，酌情調整課程（如實習、體育及服務學習）之學習內涵及學習時數。</p> <p>2.其他畢業資格條件：就讀系所得放寬學生畢業資格條件（如英文檢定、證照考試），提供學生替代方案。</p>	就讀系所

類別	安心就學措施	承辦單位
住宿與學務	<p>學生在此期間於住宿之相關個人用品原則上維持不變，或可要求告知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或宿管中心給地址後，由學校統一寄回。在此期間或期間結束後自身在學務方面有任何問題，可直接與學務處聯絡。</p> <p>對於住宿費用，原則上採不預先收取，待日後學生回學校繼續住宿後，再按照比例原則收取住宿費。</p>	學務處

## 壹拾玖、健康管理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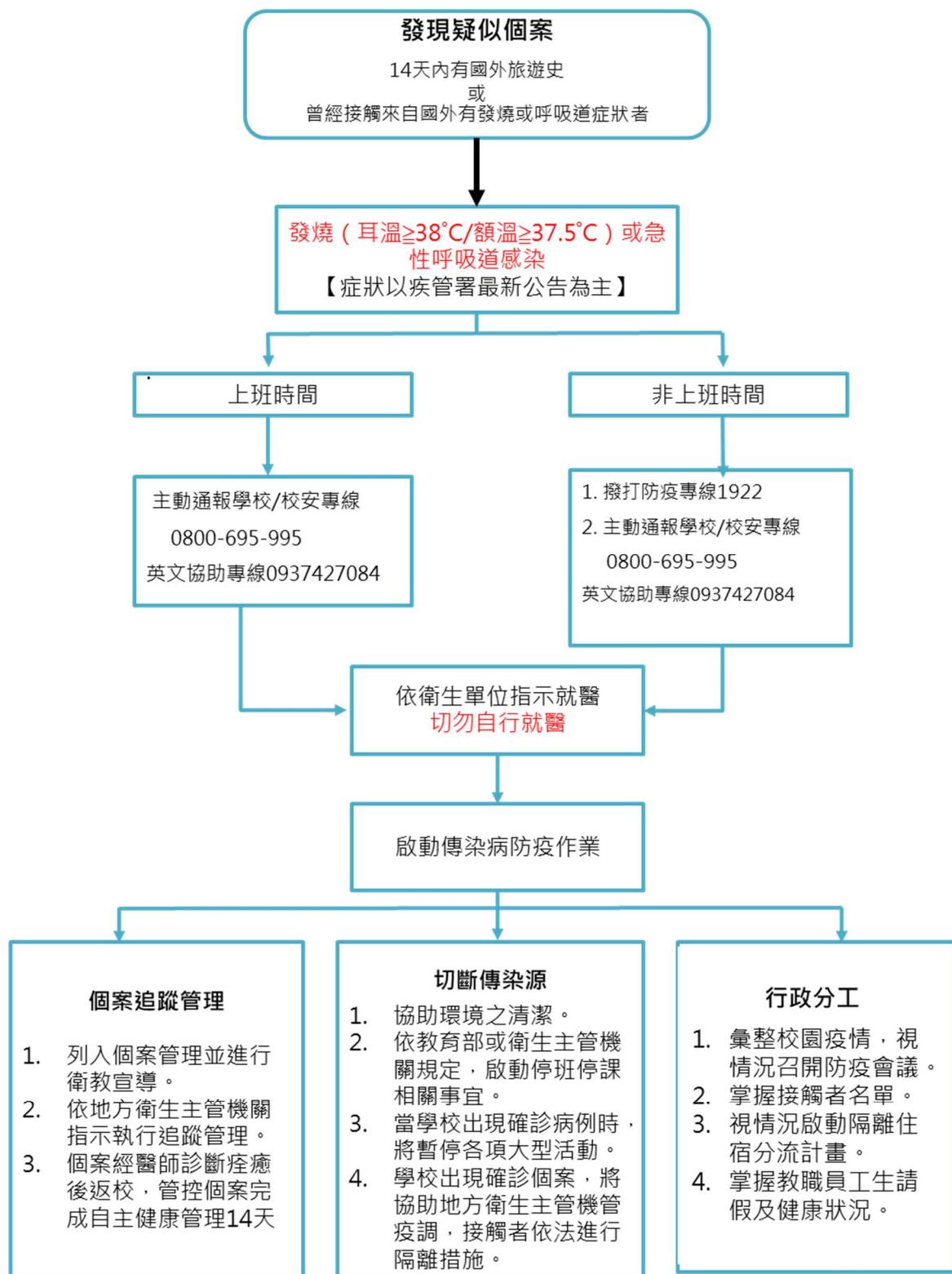
為保障全校師生健康，因應特殊嚴重傳染性肺炎疫情，本校研擬健康管理措施如下：

### 一、進行防疫健康關懷調查及後續追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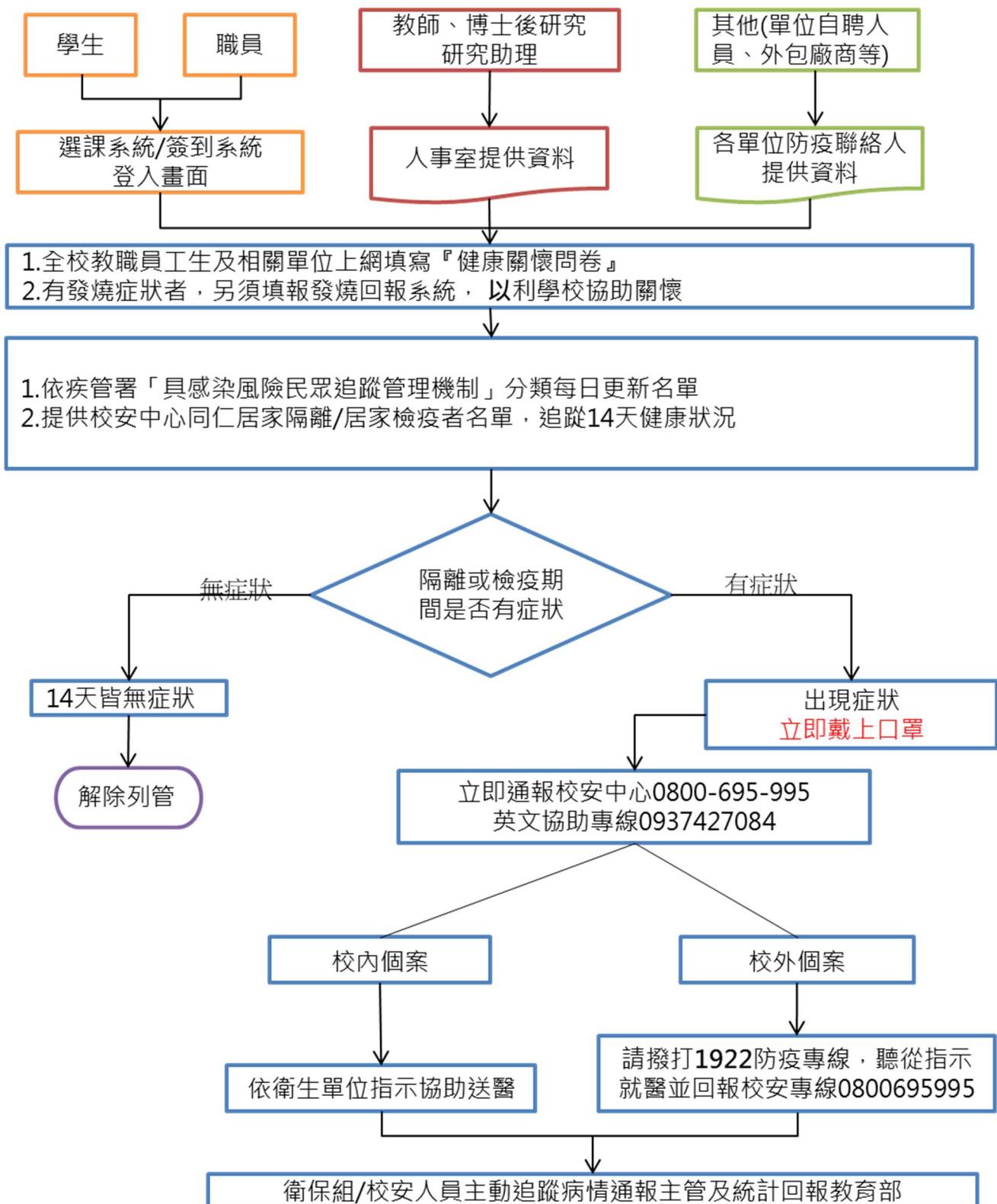
- (一) 由電算中心設計程式，全面性要求針全校教職員工生（含臨時工、短期計畫人員及訪客）填寫健康關懷問卷，由學務處衛保組進行以統計及掌握本校具感染風險人員資料，健康關懷調查及追蹤流程圖如圖三，
- (二) 上述調查鼓勵各單位進行宣導，廣發通知並督促所屬進行填寫。
- (三) 短期計畫人員、臨時工及駐校廠商，由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處、總務處等單位盤點追蹤該人員應全面填報防疫健康關懷問卷外，亦透過相關表單追蹤個人旅遊史紀錄，以期掌握並分類是否須接受須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
- (四) 針對上述填寫資料，學務處衛保組進行追蹤關懷，並適時予以衛教說明。
- (五) 計算機中心建置學校防疫專區網站，相關防疫訊息及政策於該網站統一公告。
- (六) 防疫期間，每日所有餐廳從業人員於進入學校餐廳工作前，均應進行體溫量測與健康狀況評估，並由學務處生輔組專人負責監督查核（附錄十二）。

### 二、具感染風險對象健康管理措施：

- (一) 健康管理對象依據疾管署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的「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為主（附錄七），其管理機制內容依該中心資料更新而做變動。有關個案管理追蹤作業流程可參考附錄十三。
- (二) 若學校教職員工生有衛生單位匡列出確診病例之接觸者，需居家隔離14天，期間禁止外出及上班上課。
- (三) 學校教職員工生有自三級疫區入境（對象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為主，變動亦然），需居家檢疫14天，期間禁止外出及上班上課。



圖二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作業流程圖



圖三 健康關懷調查及追蹤流程圖

- (四) 若學校教職員工生有申請赴港澳獲准、或為通報個案但已檢驗陰性且符合解除隔離條件者，需自主健康管理，期間避免外出，如需外出應全程配戴口罩。
- (五) 上述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人員若出現發燒或上呼吸道症狀等不適症狀者，主動撥打疾管署防疫專線1922，依指示儘速就醫，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就醫。
- (六) 本校衛保組護理人員接獲通報上述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人員後，立即與軍訓室教官及校安中心校安人員進行分工，進行健康追蹤及及衛教。防疫管理過程，若遇檢疫者因隔離造成身心症狀，轉介學生至學務處諮詢輔組協助諮詢處理。

### 三、學校內出現通報個案、疑似個案或確診個案：

- (一) 開學前準備工作：
1. 國際事務處及學務處先盤點在台的境外生人數，並將校內宿舍預先規劃調整為「隔離宿舍」及「安居宿舍」如下。另由學務處生輔組於開學時先向原有住宿生說明，必要時須配合未來疫情發展徵用宿舍。
    - (1) 「隔離宿舍」為校內出現師生確診案例時，提供給須居家隔離，且校外賃居、未依附在臺親友之境外生，1人1間安排，目前暫定為本校國際交流中心住宿區，共計三十間套房。
    - (2) 「安居宿舍」為提供給無須居家隔離，且未校外賃居、未依附在臺親友之境外生，可安排共住，目前暫定為本校第二及第三學生宿舍。
    - (3) 若「安居宿舍」內出現確診案例時，同一間寝室其他住宿學生與經相關單位判定須實施居家隔離之外籍生，將移至隔離宿舍進行安置，原國際交流中心住宿區之住宿生則立即同步移至「圓通雅筑」。除依比例退住宿費之外，並得免收圓通雅筑當月住宿費。
    - (4) 若因疫情嚴重到須「安居宿舍」整棟清空，或是必須轉為「隔離宿舍」時，建議無須隔離或檢疫之外籍生自行上各大訂房網站訂房，且須由所屬系所協助執行與掌握學生住宿情形，事後學校再予退費（補助），唯有將學生個別化整為零才能迅速安置。
  2. 由下列單位隨時保留學生及教師完整活動記錄，提供將來疫情調查使用：
    - (1) 教務處：如教師授課及學生修課情形。
    - (2) 學務處：如學生及指導老師參與社團紀錄、校內各項競賽及活動之參與名單。
    - (3) 系所辦公室：如學生及教師參與系上活動紀錄、實驗室及研究室等學生出

入情形。

(4) 國際事務處：如境外生參與課外活動或課後活動情形。

(二) 學校內出現通報個案或疑似個案：

教務處、學務處、系所辦公室及國際處立即整理調閱個案學生及教師相關活動紀錄，並事先詢問個案學生及教師活動細節（如加退選跑班情況及課後活動），以利後續疫情調查進行。

(三) 學校內出現確診個案

1. 學校出現1例確診病例，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19日公布標準，該師生所修（授）課程均停課；出現2例確診病例，依前開標準全校停課。
2. 由權責單位提供個案學生及教師活動紀錄資料，並全力配合衛政機關進行疫情調查。
3. 在衛政機關匡列居家隔離者前，請師生進行自主健康管理；匡列居家隔離者後，依下列方式儘速安排校內師生：

(1) 無須進行居家隔離者：

- A.本國學生、境外生（校外賓居、依附在臺親友）：自行返家。
- B.境外生（未校外賓居、未依附在臺親友）：入住安居宿舍。

(2) 須進行居家隔離者：

- A.本國學生、境外生（依附在臺親友）：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頒布之交通運送規格返家隔離。
- B.境外生（校外賓居、未依附在臺親友）：入住隔離宿舍。

(四) 由總務處依規定進行校內環境消毒。

四、國內疫情進入社區感染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建議進行出入口管控，經防疫小組決議啟動本校一級防疫措施後，本校即進行全面體溫管控：

- (一) 由電算中心設計之「非14天健康監測者有發燒或其它症狀自主回報系統」正式上線，若篩檢或自覺有發燒者可於此系統登錄回報。
- (二) 於主要出入口設置發燒篩檢站，校外後門與側門封閉，校區各大樓只開放一道門，其餘封閉。
- (三) 校區主要進出口配合門崗保全定點執行勤務，由保全或協力檢測人員實施進出人員（含車輛駕駛、搭車人員）體溫檢測，如有體溫異常者即予登錄並通報校安中心（0800-695-995）及衛保組，列入關懷協助或妥採管制措施。
- (四) 各系所、大樓、宿舍區管理空間，由各系所、大樓、宿舍管理單位於該空間、

大樓主要出入口，設置體溫檢測站指派負責人員對該空間、大樓進出人員體溫檢測，如有體溫異常者即予登錄並通報如衛保組列入關懷協助或妥採管制措施。

(五) 學校護理人員依系統登錄有發燒等狀況人員進行追蹤，必要時轉診至醫療院所。

五、居家檢疫境外住宿生安排：

(一) 依據109年2月6日教育部通報有關「大專校院配合具中港澳旅遊史入境須14日『居家檢疫』學生之辦理原則」(附錄二)辦理。

(二) 學校可派專車到機場接回境外學生(附錄十四-接機程序)，事先做好分流，針對有呼吸道症狀者儘量1人1間寢室，無呼吸道症狀者至少2~3人1間寢室且床距至少1公尺，共同居住者應做好適當防護措施。

(三) 報到時自備口罩，並領取防疫包(內容物含居家檢疫期間注意事項手冊、電子溫度計、酒精及消毒水各1小瓶)、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學生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與體溫及行程紀錄表，管理員收取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並填寫學生自主健康管理彙整表，以俾利統一造冊管理。

(四) 住宿生活動範圍以檢疫房間為主，若需暫時離開，應戴口罩且需定期更換，並避免與其他檢疫者接觸。

(五) 住宿生入住後開始起算14天，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填寫至體溫及行程紀錄表並同時登錄線上系統。

(六) 住宿房間內的消毒配備：75%酒精及1:100漂白水噴霧各一小瓶，請依指引，執行居住衛生自我管理。

(七) 入住時提供軟式儲水桶(容量約10公升)，解決飲用水問題。

(八) 三餐由相關單位統一訂購，管理員於每日定時將餐點送至樓層樓(電)梯口。餐點物資接送流程如下：

1. 宿管員於每日早上八點至八點半、中午十一點半至十二點、下午五點半至六點半等三個用餐時段，全程配戴口罩協助將餐點送至隔離寢室門外小桌上，以不與同學接觸為原則。

2. 宿管員送餐完後返回工作崗位，須噴曬酒精消毒再服勤。

(九) 委託專業清潔公司定時統一收取垃圾，學生統一將垃圾放置房門口以利收取。接送流程如下：

1. 每日晚間0730-0800由居家檢疫者將垃圾袋口打包綁緊後放置寢室門外。

2. 收取人員配戴口罩及拋棄式手套。

3. 將紅色專用袋向外側綁緊後噴灑漂白水(1:10)。
4. 紅色專用垃圾袋放置於一般大垃圾袋中。
5. 綁緊前將拋棄拭手套放入大垃圾袋中。
6. 綁緊後再噴灑漂白水一次。

(十) 洗廁及清潔消毒流程如下：

1. 清潔消毒人員一律配戴口罩及手套。
2. 先將垃圾放入紅色垃圾袋。
3. 地面清掃乾淨後使用漂白水全面消毒。
4. 待洗廁牆面、馬桶、洗手台、鏡面、地面刷洗乾淨消毒完畢後，使用乾布全部擦乾並保持通風。

(十一) 管理員守則及事件通報流程如下：

1. 宿管員每日值班前須自我量測體溫，若有發燒情形，立即就醫並回報「物管公司」派員代班至恢復健康狀況。
2. 全體宿管人員每日做好自我健康管理及個人清潔衛生。
3. 宿管人員值班期間一律配戴口罩，並配合學校協助量測住宿學生體溫。
4. 值班時間遇有同學發燒狀況，除提供口罩配戴及登錄資料外，上班期間請同學至衛保組就醫，下班期間通報校安中心安排就醫。針對疑似個案則依學校「特殊傳染性肺炎疑似個案處理流程」通報校安中心 (0800-695-995)。

六、居家檢疫學生交接及關懷作業注意事項（附錄十五）

(一) 居家檢疫學生資料比對勾稽：校安中心依掌握之港澳生、僑外生居家檢疫名冊，應與地方政府窗口所掌握之居家檢疫名冊，每日進行勾稽交接，確認學生入境情形及住宿地點後，勾稽比對後所有學生由學校辦理後續居家檢疫關懷作業。

(二) 交接注意事項：

1. 校安人員每日下午三點前主動與學校所在地之地方政府窗口聯繫，核對確認需居家檢疫港澳生、僑外生（含校內住宿及校外實居者）名單。
2. 經核對已列入地方政府居家檢疫名冊者，本校校安人員與地方政府窗口確認後，由地方政府窗口移交每位港澳生及僑外生之「健康關懷紀錄表」予學校窗口；尚未列入地方政府居家檢疫名冊，但學校已確認進行居家檢疫者，校安人員亦須提供地方政府窗口作為後續比對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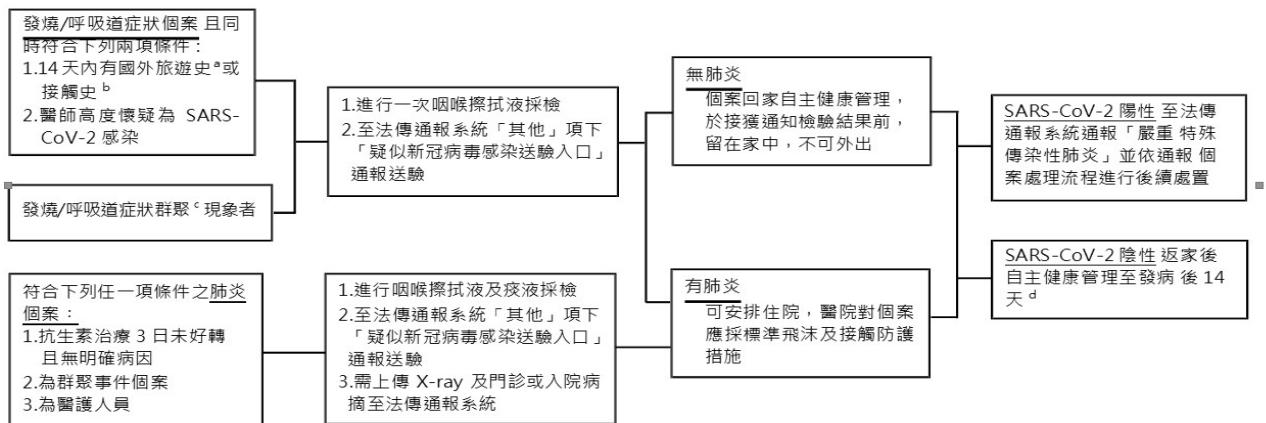
### (三) 居家檢疫關懷作業注意事項：

1. 對學生進行在居家檢疫期間14天的關懷，每日詢問學生健康狀況，須確認學生未離開居家檢疫場所，並紀錄健康關懷紀錄表。
2. 每日彙整追前日人數及結果，於十二點前線上填報教育部系統；過程中若無法聯繫到學生，學校窗口應立即通知地方政府窗口，由地方政府彙報名單予內政部民政司轉請警政署協尋。
3. 學生如有出現症狀（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有呼吸道症狀如流鼻水鼻塞、咳嗽、呼吸困難、全身倦怠、四肢無力）通知當地衛生局或撥1922諮詢，由衛生單位安排就醫。
4. 學生如有生活上之需求（如送餐服務），由學校提供必要之協助追蹤滿14天後請負責關懷人員於健康關懷紀錄表簽名並留存學校。
5. 提醒學生配合政府居家檢疫措施，戴口罩與人保持1公尺以上距離，並定時量體溫、以肥皂勤洗手、經常以75%濃度的酒精消毒，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及廢棄物。
6. 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7日肺中指字第1093700079號函規定，居家檢疫者擅離居家檢疫場所，第1次違規時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1~15萬元罰鍰，再次違規即執行指定處所強制安置，請轉知並加強宣導。
7. 指揮中心追蹤防疫系統完備後，會配賦學校窗口帳號，由學校自行進行相關登錄及填報作業。
8. 疾管署已利用手機定位機制加強追蹤管理居家檢疫者，對於有使用臺灣電信手機門號之居家檢疫者，直接以該手機號碼定位；未有臺灣手機門號者，採政府配發防疫手機進行定位。自有或防疫手機定位設定係由電信公司處理，學校應填報「居家檢疫手機使用回報表」傳送疾病管制署辦理。手機定位設定完成後，若手機離開監控範圍，系統會向地方政府窗口及學校窗口發送簡訊通報，分就校外居住者（地方政府窗口）及校內住宿者（學校窗口）進行追蹤。

七、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及個案處理流程：如下圖四。

#### 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及個案處理流程

109 年 2 月 16 日



圖四 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及個案處理流程圖

## 貳拾、重要資訊英文版

本校自109年2月5日起即於學校網站以大圖公告疫情相關資訊，並同步設置英文版建置防疫專區，即時公告各類防疫訊息。同時亦於國際事務處網站、臺科大國際處FACEBOOK粉絲專頁，公告相關資訊。相關資訊擷圖如附錄十七。

## 附錄一

# 各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因應中國大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

109/01/29

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監測資料顯示，目前國內之確診病例以境外移入為主，除從事醫療照護工作或與確診病例曾有密切接觸者外，一般大眾於社區感染之風險相對較低。惟各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以下簡稱學校）為學生密集且容易發生呼吸道傳染病群聚感染之場所，且目前適逢流感流行季節，最基本且最重要的防疫措施仍是：落實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及生病在家休息。

針對已由衛生單位或民政單位列為追蹤管理之高感染風險對象，均須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相關防疫措施進行健康管理。另由於中國大陸疫情持續擴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將會適時依防疫需求公布相關之防疫措施。有關上述學校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如下：

## 壹、防護措施

### 一、開學前

(一)學校應成立防疫小組，並由校（園）長/班主任（負責人）擔任防疫小組召集人，並召開因應措施會議。

(二)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學生身體健康，如出現發燒應通知學校以利監測班上學生健康狀況，並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如出現咳嗽或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應佩戴口罩。

(三)學校可利用簡訊、line 預先發送防疫通知，提醒家長及學生注意事項。

(四)寒假期間如有課業輔導及辦理學生活動之進行，相關注意事項比照下列學生在校期間之防護措施辦理。

### 二、學生在校期間

(一)請學校預先備妥適量的耳（額）溫槍、洗手液或肥皂及口罩以備不時之需。

(二)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學校班導師或授課教師應注意學生是否有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 (三)強化衛生教育宣導：加強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保持個人衛生習慣（如：打噴嚏、咳嗽需掩住口、鼻，擤鼻涕後要洗手）及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等，及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等衛生教育宣導，並落實執行。
- (四)常態性環境及清潔消毒：學校教職員工應定期針對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如門把、桌面、電燈開關、或其他公共區域）進行清潔消毒，可用1：100（500ppm）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
- (五)區隔生病之學生及教職員工：學生或教職員工如在校期間出現發燒及呼吸道症狀，須戴上口罩，並應予安置於單獨空間，直到離校。
- (六)維持教室內通風：打開教室窗戶、氣窗，使空氣流通，維持通風設備的良好性能，並經常清洗隔塵網，若環境為密閉空間，應打開窗戶和使用抽氣扇，沒有必要，盡可能不使用冷氣空調。
- (七)加強通報作業：如發現疑似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毒學生，可通報當地衛生局或撥打1922協助轉診，另如有其他突發群聚疫情，學校應依規定通知當地教育主管機關及會同當地衛生機關處理，並應至「教育部校園安全通報網」進行校安通報。
- 貳、健康管理措施（詳如附表1）109年1月26日前已入境之陸生及109年1月26日後經許可入境之陸生，其14日內應依「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校對陸生管理計畫工作指引」規定之第一、二、三類陸生進行管理，14日後以本建議及措施辦理。
- 一、衛生單位匡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之學生及教職員工，則需進行居家隔離14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班、上學（課）及出國。
- 二、中港澳入境的學生及教職員工，如有湖北省（含武漢）旅遊史，需進行居家檢疫14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班、上學（課）及出國。
- 三、中港澳入境的學生及教職員工，如無湖北省（含武漢市）旅遊史的師生教職員，倘無相關症狀可以上班上課，但請避免不必要的外出，外出時應佩戴口罩。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均請主動與縣市衛生局聯繫或撥打1922。
- 四、學校出現確診個案
- (一)學校如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病例，則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安親班及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14天。
- (二)當學校出現確診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 五、請各直轄/縣市政府轉知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加強健康自主管理。

參、各級學校/館(所)/園可依個別所在地區及內部環境特性，自行預先規劃防疫措施計畫，並建立作業流程及分工事項，確保防疫工作之完備佈建及落實執行。

肆、本建議及措施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相關之防疫建議，隨時調整並發布相關防疫措施。

表1

## 具感染風險對象健康管理措施

對象	確診病例接觸者	具湖北省旅遊史入境者	中港澳入境者	
			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	無症狀
管理措施	居家隔離	居家檢疫	健康追蹤	自我健康觀察
負責單位	地方衛生主管機關	地方政府民政局/ 里長或里幹事	地方衛生主管機關	旅客自主管理/民政局監督
執行方式	1. 衛生機關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居家隔離14天。 2. 地方衛生單位防疫人員每日主動追蹤健康情形。	1. 機場檢疫人員開立「居家檢疫通知書」，居家檢疫14天。 2. 里長或里幹事每日撥打電話追蹤關懷。	1. 檢疫人員開立「健康關懷通知書」、「入境健康異常旅客配合衛生措施及健康管理敬告單」。 2. 地方衛生單位防疫人員進行健康追蹤14天。	航空公司提供「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旅客入境健康聲明卡」，主動申報，簽名具結。
配合事項	1. 留在家中（或衛生主管機關指定範圍內），禁止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 2. 居家隔離期間如未配合通知書相關規範，將依傳染病防治法進行強制安置。	1. 留在家中（或衛生主管機關指定範圍內），禁止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 2. 居家檢疫期間如未配合通知書相關規範，將依傳染病防治法進行強制安置。	1. 健康追蹤或自我健康觀察期間應盡量避免外出，如需外出應全程配戴外科口罩；落實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 2. 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均請主動與縣市衛生局聯繫或撥打1922。	
可否上課/班	不可上課/班	不可上課/班	如無任何症狀可照常上課/班，但必須全程配戴口罩。	

## 教育部通報

109年2月6日

依據中央「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5日所發「2月6日起全中國大陸（含港澳）列二級以上流行地區，居住中國大陸各省市陸人暫緩入境」之新聞稿，有關大專校院配合具中港澳旅遊史入境須14日「居家檢疫」學生之辦理原則，請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 一、具中港澳旅遊史之學生，於校外住宿者，應遵守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自感染區入境者居家檢疫通知書」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於校內住宿者，則由學校安排「居家檢疫」，且入住之該棟宿舍，不應有未具中港澳旅遊史之學生。
- 二、學校對於校內「居家檢疫」之學生，應依據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自感染區入境者居家檢疫通知書」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安排於宿舍「居家檢疫」學生盡量分開居住，如有共同生活者，須一同採取適當防護措施（配戴外科口罩與良好衛生習慣），並盡可能保持1公尺以上距離。
- 三、學校應依據「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由專人主動監測關懷校內「居家檢疫」學生之每日健康狀況並記錄「健康關懷紀錄表」，並每日通報地方政府民政局/里長或里幹事保持聯繫；於校外住宿「居家檢疫」學生，本身應主動配合住所之地方政府民政局/里長或里幹事回報每日健康狀況；倘有需要，學校另可協助聯繫。
- 四、學校對於在校進行「居家檢疫」者應負責必要生活協助（如供餐）。
- 五、學校防疫小組應邀請專家參與，針對校內相關「居家檢疫」措施進行規劃。
- 六、學校應提醒具中港澳旅遊史學生在入境前，應自備「居家檢疫」期間所需外科口罩。
- 七、如有違反居家檢疫規定逕自外出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之學生，將依「傳染病防治法」第58條、及同法第69條處新臺幣1萬元至15萬元罰款。
- 八、本通報相關依據附件如下：
  - 1.109年2月5日所發「2月6日起全中國大陸（含港澳）列二級以上流行地區，居住中國大陸各省市陸人暫緩入境」之新聞稿。  
(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Content/EmXemht4IT-IRAPrAnyG9A?uaid=d8lEMvgt20oaB7rlu8ygaQ> )
  - 2.「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自感染區入境者居家檢疫通知書」。  
(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MPage/J2kpDGSzvBVJJUYjK1dNhQ> )

3.「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

( <https://www.cdc.gov.tw/Uploads/Files/bf48f8c4-3064-4e59-8b09-9dce902f8a26.jpg> )

九、如有相關疑問，一般大學校院請洽：本部高等教育司溫雅嵐專員（公立大學，電話：02-7736-5901、電子郵件 yalan@mail.moe.gov.tw ）、林承臻科員（私立大學，電話：02- 7736- 5991、電子郵件 chengchen@mail.moe.gov.tw ）；技專校院請洽技術及職業教育司楊家瑋先生（電話：02-7736-5772、電子郵件 allen1123@mail.moe.gov.tw ）。

## 附錄三

### 教育部通報

#### ( 大專校院學生居家檢疫注意事項及回報事宜 )

發送時間：109年02月08日

#### 壹、具中港澳旅遊史或經中港澳轉機入境需列居家檢疫學生之注意事項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109年2月6日起入境民眾如有中港澳旅遊史（如港澳生）、2月10日起自中港澳轉機得入境臺灣者（如外國學生），需列入居家檢疫14天。學校應參考本注意事項，確實規劃執行居家檢疫學生相關防疫、檢疫工作；如有因校制宜事項，得規劃其他更適當嚴謹作法，但應符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自感染區入境者居家檢疫通知書」、「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與即時公告防疫規定。學校辦理防疫工作所產生必要經費，可納入各校防疫應變計畫，本部會予協助。

#### 一、居家檢疫學生抵臺前置作業

（一）主動聯繫學生：將配合事項通知（參考下列範例）寄發給學生，確認學生返臺日期，並建議至少在開學日前14天即返臺。另應提醒具中港澳旅遊史學生在入境前，應自備「居家檢疫」期間所需外科口罩。

（二）針對原本校外住宿學生，提醒應遵守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自感染區入境者居家檢疫通知書」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於校外賓居處進行居家檢疫。

（三）針對原本校內住宿學生，事先安排宿舍：

1. 應提供獨棟宿舍做居家檢疫期間使用，不應有未列居家檢疫對象之學生。
2. 宿舍房間（含浴廁分配）盡量分開居住，如有共同生活者，須一同採取適當防護措施（配戴外科口罩與良好衛生習慣），並盡可能保持1公尺以上距離。
3. 安排之宿舍如原有學生入住，應妥善溝通並安排至其他宿舍；若確無法安排校內宿舍，需覓妥校外住宿地點，其管理措施亦須比照校內宿舍辦理。
4. 進行宿舍清潔及消毒。
5. 準備住宿備品（如棉被、床墊、枕頭、個人衛生用品等）及防疫物資（如口罩、乾洗手、漂白水、體溫計等），並預先放置於房內。

（四）相關工作人員（如宿舍管理員、接送學生之司機、送餐人員、清潔消毒人員）造冊，提供安全防護訓練及相關防護設備。

#### 二、居家檢疫學生抵臺後應掌握動向

- (一) 學校於確認學生抵臺後，應持續掌握學生是否順利返校或返回校外居住處；並可安排相關人員先聯繫告知進行衛教。
- (二) 請原本校內住宿學生入住指定宿舍時，應出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居家檢疫通知書簽收聯」，由專人指引學生入住指定房間。
- (三) 請原本校外住宿學生主動配合居住處之地方政府民政局/里長或里幹事回報每日健康狀況；倘有需要，學校另可協助聯繫或服務。
- (四) 提供學生居家檢疫期間注意事項手冊（學校可自行編製或參考國立中山大學範例）。

### 三、居家檢疫住宿期間

- (一) 住宿期間，禁止訪客；非相關工作人員，禁止進入宿舍。
- (二) 可參考宿舍管理或自治幹部作法，於指定宿舍選出或由學校選定樓主、副樓主、每層有層主等，讓樓主及層主協助學校專人送餐或其他服務。
- (三) 每日收送垃圾，並安排定期宿舍清潔及消毒。
- (四) 每日關懷住宿學生，除瞭解其健康狀況外，並提供必要之心理支持系統。
- (五) 居家檢疫期間學生若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應立即依標準程序送醫，並通報本部校安中心。
- (六) 若有居家檢疫學生違反規定逕自外出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應向當地政府舉報，由地方政府依「傳染病防治法」第58條及第69條處新臺幣1萬元至15萬元罰款。

### 四、居家檢疫期滿

- (一) 14天期滿，學生經護理人員確認無發燒情形，可離開指定宿舍。
- (二) 學生均離開宿舍後，進行全棟宿舍消毒。

### 五、上開各項工作，請學校確實分工辦理，若有相關防疫物資（口罩、額溫槍、酒精等）需求，可向本部提出協助；防疫視同作戰，請校長督導相關同仁務必清楚規定及分工責任，使防疫工作滴水不漏。學校如未依法落實居家檢疫工作，造成防疫破口，本部將追究學校及相關人員責任。

### 六、配合事項通知參考範例如下：

ooo同學您好：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為避免傳染擴大及保護自身健康，請配合以下居家檢疫事項。

#### 一、返臺前在家自主管理：

- (一) 非必要不出入公共場合，外出返家後必作清潔。若有不適，請務必就醫。無發燒、咳嗽、喉嚨痛等症狀才可搭機或搭車。
- (二) 即刻做好健康保護措施，並全程戴口罩搭機返校，以便返臺後居家檢疫管理14天。

較無接觸感染疑慮。

(三)先行記錄個人體溫，並建議攜帶返校作為衛教參酌之用。

(四)勤洗手，使用肥皂或酒精性乾洗手液進行手部清潔。

(五)注意臺灣防疫資訊，並詳閱本配合事項。

(六)確定返臺日，請告知學校返臺時間。

## 二、返臺後配合居家檢疫事項：

(一)配合防疫政策，落實居家檢疫14天，每日早晚量測體溫並確實紀錄，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身體不適應，立即通報宿舍管理人員、生輔組組長或校內護理師；由校內人員依照政府規定通報並送指定醫院就醫。

(二)就醫後，主動告知醫師個人接觸史、旅遊史及居住史，不可隱匿；若有相關症狀，將通報衛生主管機關進行後續治療。

(三)勤洗手，使用肥皂和清水或酒精性乾洗手液進行手部清潔。

(四)當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應立即更換並內摺包好，放進塑膠袋綁好丟進垃圾桶。手部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時，請用肥皂及清水徹底洗淨。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若無面紙或手帕時，用衣袖代替。

(五)本校配合政府政策及維護校內公共衛生安全，將隨時調整相關防疫措施，務請遵守。

(六)居家檢疫期間不能外出，也不得出境或出國及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如違反規定，依「傳染病防治法」第69條規定可處1萬至15萬元不等罰鍰。另依同法第43條、第67條規定，「傳染病或疑似傳染病病人，對於機關的檢驗診斷、調查及處置，如果有拒絕、規避或妨礙。」違者可處6萬元以上30萬元以下罰鍰。

## 三、結束居家檢疫：

(一)結束居家檢疫14天後，可用居留證自行購買口罩，非必要性，避免外出；外出時，務必全程戴口罩，與他人交談時，請戴上外科口罩並儘可能保持1公尺以上距離。。

(二)配合本校各系輔導教官、護理師或相關師長之健康關懷或調查。

## 貳、學校居家檢疫相關措施回報事宜

為瞭解學校針對具中港澳旅遊史或經中港澳轉機入境需列居家檢疫學生之準備及辦理情形，請填列附件「各大專校院居家檢疫準備及辦理情形回報單」，並於109年2月10日

(一)中午12時前以e-mail回報：

1.一般大學請回傳至：

高教司溫雅嵐專員yalan@mail.moe.gov.tw 02-7736-5901 (公立學校)

林承臻科員chengchen@mail.moe.gov.tw02-7736- 5991 ( 私立學校 )

2.技專校院請回傳至：技職司許肇源科員 a620220@mail.moe.gov.tw 02-7736-6072。

## 教育部通報

### ( 港澳學生管理及防疫措施 )

109年2月10日

依據中央「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10日新聞稿決議自109年2月11日零時零分暫緩港澳居民來臺，並針對各校港澳學生啟動安心就學措施。有關各校港澳學生之管理及防疫措施，請學校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 一、109年2月6日前入境之港澳學生：請依本部109年1月31日臺教高(二)字第1090014833號函及本部國教署109年1月31日臺教國署字第1090010768號函，請其於「入境後起14日內」在家休息，並避免到校上課上班；請學校持續詢問、調查、紀錄並回報紀錄表。
- 二、109年2月7日至10日間入境之港澳學生：依本部109年2月7日臺教高通字第1090018936號函示，應遵守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自感染區入境者居家檢疫通知書」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相關規範進行居家檢疫。學校應依本部109年2月8日通報「大專校院學生居家檢疫注意事項及回報事宜」及本部國教署2月10日通報「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針對校內、外住宿學生居家檢疫注意事項及回報事宜」通報內容，就居家檢疫學生抵臺前置、檢疫期間及居家檢疫期滿相關事項，確實分工辦理以達防疫效果。
- 三、針對暫緩來臺之港澳學生啟動安心就學措施：因指揮中心決議港澳居民暫緩來臺，無法如期返校就學，請大專校院於2月7日報部的「學生安心就學措施」中，納入就港澳生之開學選課、註冊繳費、修課方式、成績考核、請假休復學、輔導協助等事宜，以協助學生如期完成課業。
- 四、請主動聯繫僑外生應避免從中港澳轉機入境：依指揮中心109年2月7日指示，自2月10日起經中港澳轉機的入境臺灣者，一律居家檢疫14天。爰請務必主動聯繫尚未返臺之僑外生，應避免由中港澳轉機入境；如渠等學生未調整航班行程仍經中港澳入境，入境後即需接受居家檢疫14日，學校亦應依本部日前通報通函規定，進行獨棟居家檢疫措施，落實防疫工作。
- 五、請每日與轄區分局(外事員警)聯繫確認居家檢疫名單：針對2月10日起經中港澳轉機入境之僑外生，為確實掌握其動向，學校應每日與所在地轄區分局員警聯繫，確認需居家檢疫學生名單。如為校內住宿生，學校應即安排居家檢疫；如為校外寄居生，學校應持續關心其自身居家檢疫情形，予以必要協助。

六、 學校辦理防疫工作及學生安心就學措施所衍生之相關費用，由教育部視直轄市、縣（市）政府、學校辦理情形予以補助。學校如未依法落實居家檢疫工作，造成防疫破口，本部將追究學校及相關人員責任。

七、 如有疑問：

- (一) 一般大學校院請洽本部高等教育司溫雅嵐專員（公立大學，電話：02-7736-5901）、林承臻科員（私立大學，電話：02-7736-5991）。
- (二) 技專校院請洽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高秋香專員（安心就學相關，電話：02-7736-5862）、楊家瑋先生（中港澳入境教職員工生名單：02-7736-5772）
- (三)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請洽：本部國教署曾穆宣先生（04）3706-1356、e-3313@mail.k12ea.gov.tw；邱秋嬅科長（04）3706-1350、e-15@mail.k12ea.gov.tw。

# 大專校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防治工作綱要

109.3.2新訂第3版

指導單位：教育部

國立成功大學、中國醫藥大學暨亞洲大學聯合編修

2020年3月修訂

# 目錄

壹、依據.....	2
貳、目的.....	2
參、運作期程.....	2
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小組及其工作規劃.....	2
伍、平時防疫措施.....	8
陸、通風與消毒作業原則.....	9
柒、疫情通報流程.....	13
捌、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	14
玖、安心就學措施.....	15
壹拾、健康管理措施.....	17

## 壹、 依據

- 一、 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09 年 1 月 30 日修訂之「各級學校、 幼兒園、 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 補習班、 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因應中國大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附錄一)辦理。
- 二、 依據 109 年 2 月 5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90015755 號函、 109 年 2 月 12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90020395 號函、 109 年 2 月 14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90022497 號函辦理。
- 三、 依據 109 年 2 月 6 日教育部通報有關「大專校院配合具中港澳旅遊史入境須 14 日『居家檢疫』學生之辦理原則」辦理(附錄二)。
- 四、 依據 109 年 2 月 8 日教育部通報「大專校院學生居家檢疫注意事項及回報事宜」(附錄三)辦理。
- 五、 依據 109 年 2 月 10 日教育部通報「港澳學生管理及防疫措施」(附錄四)辦理。

## 貳、 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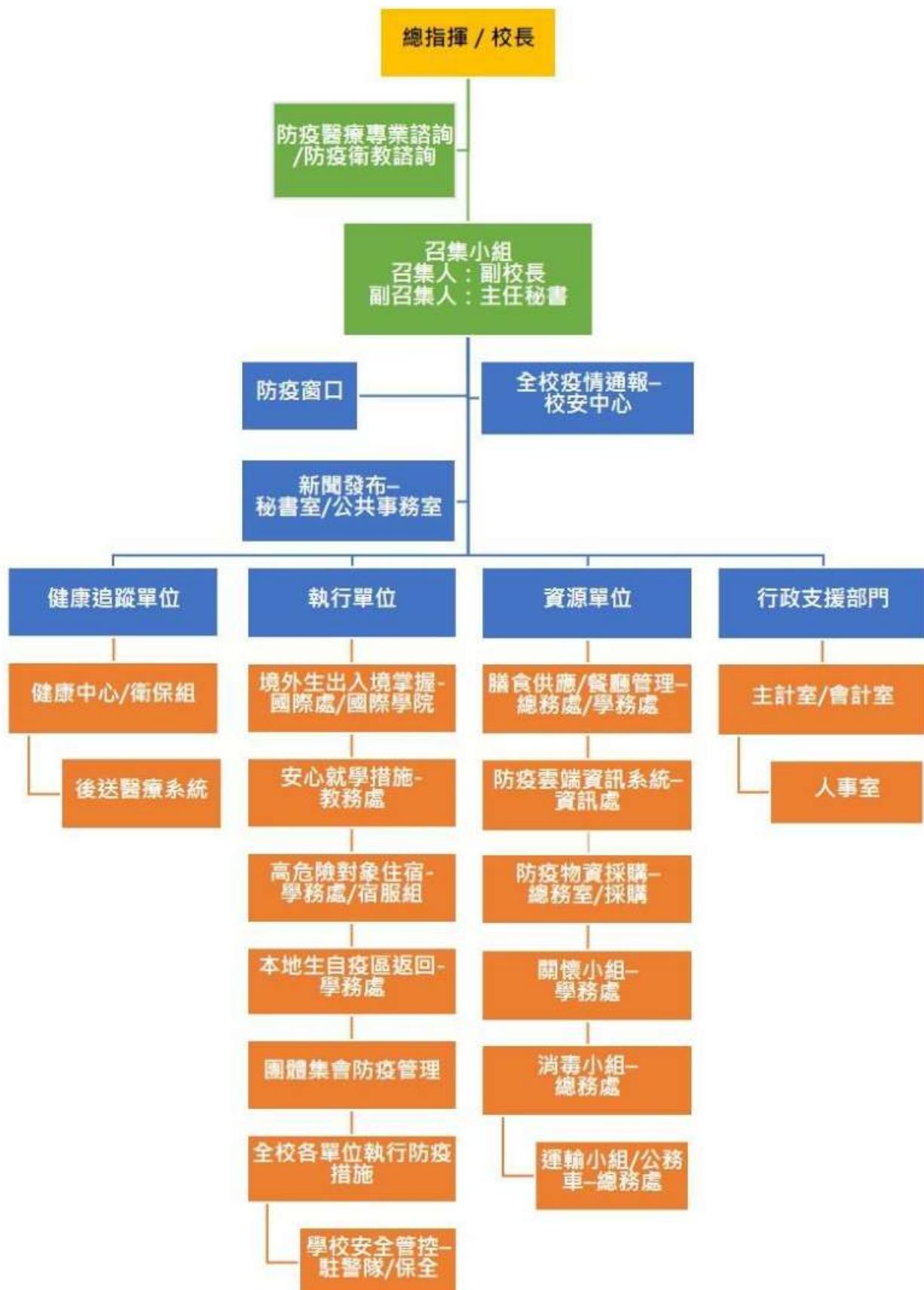
為有效阻絕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擴大，建置本工作綱要並據以執行，期於開學前，各大專校院動員全校各相關單位，提出相關因應措施，俾利開學時提供一安全健康校園環境，以維持學校功能正常運作。

## 參、 運作期程

依行政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運作期程。

## 肆、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小組及其工作規劃

依照防疫工作種類，進行任務編組，分派承辦單位進行統籌與規劃。防疫小組編組及職掌表請參酌附錄五，並依各校業務單位進行編組分工。防疫小組組織架構可參考如圖一。



圖一 防疫小組組織架構圖

一、總指揮：由校長擔任，指揮所有與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緊急應變有關之工作。

二、召集人：

(一)召集人副校長，副召集人主任秘書。

(二)工作項目：統籌各項防疫工作，協調整合各單位行動建議，完成本工作小組之各項行動綱領，並得視需求更新之。

(三)協助安排集體自入境處運送中港澳生回校，進行集中健康管理，以利防疫管制相關事宜安排。

三、新聞發布：

(一)負責單位：依各校業務分工指派單位(如秘書室、公共事務室)主管擔任。

(二)工作項目：

1. 發布有關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緊急應變防治有關的聞稿。

2. 負責聯繫外界新聞媒體採訪。

四、學校疫情通報：

(一)負責單位：依各校業務分工指派單位(如軍訓室、校安中心)主管擔任。

(二)工作項目：負責綜理學校案件通報，通知聯繫相關單位處理相關疑似肺炎案例。

五、防疫窗口：

(一)依各校業務分工指派單位主管(如主任秘書、健康中心主任、衛保組組長)擔任。

(二)工作項目：

1. 與相關衛生單位建立繫及通連報管道，以接收與學校有關疫情訊息。

2. 協助規劃與提供與健康有關的防疫衛生事項，提供防疫小組

會議討論進行應變處理。

3. 建置並讀取雲端相關發燒、症狀等防疫有關紀錄資料，進行分析統計須接受何種健康管理的檢疫者人數與名單，以利疫情研判。每日掌握學校疫情，向總指揮與正、副召集人報告。

4. 學校護理人員工作職責：

(1) 根據各單位回報紀錄，提供追蹤管理、關懷訪視及給予有關衛生指導等相關事宜。

(2) 針對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咳嗽、呼吸道症狀等教職員工生，應立即與當地衛生單位聯繫，經評估有生命危險須協助轉送至醫院就醫並向急診醫療人員報告健康狀況，或連絡相關人員陪同就醫。

(3) 提供相關處室諮詢電話，有關個案訊息或相關防疫作法，協助進行防疫。

(4) 協助衛教訓練學校協助人員相關防護知能與技巧。

## 六、 境外學生資訊：

(一)負責單位：依各校業務分工指派單位主管(如、國際長、國際學院院長、國際交流中心主任)統籌規劃。

(二)工作項目：指揮所屬單位，進行有關境外生(含陸生、港澳生、僑生及外國學生)之統計與資訊提供，另負責境外生連繫事宜，俾利於各單位的規劃與安排，例如學生性別、就讀系所、年級名單與戶籍地等資料給校安中心、住服組/宿服組/生輔組、健康中心/衛保組與各系所。

(三)調查內容請依附錄一與附錄二規定，針對須接受相關健康管理類型的資料收集。

(四)掌握境外生之航班資訊與健康狀況，以提供相關單位(如總務處)安排自入境處接送境外生回校事項。

## 七、 註冊及課務事宜：

(一) 負責單位：依各校業務分工指派單位主管(如教務長) 統籌規劃。

(二)依照防疫小組會議決議，辦理因應疫情延後開學而進行相關課程、補課、行事曆及報部等事項。

(三)指揮教務處相關單位，處理防疫有關個案之註冊、通報停課、復課、補課、復學等事宜，並通知各系所，便於掌握與關懷。

(四)可恢復至教室上課之名單，仍須戴口罩者，請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簡稱疾管署)最新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附錄六)規定要求健康管理對象類別辦理，以提供相關課務事宜。

(五)學校可利用簡訊、line 等通訊軟體預先發送防疫通知，提醒家長及學生注意事項。

(六)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陸生、港澳生等暫緩來臺，學校需研擬安心就學措施。

(七)針對無法如期返回中港澳就學之臺生，學校亦需擬定就學銜接措施。

八、 學生寒假期間出國至大陸及港澳參加活動返國事宜：

(一)負責單位：依各校業務分工指派單位主管(如學務長)統籌規劃。

(二)工作項目：請學務處相關組室協同學生會、系聯會、學生社團/社聯會連繫調查，以釐清須接受何種健康管理，請依疾管署最新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附錄六)等公文規定，針對須受何種健康管理的建議者類型辦理，請通知該生上網登錄自管理，並提供相關名單予相關單位，以利後續健康管理措施。

九、 有關防疫物資或公共空間消毒：

(一)負責單位：依各校業務分工指派單位主管(如總務長)統籌規劃。

(二)工作項目：

1. 負責校園公共區域的消毒。
2. 協助住服組/宿服組/生輔組進行集中隔離管制第一階段緊急採購事宜防疫相關物資，提供管制區學生與防疫管理人員使用。
3. 協助其他採購相關疑義說明。

## 十、教職員工資訊與管理：

(一)負責單位：依各校業務分工指派單位(如人事室)主管統籌規劃。

(二)工作項目：

1. 進行教職員工出入境相關疫區名單調查，出境時間與入境返校通報等作業，依疾管署最新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規定(附錄六)，分類其所須接受須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
2. 若教職員工感染相關症狀，請提供相關資料予學校相關通報單位。

## 十一、疫情雲端健康管理網頁系統建置：

(一)負責單位：依各校業務分工指派單位(如資訊處、圖資處、計算機中心)主管統籌規劃。

(二)相關內容請與疫情窗口負責人討論，設計學校疫情專屬網頁及有關網頁衛教宣導事宜。

## 十二、校內各系所單位疫情監測：

(一)由校內各行政單位與教學單位(學院系所)主管統籌。

(二)協助校園疫情緊急應變之督導、協調與執行，依據相關疫情規範進行辦理。

(三)若隨疫情發展需要進行出入體溫監控時，各單位門口設置發燒篩檢與症狀監測，隨時協助掌控單位內或學生之健康狀態，上網登錄。

(四)若遇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即刻進行雲端登錄，請依疾管署最新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之分類(附錄六)，並通報校安中心與健康中心/衛保組，以利追蹤與校園疫情掌控，若有必要請儘速送醫診治。

## 十三、團體集會防疫管理事宜：

(一)視集會活動種類，由承辦單位負責統籌規劃。

(二)開學前後，相關團體欲進行公眾集會，審核單位或承辦單位，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之內容辦理(附錄七)。

## 伍、平時防疫措施

- 一、宣導學校教職員工生避免至中國大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嚴重地區旅遊、出差。
- 二、各系所單位備妥防疫物資，如消毒物資、洗手相關物品、口罩、額(耳)溫槍等。
- 三、針對教職員工生加強宣導勤洗手、減少觸摸眼口鼻、注意咳嗽禮節、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等，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與避免接觸野生動物與禽類。
- 四、宣導若出現類流感如發燒、頭痛、喉嚨痛、咳嗽等症狀，應戴上口罩就醫，鼓勵生病了就不上班上課。
- 五、學校應於人員出入密集地點，如校園大門、出入頻繁之側門、停車場、行政大樓、教學大樓、圖書館、宿舍及餐廳等規劃單一出入口並設置防疫站，於每日人員進入校園開放時間，安排人力進行體溫測量，俾監測高風險人員，在其進入人口密集的校園前予以掌握。
- 六、建請學校設置「非14天健康監測者有發燒或其它症狀自主回報系統」(雲端)，若篩檢或自覺有發燒者可於此系統登錄回報學校，以利協助、關懷，另請各校於每日中午12時前回報教育部前24小時內經量測發燒人數(遇例假日請於次一個工作日併同回報)。
- 七、遇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建議勸導發燒學生返家休息，針對在臺無親屬可依附之境外生，建議安排一人一間之隔離宿舍供其入住，並協助送醫診治。此外，學校即刻進行上開系統登錄，請依疾管署最新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之分類，並通報校安中心與健康中心/衛保組，以利追蹤與校園疫情掌控。
- 八、環境及清潔消毒：各系所單位保持環境通風、定期消毒，並主動關心教職員工生健康，如有呼吸道症狀(如咳嗽)而未達發燒標準者，進入學校時應配戴口罩、勤洗手，並視症狀勸導返家休養及就醫。

有關教室、宿舍、餐廳及圖書館等公共設施實施定期消毒之頻率，建議上下午各消毒一次。另應定期針對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電梯按鈕、門把、桌面、電燈開關等)進行清潔消毒。常態時期一天一次，若使用頻繁需增加清潔消毒次數。各系所單位整備情形請參考附錄八「因應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整備情形檢核表」進行檢核。

- 九、如有大型活動，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綱要：公眾集會之內容辦理(附錄七)。
- 十、總務處於經常性使用空間(如會議室、教室、圖書館等)加強場所消毒。

## 陸、通風與消毒作業原則(參考疾管署「消毒劑使用規範」)

### 一、學校室內通風原則

#### (一)維持室內通風

1. 打開室內門窗、氣窗及前後門，使空氣流通，維持通風設備的良好性能，並經常清洗隔塵網。
2. 若環境為密閉空間或地下空間，建議增設排風扇，營造動力排風，強迫與外界氣體交換，加強通風以降低二氧化碳濃度。非必要，盡可能不使用冷氣空調。

(二)室內空調若採用中央空調：室內空調出風口與迴風口的數量比例是2比1(等同排風量為迴風量( $m^3/s$ )的兩倍)，保持正壓狀態以利與外界(戶外)氣體交換。

(二)判斷室內通風或空調系統是否適用：以二氧化碳為判斷指標，使用二氧化碳測量儀於尖峰工作時段進行量測，建議二氧化碳濃度值不應超過1,000ppm。

### 二、消毒作業原則

(一)消毒範圍：地面、門把、窗戶把手、按鈕、電器開關、家俱表面、電話、對講機、垃圾桶、洗手臺、馬桶、浴盆、水龍頭、蓮蓬頭、排水口、抽風扇、電腦、鍵盤、風扇等。因大專校院的學生共同設備、器具，彼此社交距離近且接觸頻繁，需

要特別注意防範。除前開消毒範圍外，請著重定期清潔學生、學生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鍵盤、課桌椅、門把、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教具等，但要注意避免過度使用消毒藥劑(消毒藥劑使用方法可參考下列內容)，並穿戴手套及口罩進行清潔作業。

## (二)消毒用具：

1. 口罩、手套。

2. 消毒藥劑：

(1) 使用市售「次氯酸鈉」成份之漂白水或「次氯酸鈣」成份之漂白粉。

(2) 60-80%酒精。

3. 拖把、水桶、清潔劑、擦拭用抹布和海綿，及其他清潔用具等。

4. 垃圾袋。

## (三)消毒原則：

1. 由較乾淨的地方先擦拭。

2. 抹布必須浸潤漂白水。

3. 以漂白水擦拭後10分鐘，再以清水清潔。

4. 可以稀釋漂白水消毒馬桶。

5. 切勿將大量或高濃度漂白水廢棄於馬桶內，避免化糞池失去汙水處理能力。

6. 使用漂白水時，請戴口罩、手套。

## (四)酒精

濃度70%的酒精是強效且廣效的殺菌劑，常用來消毒小範圍的表面和一些儀器的表面。因為酒精為易燃物，若當表面消毒劑使用時，須限制在小範圍表面積的消毒，且只能使用在通風良好處以避免燃燒。而酒精在長期和重複使用後也可能對橡膠或部分塑膠造成退色、膨脹、硬化和破裂。市售藥用酒精未稀釋之濃度為95%，可以蒸餾水或煮沸過冷水依需要消毒之使用量

稀釋為70~75%濃度之酒精。簡易之方法為3份95%酒精加1份水，稀釋後濃度為71.25%。

### (五)含氯消毒劑(漂白水、漂白粉)

- 選擇成分為「次氯酸鈉(sodium hypochlorite)」之市售漂白水稀釋使用，一般漂白水多未標示濃度，但大部分濃度為5~6%。稀釋的家用漂白水在不同接觸時間(10分鐘~60分鐘)皆有作用，且價格便宜，一般建議醫療機構作為消毒劑。漂白水會刺激黏膜、皮膚和呼吸道，且會在光或熱下分解，易與其他化學物起反應，故使用漂白水必須小心。不當的使用會降低其消毒效果並造成人員傷害。
- 配製或使用稀釋漂白水的方法：
  - (1) 使用口罩、橡膠手套和防水圍裙，最好也使用護目鏡保護眼睛以免被噴濺到。
  - (2) 在通風良好處配製和使用漂白水。
  - (3) 使用冷水稀釋，因為熱水會分解次氯酸鈉並降低其消毒效果。
  - (4) 一般漂白劑含有5%次氯酸鈉稀釋請參考表一。

表一次氯酸鈉 ( sodium hypochlorite ) 濃度和使用(\*ppm : 百萬分之一)

初始溶液	大部分家用漂白水含有 5% 次氯酸鈉 ( 50000 ppm 有效氯 ) 。
建議稀釋比例	若是含 5% 次氯酸鈉，建議以 1 : 100 稀釋。也就是 1 份漂白水加 99 份的冷水作為表面消毒。 若需要不同濃度的漂白水也可依此稀釋比率調整。如含 2.5% 次氯酸鈉，則是 2 份漂白水再加 98 份的冷水。
稀釋後有效氯含量	含 5% 次氯酸鈉的漂白水以 1 : 100 稀釋後則是 0.05% 或 500 ppm 有效氯。不同濃度的漂白水以同比例稀釋後則會得到不同含量的有效氯。

<p>不同消毒方式的接觸時間</p> <p>• 擦拭消毒不具孔隙的表面。• 浸泡消毒方式</p> <p>在消毒擦拭之前應將表面的有機物清除乾淨，例如：分泌液、黏液、嘔吐物、排泄物、血液和其他體液，使漂白水可以充分作用。</p>	<p>• 擦拭消毒的接觸時間建議應超過10分鐘</p> <p>• 浸泡消毒的接觸時間建議應超過30分鐘</p>
---	---

### 3. 使用漂白水注意事項

- (1) 漂白水會腐蝕金屬及破壞油漆表面。
- (2) 避免接觸眼睛。如果漂白水濺入眼睛，須以清水沖洗至少15分鐘及看醫生。
- (3) 不要與其他家用清潔劑一併或混和使用，以防降低消毒功能及產生化學作用。
- (4) 當漂白水和其他酸性清潔劑(如一些潔廁劑)混合時，會產生有毒氣體，可能造成傷害或死亡。如有需要，應先使用清潔劑並用水充分清洗後，才用漂白水消毒。
- (5) 未稀釋的漂白水在陽光下會釋出有毒氣體，所以應放置於陰涼及兒童碰不到的地方。
- (6) 由於次氯酸鈉會隨時間漸漸分解，因此宜選購生產日期較近的漂白水，並且不要過量儲存，以免影響殺菌功能。
- (7) 若要使用稀釋的漂白水，應當天配製並標示日期名稱，而未使用的部分在24小時之後應丟棄。
- (8) 有機物質會降低漂白水效果，在消毒前該先將待消物品表面有機物清除乾淨。
- (9) 稀釋的漂白水須加蓋以避免陽光照射，最好存放在避光容器並避免兒童碰觸。

(六)相關作業原則視疫情發展作必要修正。

### 三、大專院校校園環境清潔週

(一)學校配合開學前，發起「環境清潔週」，呼籲教職員生重視個

人衛生、環境衛生清潔、室內通風等三重點。

(二)學校應於開學3日前，針對室內外設施自行清潔消毒 (尤其教職員生雙手易及觸摸之處) 。

(三)加強宣導教職員生勤洗手習慣，在洗手台上提供肥皂，鼓勵洗手。

(四)加強教職員生上下學用車之消毒清潔，若屬學校自有車輛由各校自行處理，若屬學校租用交通車輛，則應要求業者消毒清潔。

## 柒、疫情通報流程

學校若發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個案或疑似符合通報條件個案，請參照「學校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作業流程」(附錄九)進行教育部校安通報與衛生單位通報，並依照通報狀況進行防疫與疫調作業。

## 捌、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

一、為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在校園擴散，以維護學生及教職員校園安全健康，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建議，停課期程為14天，大專校院停課標準如下：

(一)學校停課標準除報經教育部專案核准外，依以下原則辦理，並訂定學校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併同應變計畫報教育部審查：

1.有1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診病例，該師生所授/修課課程均停課。

2.有2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診病例，該校(區)停課。

3.前述1至2之停課情形仍應視實際疫調情形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指示做適當之調整。

4.醫事類專業科系依「醫、牙、護理、藥學及醫事檢驗復健相關科系學生實習場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作業原則」(教育部109年2月10日臺教高(五)字第1090016538號函)辦理。其他校外實習課依教育部109年2月11日臺教技通字第1090019309號函辦理。

5.學校遇停課情形，得縮減上課週數，採1學分18小時彈性修課，於週間或線上課程等補課方式辦理，惟仍應兼顧教學品質及學習效果。

當校園出現確診病例而實施停課時，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得視疫情調查評估決定實際停課措施（如停課天數、對象）。

學校應依上述原則，訂定學校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併同應變計畫報教育部。

(二)當學校有教職員生或工作人員為確診病例時，應暫停各項有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三)學校停課決定，應立即通報教育主管機關及教育部校園安全中心。

(四)本停課標準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定，隨時調整及發布。

## **玖、安心就學措施(無法返臺者)及就學銜接措施(無法返回者)**

為讓學生安心就學，避免因無法如期返校而影響就讀權益，學校應視後續疫情發展考量個案特殊性，妥適安排學生開學選課、註冊繳費、修課方式、成績考核、請假等事宜，提供彈性輔導之就學機制，共同協助學生渡過困難。建議處理原則如下：

### **一、開學選課：**

因受疫情影響於開學後兩週以上始可上課者，可依個案情形由所屬學系協助申請降低修課學分數。

### **二、註冊繳費：**

(一)受疫情影響之學生得申請延後註冊及繳費。

(二)因受疫情影響開學後兩週至六週始可上課者，若所修學分數低於每學期應修習之最低學分數，所退還之學費計算方式：

1. 大學日間部： $(1 - \text{修課學分數} / \text{最低學分數}) * \text{學費}$

2. 進修學士班：依實際修習學分數收費，不受每學期應修習之最低學分數限制。

### 3. 碩、博士班：(1-修課學分數/最低學分數)\*學費

#### 三、修課方式：

- (一)如因疫情無法返校或隔離無法繼續學習者，得視個案需求，得施以彈性措施，由授課教師以錄影、線上教學或其他遠距教學方式讓學生修課。
- (二)如開學六週後始開放陸港澳生入臺就學，依返校陸生人數及所屬學系得彈性開設相關修習課程，以利學生能順利完成學業。

#### 四、考試成績：

各系得依科目性質，調整成績評定方式，以個案補考或其他補救措施(如繳交報告)處理科目成績，補考成績並按實際成績計算。

#### 五、學生請假：

學生得以通訊方式向學務處生輔組請假及檢具相關證明補辦程序，並得委託他人辦理相關作業，不受缺課扣考、勒令休學規定之限制。

#### 六、休退學及復學：

- (一)休學申請：受疫情影響之學生於開學六週後，未及返校註冊者，可由國際學院協助代理專案休學，且不受休學最高期限之限制。
- (二)學雜費退回：依各校規定辦法退回學雜費用，可視個案情況適度對學生退學時間點限制放寬。
- (三)放寬退學規定：學校得審酌學生身心狀況及學習需要，依學生個案情況適度放寬不受學業成績不及格退學規定的限制。
- (四)復學後輔導：若學生復學時遇有原肄業系所變更或停辦時，學校得輔導學生至適當學系所修業，且系所指派導師或教師對學生進行輔導。

(一)畢業應修科目學分：學校依課程之科目性質，酌情調整課程(如

(五)延長修業期限：若學生修業最高期限屆滿仍無法修畢應修科目學分者，學校得專案延長其修業期限。

#### 七、畢業資格：

實習、體育及服務學習)之學習內涵及學習時數，及放寬課程抵免認定。

(二)其他畢業資格條件：學校得依個案情況適度放寬學生畢業資格條件(如英文檢定、證照考試)，提供學生替代方案。

#### 八、資格權利保留：

學校得審酌學生身心狀況及學習需要，協助學生保留赴境外修讀雙聯學位、研修或交換之資格；參與職訓課程、建教或產學合作計畫等之資格。

#### 九、學校相關輔導協助機制：

(一)啟動關懷輔導機制：瞭解學生身心狀況、課業學習、職涯輔導之實際需求，適時轉介學校輔導單位，以提供所需資源，協助學生渡過困難。

(二)個案追蹤機制：學校建立專案輔導單一窗口，追蹤個案現況及後續修業情形。

(三)維護學生隱私：學校處理學生就學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注意個人資料保護事宜。

#### (四)就學銜接措施：

1.將針對返臺學生所提出的需求，協調國內大專校院提供旁聽課程、隨班附讀、修習推廣教育學分等學習銜接措施，由返臺學生向國內學校提出申請。教育部已請學校積極協助安排，並預先提供修課前相關準備及生活輔導措施。

2.如返臺學生期望轉學回臺或返國升學，倘原就讀學校符合大陸或港澳學歷採認相關規定，其轉學併入暑假轉學管道辦理；如就讀學校未符大陸或港澳學歷採認規定，則可參加新生入學考試。另學生入學後，在原就讀學校所修讀之學分，倘符合前述學歷採認相關規定，其學分抵免方式由各校認定。

### 壹拾、健康管理措施

#### 一、學校進行防疫健康關懷調查及後續追蹤：

(一)針對全校教職員工生(含臨時工、短期計畫人員及訪客)進行調

查，以統計及掌握本校具感染風險人員資料。

(二)上述調查鼓勵各單位進行宣導，廣發通知並督促所屬進行填寫。

(三)有關學校短期計畫人員、臨時工及駐校廠商，由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處、總務處等單位盤點追蹤該人員應全面填報防疫健康關懷問卷外，亦透過相關表單追蹤個人旅遊史紀錄，以期掌握並分類是否須接受須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

(四)針對上述填寫資料，學校護理人員進行追蹤關懷，並適時予以衛教說明。

(五)學校資訊處/圖資處/計算機中心協助建置學校防疫資訊網站，相

## 二、具感染風險對象健康管理措施：

(一)健康管理對象依據疾管署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的「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為主(附錄六)，其管理機制內容依該中心資料更新而做變動。有關個案管理追蹤作業流程可參考附錄十一。

(二)若學校教職員工生有衛生單位匡列出確診病例之接觸者，需居家隔離14天，期間禁止外出及上班上課。

(三)學校教職員工生有自中港澳韓入境(對象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為主，變動亦然)，需居家檢疫14天，期間禁止外出及上班上課。

(四)若學校教職員工生有申請赴港澳獲准、或為通報個案但已檢驗陰性且符合解除隔離條件者，需自主健康管理，期間避免外出，如需外出應全程配戴口罩。

(五)上述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人員若出現發燒或上呼吸道症狀等不適症狀者，主動撥打疾管署防疫專線1922，依指示儘速就醫，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就醫。

(六)學校健康中心/衛生保健組護理人員接獲通報上述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人員後，擬進行追蹤及衛教，防疫管理過程，若遇檢疫者因隔離造成身心症狀，轉介學生輔導中心/學務處諮商輔導組協助諮商處理。

### 三、學校內出現通報個案、疑似個案或確診個案：

#### (一)開學前準備工作：

- 1.學校應先盤點在校的境外生人數，並將校內宿舍預先規劃調整為「隔離宿舍」及「安居宿舍」如下。另請學校於開學時先向原有住宿生說明，必要時須配合未來疫情發展徵用宿舍。
  - (1)「隔離宿舍」為校內出現師生確診案例時，提供給須居家隔離，且校外賃居、未依附在臺親友之境外生，並應1人1間安排。
  - (2)「安居宿舍」為提供給無須居家隔離，且未校外賃居、未依附在臺親友之境外生，可安排共住。

- 2.學校應請下列單位確實保留學生及教師完整活動記錄，提供將來疫情調查使用：

- (1)教務處：如教師授課及學生修課情形。
- (2)學務處：如學生及指導老師參與社團紀錄、校內各項競賽及活動之參與名單。
- (3)系所辦公室：如學生及教師參與系上活動紀錄、實驗室及研究室等學生出入情形。
- (4)國際處：如境外生參與課外活動或課後活動情形。

#### (二)學校內出現通報個案或疑似個案：

教務處、學務處、系所辦公室及國際處立即整理調閱個案學生及教師相關活動紀錄，並事先詢問個案學生及教師活動細節(如加退選跑班情況及課後活動)，以利後續疫情調查進行。

#### (三)學校內出現確診個案

- 1.學校出現1例確診病例，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19日公布標準，該師生所修(授)課程均停課；出現2例確診病例，依前開標準全校停課。
- 2.學校應要求前開校內單位提供個案學生及教師活動紀錄資料，並全力配合衛政機關進行疫情調查。
- 3.在衛政機關匡列居家隔離者前，學校應要求師生進行自主健康管理；匡列居家隔離者後，學校應依下列方式儘速安排校內師生：
  - (1)無須進行居家隔離者：

A.本國學生、境外生(校外賃居、依附在臺親友)：自行返家。

B.境外生(未校外賃居、未依附在臺親友)：入住安居宿舍。

(2) 須進行居家隔離者：

A.本國學生、境外生(依附在臺親友)：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頒布之交通運送規格返家隔離。

B.境外生(校外賃居、未依附在臺親友)：入住隔離宿舍。

(四)依規定進行校內環境消毒。

四、國內疫情進入社區感染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建議進行出入口管控，則應進行全面體溫管控：

(一)學校於主要出入口設置發燒篩檢站，設置與執行。

(二)各校校區主要進出口配合門崗駐警、保全定點執行勤務，由駐警、保全實施進出人員(含車輛駕駛、搭車人員)體溫檢測，如有體溫異常者即予登錄並通報相關單位(如衛保組)列入關懷協助或妥採管制措施，另經體溫檢測無異常者，得由駐警、保全或協力檢測人員逐人張貼當日已實施檢測體溫識別貼紙或標示。

(三)各系所、大樓、宿舍區管理空間，由各系所、大樓、宿舍管理單位於該空間、大樓主要出入口，設置體溫檢測站指派負責人員對該空間、大樓進出人員體溫檢測，如有體溫異常者即予登錄並通報相關單位(如衛保組)列入關懷協助或妥採管制措施，當日於校區進出口完成體溫檢測正常，持有當日校區門崗發給識別標示者得，由該空間、大樓管理單位確認同意後免予實施體溫檢測。

(四)學校護理人員依系統登錄有發燒等狀況人員進行追蹤，必要時轉診至醫療院所。

五、居家檢疫境外住宿生安排：

(一)依據109年2月6日教育部通報有關「大專校院配合具中港澳旅遊史入境須14日『居家檢疫』學生之辦理原則」辦理(附錄二)。

(二)學校可派專車到機場接回境外學生(附錄十二-接機程序)，事先做好分流，針對有呼吸道症狀者儘量1人1間寢室，無呼吸道症狀者至少2~3人1間寢室且床距至少1公尺，共同居住者應做好適當防護措施。

- (三)報到時自備口罩，並領取居家檢疫期間注意事項手冊、電子溫度計、酒精及消毒水各1小瓶、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學生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與體溫及行程紀錄表，管理員收取自主
- (四) 健康管理通知書，並填寫學生自主健康管理彙整表，以俾利統一造冊管理。
- (四)住宿生活活動範圍以檢疫房間為主，若需暫時離開，如洗澡等，應戴口罩且需定期更換，並避免與其他檢疫者接觸。
- (五)住宿生入住後開始起算14天，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填寫至體溫及行程紀錄表並同時登錄線上系統。
- (六)住宿房間內的消毒配備：75%酒精及1:100 漂白水噴霧各一小瓶，請依指引，執行居住衛生自我管理。
- (七)入住時提供軟式儲水桶(容量約 10 公升)，解決飲用水問題。
- (八)三餐請住宿生於線上點餐，由住宿組統一訂購，管理員於每日定時將餐點送至樓層樓(電)梯口。
- (九)清潔員統一收取垃圾，請住宿生統一將垃圾放置房門口。
- (十)公用洗烘衣機提供洗衣用漂白水。
- (十一) 檢疫者宿舍區管理：
1. 各樓層提供消毒用具：每層樓備有大罐的75%酒精與稀釋1:100 漂白水提供各房間補充。
  2. 每棟樓配置2個額溫槍、每位住宿生電子溫度計。
  3. 安排相關人員在職教育，了解防疫職責與執行相關防疫知能。
  4. 規劃檢疫者宿舍報到區及流程。
  5. 協助提供餐飲、督促住宿生每日上下午量體溫與症狀觀察、督促學生紀錄、監督學生活動與行動範圍、配戴口罩、指導使用消毒劑。
  6. 提供相關防疫最新資訊，即時給予檢疫者了解。
  7. 管理員或清潔人員進入集中防疫管制宿舍層樓時，請著隔離衣帽、口罩、手套、隔離鞋。處理後請集中丟棄於指定回收處。

8. 若遇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咳嗽、呼吸急促、咳嗽等呼吸道症狀等，請即刻通知校安中心或衛保單位，聯繫疾管署防疫專線1922，依指示儘速就醫，且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就醫。

## 六、居家檢疫學生交接及關懷作業注意事項(附錄十三)

**(一)居家檢疫學生資料比對勾稽：**各大專校院依其掌握之港澳生、僑外生居家檢疫名冊，應與地方政府窗口所掌握之居家檢疫名冊，每日進行勾稽交接，確認學生入境情形及住宿地點後，勾稽比對後所有學生由學校辦理後續居家檢疫關懷作業。

### **(二)交接注意事項：**

1. 學校窗口應主動與學校所在地之地方政府窗口聯繫，核對確認需居家檢疫港澳生、僑外生（含校內住宿及校外賃居者）名單。
2. 經核對已列入地方政府居家檢疫名冊者，學校窗口與地方政府窗口確認後，由地方政府窗口移交每位港澳生及僑外生之「健康關懷紀錄表」（如附表）予學校窗口；尚未列入地方政府居家檢疫名冊，但學校已確認進行居家檢疫者，學校窗口應提供地方政府窗口作為後續比對之依據。

### **(三)居家檢疫關懷作業注意事項：**

1. 對學生進行在居家檢疫期間 14 天的關懷，每日詢問學生健康狀況，須確認學生未離開居家檢疫場所，並紀錄健康關懷紀錄表（請勿使用 Google 表單等線上問卷進行關懷）。尚未列入居家檢疫名冊而持有居家檢疫通知書者，仍應納入關懷。
2. 每日彙整追蹤當日學生意人數及結果於當日 15 時前回報地方政府窗口；過程中若無法聯繫到學生，學校窗口應立即通知地方政府窗口，由地方政府彙報名單予內政部民政司轉請警政署協尋。
3. 學生如有出現症狀（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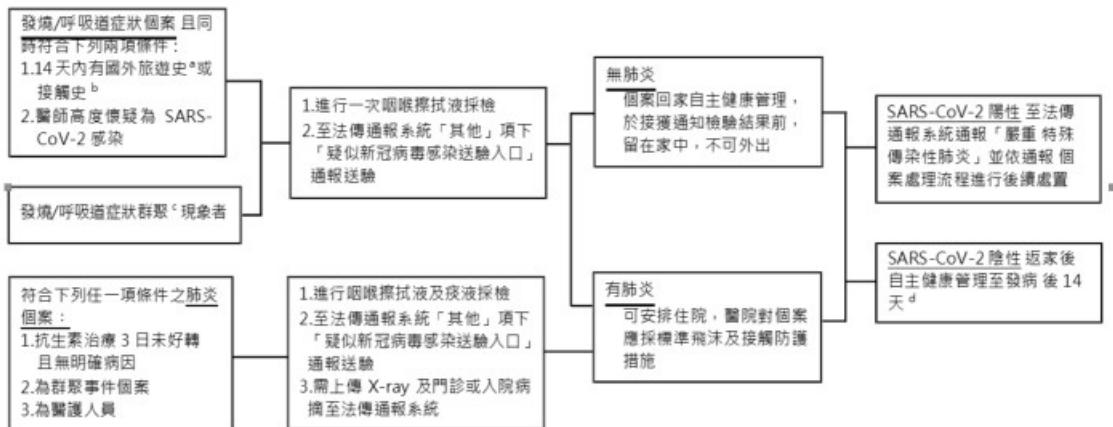
呼吸道症狀如流鼻水鼻塞、咳嗽、呼吸困難、全身倦怠、四肢無力 ) 應通知當地衛生局或撥 1922 諮詢，由衛生單位安排就醫。

4. 學生如有生活上之需求 ( 如送餐服務 ) ，請學校提供必要之協助；相關防疫物資需求，可向教育部提出申請。
5. 追蹤滿 14 天後請負責關懷人員於健康關懷紀錄表簽名並留存學校。
6. 請務必提醒學生配合政府居家檢疫措施，戴口罩與人保持 1 公尺以上距離，並定時量體溫、以肥皂勤洗手、經常以 75% 濃度的酒精消毒，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及廢棄物。
7. 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09 年 2 月 7 日肺中指字第 1093700079 號函規定，居家檢疫者擅離居家檢疫場所，第 1 次違規時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 1~15 萬元罰鍰，再次違規即執行指定處所強制安置，請轉知並加強宣導。
8. 指揮中心追蹤防疫系統完備後，會配賦學校窗口帳號，由學校自行進行相關登錄及填報作業。
9. 另疾管署已利用手機定位機制加強追蹤管理居家檢疫者，對於有使用臺灣電信手機門號之居家檢疫者，直接以該手機號碼定位；請學校彙整學生手機號碼及居家檢疫地址，提供各地方政府窗口統一至追蹤防疫系統中進行登錄。手機定位設定完成後，若手機離開監控範圍，系統會向地方政府窗口及學校窗口發送簡訊通報，分就校外貳居者 ( 地方政府窗口 ) 及校內住宿者 ( 學校窗口 ) 進行追蹤。

## 七、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及個案處理流程：

## 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及個案處理流程

109 年 2 月 16 日



<sup>a</sup>曾赴新加坡、泰國、日本及其他等國家

<sup>b</sup>曾接觸來自國外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人士

<sup>c</sup>群聚事件仍請循原流程至「症狀通報系統」通報送驗，如懷疑與 SARS-CoV-2 有關，請與疾病管制署各區管制中心聯繫通報送驗方式

<sup>d</sup>除非症狀惡化，無須再進行二採

## 教育部通報

### (大專校院韓國入境外籍學生居家檢疫注意事項及回報事宜)

發送時間：109年02月24日

依據中央「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24日新聞稿指示自109年2月25日零時起，自韓國入境的外籍人士需進行14天居家檢疫。有關各校外籍學生之管理及防疫措施，請學校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 一、自韓國入境需列居家檢疫學生：

應遵守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自感染區入境者居家檢疫通知書」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相關規範進行居家檢疫。

學校應明確告知居家檢疫學生如有違反居家檢疫規定逕自外出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之學生，將依「傳染病防治法」第58條、及同法第69條處新臺幣1萬元至15萬元罰款。

#### 二、居家檢疫住宿期間相關作業：

學校應依本部109年2月8日通報「大專校院學生居家檢疫注意事項及回報事宜」及109年2月12日臺教高通字第1090020395號函載內容，針對校內校外住宿學生於居家檢疫期間及居家檢疫期滿相關管理事項，確實分工辦理以達防疫效果。

#### 三、啟動安心就學措施：

因指揮中心決議自韓國入境外籍學生需進行居家檢疫14天，考量各校開學在即，自2月25日後返臺之外籍學生將無法如期到校上課，請大專校院啟動「學生安心就學措施」，納入自韓國入境外籍學生之開學選課、註冊繳費、修課方式、成績考核、請假休復學、輔導協助等事宜，以協助學生如期完成課業。

#### 四、請主動聯繫僑外生應避免從中港澳韓轉機入境：

依指揮中心109年2月7日及2月24日指示，自2月10日起經中港澳轉機入境臺灣者、自2月25日起經韓國入境者，一律居家檢疫14天。爰請務必主動聯繫尚未返臺之僑外生，應避免由中港澳韓轉機入境；如渠等學生未調整航班行程仍經中港澳韓入境，入境後即需接受居家檢疫14日，學校亦應依本部日前通報通函規定，進行獨棟居家檢疫措施，落實防疫工作。

## 五、請每日與地方政府窗口聯繫確認居家檢疫名單：

請依本部109年2月20日臺教高通字第1090024181號函示，依貴校掌握之需居家檢疫之港澳僑外生名冊，與地方政府窗口所掌握之居家檢疫名冊，每日進行勾稽交接，確認學生入境情形及住宿地點，勾稽比對後所有學生由學校辦理後續居家檢疫關懷作業，給予必要協助。

## 六、居家檢疫關懷作業注意事項：

- (一) 對學生完成14天的關懷，每日詢問學生健康狀況，須確認學生未離開居家檢疫場所，並記錄健康關懷紀錄表（請勿使用google表單等線上問卷進行關懷）。尚未列入居家檢疫名冊而持有居家檢疫通知書者，仍應納入關懷。
- (二) 每日彙整追蹤當日學生意人數及結果於當日15時前回報地方政府窗口；過程中若無法聯繫到學生，學校窗口應立即通知地方政府窗口，由地方政府彙報名單予內政部民政司轉請警政署協尋。
- (三) 學生如有出現症狀（發燒38度、流鼻水鼻塞、咳嗽、呼吸困難、全身倦怠、四肢無力）應通知當地衛生局或撥1922諮詢，由衛生單位安排就醫。

## 七、學校辦理防疫工作及學生安心就學措施所衍生之相關費用，由教育部視學校辦理情形予以補助。學校如未依法落實居家檢疫工作，造成防疫破口，本部將追究學校及相關人員責任。

## 八、學校居家檢疫相關措施回報事宜：

為瞭解各校目前須居家檢疫港澳僑生、自韓國入境之外籍學生確切人數，避免防疫缺口，請各校自109年2月24日起，每日中午12時前填報前1日之學生意人數，以Chrome瀏覽器開啟並填報「港澳僑外學生居家檢疫人數調查表」。

填報網址：<https://forms.gle/kdsRAMJ3kVSZkHkv6>

## 九、相關疑問請洽：

高教司溫雅嵐專員02-7736-5901（公立大學）

林承臻科員02-7736-5991（私立大學）

技職司許肇源科員02-7736-6072（技專校院）

## 附錄七

### 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

資料更新日期 2020/3/23

介入措施	居家隔離	居家檢疫	自主健康管理
對象	確定病例之接觸者	具國外旅遊史者	對象1:通報個案但已檢驗陰性且符合解除隔離條件者 對象2: <u>社區監測</u> 通報採檢個案 對象3:3/19前具「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 <u>第一級及第二級</u> 國家旅遊史者
負責單位	地方衛生主管機關	地方政府民政局/ 里長或里幹事	衛生主管機關
方式	<b>居家隔離14天</b> 主動監測1天2次	<b>居家檢疫14天</b> 主動監測1天1~2次	自主健康管理 <b>14天</b>
配合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衛生主管機關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li> <li>衛生主管機關每日追蹤2次健康狀況</li> <li>隔離期間留在家中(或指定地點)不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li> <li>有症狀者由衛生主管機關安排就醫</li> <li>如未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治措施，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必要時進行強制安置。</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主管機關開立「<u>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u>」，配戴口罩返家檢疫。</li> <li>里長或里幹事進行健康關懷<b>14天</b>，每日撥打電話詢問健康狀況並記錄「<u>健康關懷紀錄表</u>」。</li> <li>檢疫期間留在家中(或指定地點)不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li> <li>有症狀者將送指定醫療機構採檢送驗，衛生主管機關加入主動監測。</li> <li>如未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治措施，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必要時進行強制安置。</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b>無症狀者</b>：儘量避免出入公共場所，延後非急迫需求之醫療或檢查，如需外出應全程配戴<u>醫用口罩</u>；勤洗手，落實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li> <li><b>有發燒或咳嗽、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身體不適者</b>：確實佩戴<u>醫用口罩</u>，儘速就醫，且不得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就醫時主動告知接觸史、旅遊史、職業暴露及身邊是否有其他人有類似症狀；返家後亦應配戴口罩避免外出，與他人交談時應保持<b>1公尺</b>以上距離。</li> <li>如就醫後經醫院安排採檢，返家後於接獲檢驗結果前，應留在家中不可外出。</li> <li><b>醫療院所工作人員</b>暫勿至醫療院所上班。</li> </ul>
法令依據	<p>§ 傳染病防治法第48條</p> <p>§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15條第1項</p>	<p>§ 傳染病防治法第58條</p> <p>§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15條第2項</p>	<p>§ 傳染病防治法第48條、第58條</p> <p>§ 傳染病防治法第67條、第69條</p>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關心您

 www.cdc.gov.tw

疫情通報及諮詢專線：1922

## 附錄八

#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

編訂日期：2020/01/29

## 壹、基本概念

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監測資料顯示，目前國內之確診病例以境外移入為主，除從事醫療照護工作或與確診病例曾有密切接觸者外，一般大眾於社區感染之風險相對較低。由於集會活動通常人潮擁擠，長時間且近距離可能增加呼吸道傳染病之傳播風險，且目前適逢流感流行季節，最基本且最重要的防疫措施仍是：落實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及生病在家休息。

針對已由衛生單位或民政單位列為追蹤管理之高感染風險對象，均須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相關防疫措施進行健康管理。另由於中國大陸疫情持續擴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將會適時依防疫需求公布相關之防疫措施。

## 貳、適用範圍

依我國「集會遊行法」第2條，「集會」係指於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舉行會議、演說或其他聚眾活動；另依據世界衛生組織（WHO）定義，群眾集會（mass gathering / large event）只要聚集人數足以影響社區/ 地區/國家公共衛生因應量能，無論集會活動為計劃性或自發性均屬之。因此，只要是多人同時聚集於同一地點參加共同活動，均得廣義解釋為「集會」。

活動」，如開學/畢業典禮、婚喪喜慶、運動賽事、宗教/政治/文化/學術/藝文/旅遊、法人/社團/非政府組織（NGO）性質之聚眾活動等，皆為適用範圍，而所需採取之防疫措施，得視集會活動之形式及人數彈性調整。

## 參、防護措施

### 一、集會活動前

#### （一）行風險評估

1. 依國內外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現況、集會性質與參加者特性，進行相關風險評估，必要時得邀集集會活動主管機關及地方衛生單位等共同討論。
2. 倘有慢性肺病（含氣喘）、心血管疾病、腎臟、肝臟、神經、血液或代謝疾病者（含糖尿病）、血紅素病變、免疫不全需長期治療者、孕婦等，於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流行期間，建議避免參加集會活動。

#### （二）建立應變機制

若為大型或辦理期間較長之集會活動，除持續關注國內外傳染病疫情，適時將資訊提供相關人員，並應訂定集會期間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個案之相關應變機制以利遵循，包含集會活動環境規劃（如現場動線規劃與疑似個案暫時隔離或安置空間）、醫療支援（如醫療專業人員進駐協助提供集會活動現場醫療初步評估或護理、掌握鄰近醫療資源），以及建立相關單位（如地方衛生單位）之聯繫窗口及嚴重特殊傳

染性肺炎通報流程等，且確保相關應變人員皆瞭解及熟悉應變流程。

### (三)宣導生病在家休息不參加集會活動

1.透過多元管道（如邀請函、簡訊及活動網站等）向參加者進行下列衛教溝通：

(1)有呼吸道症狀者，應儘速就醫後在家休養，避免參加集會活動。有發燒者，直至退燒後至少24小時才可參加集會活動，如集會活動辦理當日未達此標準，應避免參加。

(2)維持手部清潔

保持經常洗手習慣，原則上可以使用肥皂和清水或酒精性乾洗手液進行手部清潔。

尤其咳嗽或打噴嚏後及如廁後，手部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尿液或糞便等體液時，更應立即洗手。另應注意儘量不要用手直接碰觸眼睛、鼻子和嘴巴。

2.生病之工作人員應在家休養，直至退燒後至少24小時才能返回上班。

### (四)規劃防疫設施/隔離安置場所及備妥相關防護用品

1.集會活動場所應有充足的洗手設施，並預先設置適當隔離或安置空間，如為室內集會活動則需確認環境之空氣流通狀態。

2.依集會活動人數及辦理時間，準備足夠之個人清潔及防護用品包含洗手用品（如肥皂或洗手乳等）、擦手紙及口罩等。

## 二、集會活動期間

## (一)加強防範衛教溝通及強化個人衛生防護

1. 加強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與維持個人衛生習慣之衛教溝通並透過明顯告示（如：海報、LED螢幕等）宣導「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手部衛生」及「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等。

[※建議可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專區下載衛教資料並多加利用。]

2. 目前不建議所有參加者與工作人員全面配戴口罩，但若有工作人員可能經常直接面對面接觸出現呼吸道症狀患者，或是其它須在人潮眾多之密閉場所工作之人員，則建議配戴口罩。

## (二)維持現場環境衛生及供應足量的防護用品

1. 室內集會活動場所應保持空氣流通及環境整潔，並持續監控環境空氣流通與換氣情形。
2. 入口處應備妥口罩及乾洗手液，並張貼告示，請有呼吸道症狀之訪客配戴口罩並使用乾洗手液，並與他人保持1公尺以上之距離。
3. 針對現場人員經常接觸之表面（如地面、桌椅、電話筒等經常接觸之任何表面，以及浴廁表面如水龍頭、廁所門把、馬桶蓋及沖水握把）應有專責人員定期清潔，一般的環境應至少每天消毒一次，消毒可以用1：100（當天泡製，以1份漂白水加99份的冷水）的稀釋漂白水/次氯酸鈉（500ppm），以拖把或抹布作用15分鐘以上再以濕拖把或

抹布擦拭清潔乾淨。

[※執行清潔消毒工作的人員應穿戴個人防護裝備（手套、口罩、隔離衣或防水圍裙、視需要使用護目鏡或面罩），以避免消毒水噴濺眼睛、口及鼻等部位。]

4. 個人清潔及防護用品（如洗手用品、擦手紙及口罩）應足量提供現場人員使用，並應有專責人員協助確認供應狀態，確保供應無虞。

### （三）持續關注傳染病現況

於集會活動期間持續加強關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疫情狀況，適時提供資訊給所有參與人員，並視需求發布警示。若工作人員或參加者在集會活動期間出現呼吸道症狀者，應讓其戴上口罩，暫時留置預設之隔離或安置空間（或非人潮必經處且空氣流通之空間），直至其返家或就醫。另視需要協助安排鄰近醫療院所就醫事宜。

### （四）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定義者

1. 如發現符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定義者，應立即依訂定之應變機制處理及通報衛生單位，同時配合衛生單位進行疫情調查與相關防治措施。
2. 考量集會活動形式、參與人數與疫情狀況等，必要時，可與地方衛生單位討論後研判集會活動是否需調整、延期或取消，以防止群聚發生或疫情擴大。

## 三、相關人員健康管理

### （一）應訂定集會全體工作人員（含流動人員）健康監測計畫，並有異常追蹤處理機制。

(二)落實上開人員每日(至少1次)體溫及健康狀況監測，倘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應主動向單位主管或負責人員報告，並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及引導就醫治療。

(三)訂有發燒及呼吸道症狀的請假規則及工作人力備援規劃，且所有工作人員都能知悉及遵循辦理。倘有發燒、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症狀，應安排請假或限制其活動/工作，直至未使用解熱劑/退燒藥且不再發燒24小時後，才可恢復其活動/工作。因確定或疑似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而請假在家休息者，其請假日數應從寬考量。

(四)照護暫時留置之呼吸道症狀患者(如醫護室或勞安室專業人員、校護等)，應配戴外科口罩，並保持勤洗手的衛生習慣。如前開患者出現嚴重不適症狀(如高燒不退、呼吸困難、呼吸急促、胸痛暈眩、抽搐、嚴重腹瀉等)，集會活動之主責人員應協助其儘速就醫。

## 附錄九

### 因應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整備情形檢核表

單位/系所名稱: \_\_\_\_\_ 檢核時間: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項 次	檢查項目	系所單位 自主檢核		備註
		是	否	
1	備妥防疫物資：口罩、額（耳）溫槍及其他（如酒精、環境消毒用品等）。			目前備物有：口罩 _____個 額（耳）溫槍_____支 其他：酒精_____罐 手套_____盒 漂白水_____瓶等。
2	供應足夠洗手設施，洗手臺備有肥皂、洗手乳等清潔用品。			
3	定期清潔學生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電梯按鈕、扶手、鍵盤、課桌椅、門把、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教具等，並穿戴手套及口罩進行清潔及消毒作業。每天至少清潔一次，但是使用較頻繁的區域與物品要增加清潔消毒頻率。			常規消毒：一次/天。使用頻繁的區域及物品（如電梯按鈕、門把、扶手）：增加消毒頻率。
4	每日檢視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目前政策。			可至疾病管制署及本組防疫窗口網頁查詢。

註：請各系所單位依照單位的需求增減項目。

## 宿舍宣導八要八不

◎八要：

- 一、要量體溫：建議每天至少量測體溫一次。
- 二、要通報：體溫持續超過38度，又有咳嗽時要主動告知衛生保健組並就醫。
- 三、要常用肥皂或洗手乳洗手：飯前後、如廁後、進出家門、教室、搭乘公共交通工具都要洗手。
- 四、要戴口罩：人多地方、或發現自己有咳嗽情形下則都請自行戴上。
- 五、要注意個人衛生：教室、宿舍寢室、住家周遭環境常消毒、清潔。
- 六、要早睡：維持正常的生活作息，焦慮、緊張及疲倦都會壓抑身體免疫功能。
- 七、要運動：減少精神上的緊張，提昇心肺功能與抵抗力，人也會比較有自信。
- 八、要保持門窗通風：保持室內空氣對流。

◎八不：

- 一、不出遊：最好減少外出旅遊，特別不到人多的地方。
- 二、不探病：以電話或簡訊表達關心。
- 三、不聚會：不參與人潮聚集之大型活動，KTV、餐廳、百貨公司等。
- 四、不握手：以拱手取代。
- 五、不與他人共享食物、取 / 用餐時不交談、不共用衛浴器具。
- 六、不道聽塗說：請注意學校疫情信息，切勿接收無事實依據之信息，並以訛傳訛造成不必要的恐慌。
- 七、不失愛心：周圍同學有咳嗽、發燒、不適狀況，請叮嚀其戴口罩，並量體溫。
- 八、不讓家人操心：隨時與家人保持聯繫，如有參與活動必要，必須取得家人理解。

## 關懷信

親愛的臺科大教職員生：

近期中國武漢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上升，您出現適度的焦慮心情與危機感是正常的反應。在配合政府的醫療與防疫措施，做好個人的衛生保健，安心而不過度疑慮、恐慌，保護自己和他人，相信我們可以控制疫情，一同脫離傳染病的威脅。

自我防疫SOP可以幫助您穩定焦慮情緒：

- (一) 面對疫情校外應以「衛生福利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http://at.cdc.tw/xP90P0> 公告為主，校內各項因應措施以學校正式公告為主，並配合相關防疫措施。
- (二) 保持開放、科學性的思考，別讓恐懼與焦慮情緒淹沒理性，維持充分睡眠、休息及運動量，提升身體免疫力，加強自我健康檢測，了解隔離措施是保護自己與保護他人。

若焦慮恐慌情況持續一、兩個星期無法減低，可進一步求助心理或精神醫療專業人員（如精神科醫師、心理師等）幫助。以下提供本組因應本次疫情之諮商輔導管道：

連絡電話：(02) 2736-8646

EMAIL：[talk2me@mail.ntust.edu.tw](mailto:talk2me@mail.ntust.edu.tw)

網路預約：<https://stuaffairs2.ntust.edu.tw/Webcounseling/>

即時線上文字對談：<https://www.facebook.com/Talk2meNTUST/>

祝福每個人都能將自我身心防疫力提升，恢復生活正常秩序與安全感！

學務處諮商輔導組關心您

( 中文版 )

## 特殊傳染性肺炎心理防疫Q&A

2020.02.02

Q：在新型冠狀病毒風暴裡，每一個人如何調適自己的壓力？

A：當我們正面對著一項危機，很自然地會感到焦慮，甚至恐慌。除了遵循醫學的指引來進行預防及自我保護之外，我們必須瞭解的是，這個危機事件影響我們的不單只是身體或是病的問題，而且還帶來心理的壓力與情緒問題，因為這項危機有太多的不確定性以及廣泛圍的影響性。

所以預防新型冠狀病毒的感染，除了一般的預防措施之外，也要靠「安心」的處理。如何安心？

### (一)、要對自己好，要好好地照顧自己

1. 要讓自己好過，請先盡量維持正常的生活作息，要有適當的休息，盡量保持生活的穩定性。記住，危機事件的發生會令人手忙腳亂，自亂陣腳，因此讓生活作息維持規律，是處理危機的必要條件。
2. 如果你煩躁不安，很難維持生活作息的規律性時，該怎麼辦？一些專家人士建議你在煩躁不安時，先採取一些方法來鎮定自己，例如，允許自己哭一哭，寫出你的想法或感受，在電腦上玩接龍，運動，深呼吸，抱抱可以慰藉你的身體，泡泡熱水澡或沖澡，找出令人愉悅的事，與人談天等等。這些方法的有效性因人而異，因此最重要的是你自己列出一張鎮定自己方法的清單，告訴自己當負面情緒要淹沒你時，這些是你應該執行的事，並且記住：「為自己做出經常你會為別人做的事」。
3. 學習放鬆。

### (二)、處理負向情緒

1. **減少因訊息帶來的心理負擔**：心理專家建議在危機時盡量控制自己每天接收有關訊息的時間不超過一個小時，在睡前不宜過份聽聞相關的訊息，不道聽途說，亦即不要因接收太多的消息而使自己心亂。審閱正確的資訊來源：切勿輕信各互動平台資訊（LINE、FB、IG、微博、微信、Twitter 等）面對疫情校外應以「衛生福利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http://at.cdc.tw/xP90P0>）公告為主，校內各項因應措施以學校正式公告為主，並配合相關防疫措施。
2. **對他人的反應不必感覺受到屈辱**：或許這次的危機事件可能已讓你受傷或觸痛，並且更會敏感他人的反應，這些總總的情緒反應回過頭來反而加重自己的負面感受。因此面對訊息缺乏的情況下，任何人均會猜想別人是如何想以及他們的感受是什麼，如果你要猜想，請你這樣想：「有各式各樣的影響會作用在別人身上，但你可能不知情」，如此的想法，可協助你緩衝他人的反應對你的傷害。
3. **勉勵自己克服挑戰**：身為人類，我們都有一種自言自語的特殊能力，不論是大聲地或無聲地自言自語，你都能利用這種能力訓練自己克服艱難的挑戰。因此你可以這麼告訴自己：「它可能不好玩，但我可以應付它」，「它將是個很好的學習經驗」，「我感到緊張，現在正是放鬆的時刻」，「我不能讓焦慮和生氣佔上風」，「視自己為因應者是令人愉快的事」，「生活挑戰給

我練習因應技巧的機會」。

4. **做做運動**：運動的好處多多，例如減少精神上的緊張，增加氧的有效性，增加心血管機能，增加自我效能，提高自信心，降低沮喪等，如你是被隔離，亦可在隔離地方做做運動，那對你是有好處的。

5. **設定可讓你生活有趣又有益的目標**：

(1) 當面對近日無聊或日常作息受到限制時，你可有如下的選擇：你可以感謝暫時有個輕鬆的機會，或者你可以發揮創造力，讓這時的生活有個人風格或讓它有趣一些。

(2) 若面對的挑戰是棘手的，但在你的掌握之中，那麼「放手去做吧！」這是你享受成就感的機會。

(3) 當面臨不能克服的問題時，你有兩個選擇：保護自己避免自我阻礙而失敗，或者你可以決定失敗不是問題，而將它視為一個學習經驗，並以學習取向的態度來取代表現取向。這個目的不是要有完美的結果，而是提供一個練習你的技巧的機會。

6. **正向思維**：香港心理學會建議過往面對SARS危機時，可以運用如下的思考：

(1) 不要只往壞處看。要對自己公平一點，不要只停留在注意壞事，而忽略或看不到好事。注意每日的資訊中，其實是正面的多於負面的。留意事實和數據，根據事實，判定自己的擔憂是否合理（例如：新型冠狀病毒的發病率、死亡率、治癒率、醫療方法的發展、新的藥物等）。當你因為這次的危機而覺得辛苦，很無奈的時候，不妨望望街上熙來攘往的人流，你會立刻感到許多人仍然是很正常地過著他們的生活。

(2) 思考在過去的艱難日子如何成功面對，重新肯定個人的能力。（有許多人是病了，但事實上沒有受影響的人會更多）。

(3) 以合理的態度看待事情，嘗試以更廣闊的角度了解問題的影響，問題會帶來短暫的影響，但長遠而言事情最終能改善及成為過去。

(4) 保持對前景的盼望，即使在危急時期，也不要忽略在我們身邊的美好事物，如書是安全的居家環境及親朋的良好關係。

記得保持開放、科學性的思考，別讓恐懼與焦慮情緒淹沒理性，維持充分睡眠、休息及運動量，提升身體免疫力，加強自我健康檢測，了解隔離措施是保護自己與保護他人，並請勿對特定國籍學生進行語言、肢體或網路攻擊；覺察負向情緒時，可針對擔憂事物進行排序，以前三名最不安的部分擬出可行的自體應對策略，降低非理性思考。

7. 當你很擔心自己和家人將會受到感染，而感到很大的心理壓力時，你可以怎麼想？建議你可以這麼想：

不能肯定將來會怎樣，但...

這一刻我仍然擁有健康，我可以繼續努力生活。

我也可以提醒我的親人，保持個人和居家衛生。

我可以加倍留意自己和家人的身心健康，讓自己有開心的時間。

即使我真的染病，我明白這個病是可以治療好的。

(三)、如果你或周遭的人有下列的感受或狀況，請趕緊就醫或求助。

1. 恐懼，無法感覺安全
2. 對自己或是其他任何人失去信心
3. 自尊喪失、感覺羞恥、痛恨自己
4. 感覺無助
5. 感覺空虛
6. 感受變得遲鈍及麻木
7. 變得退縮或孤立
8. 睡眠狀況惡化

如果你有上述狀況，而還不能明瞭，且想瞭解自己的狀況時，可以打電話至學務處諮詢輔組，心理諮詢專線洽詢（TEL：02-27376140）。

每個人面對危機時的體驗是不同的，因此對於上述所建議的方法，你可以依個人所需彈性的運用。有位智者如是言：「如果問題可以解決，煩惱是多餘的；如果問題不能解決，煩惱是無用的；所以根本不用煩惱」。因此，讓我們不煩惱地、安心地來面對與度過此次的危機。

## 防疫網資訊連結

- ✧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 ✧ 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專區](#)
- ✧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武漢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常見問答](#)

## 安心文章

- ✧ 新聞資源：武漢肺炎》疫情延燒焦慮上身 心理師：「三保三可」解焦慮
- ✧ 別讓焦慮掌控了你的人生- 4 個步驟教你遠離焦慮/張菀軒
- ✧ 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肺炎的防疫/黃素菲
- ✧ 流感、肺炎襲擊全球！抗 SARS 醫師：我們要對抗的是病毒，不是病人/陳志金醫師
- ✧ 「病毒式焦慮」來襲！掌握正確醫療資訊 安頓心靈只要五步驟 | 海苔熊

# 「面對疫情的危機意識」自我檢測表

## (黃素菲心理師提供)

說明：了解自我在疫情下的反應是否過度、適當或不足

題目：

一.面對居家隔離的鄰人，會引起擔心的反應~

- 1.經過他家附近就暫時停止呼吸或繞道
- 2.儘量做好個人與居家衛生〔洗手、打掃環境〕
- 3.照常生活，以不變應萬變

二.發現社區內有疑似患者，會引起掛心的反應~

- 1.如果有機會就搬到其他地方
- 2.儘量避免到公共場所，由其是人多而密閉的空間內
- 3.照常生活，以不變應萬變。

三.確實知道自己曾與患者接觸，會引起掛心的反應~

- 1.覺得自己一定會感染上開始恐懼沮喪，認為自己有可能感染上，開始患得患失。
- 2.瞭解自己處於邊緣的狀態，開始配合政府防疫措施，將注意力放在保護自己和他人安全的必要行動。
- 3.只是自己生活圈被沾上一點邊，因為沒那麼嚴重所以不必太當回事，政府的規定還是可以打點折扣的。

四.自己居住地的社區醫院，將有患者在政府的管理與保護下進入治療~

- 1.認為自己的生活安全網要被破壞而想要捍衛。
- 2.瞭解自己的社區安全與全國的疫情防治很有關連，因此配合防疫政策也可以保護自己生活安全。
- 3.這種事情越怕死越容易死，因此不要想太多照常過日子。

五.已復原的患者準備回到社區內過正常生活~

- 1.覺得極有可能引起生活的不便，而想要將他驅離自己的生活圈。
- 2.瞭解復原者不再是感染者，因此可以歡迎與其共處。
- 3.反正衰事不會一直繞著我，因此不必理會這種事。

六.已解除隔離令的居民，出現在社區內~

- 1.覺得極有可能引起生活的不便，而想要將他驅離自己的生活圈。
- 2.知道在防疫的專業措施下，自己的生活安全仍是有保障，只要更做好個人與居家衛生。
- 3.沒空去管別人的閒事，反正還沒有影響到我。

七.如果自己是健康的，你會考慮使用醫療衛生專業用口罩〔例如N95〕的時機～

- 1.不管去那裏儘量用最好的，才有保障。
- 2.進入危險區要用，才有保障。
- 3.都沒有差，反正一切都是命

八.你每天收看媒體約 1.三小時以上 2.一小時左右 3.偶爾看一下

九.在自己身體健康也沒有居家隔離情況，基於疫情防治，你會考慮取消下列那些密閉空間的活動

- 1.取消正常上班上課
- 2.取消非必要性的與陌生人群在密閉空間有接觸機會的活動
- 3.不必取消任何想做的事，一切照常就好

十.當有人傳來未經政府証實的消息時，你會有怎樣的判斷～

- 1.空穴不來風、寧可信其有，對自己比較有利。
- 2.多半是八卦，聽一聽當作參考，不必太認真。
- 3.無論官方消息或傳言，都不要相信，只要相信自己的生活經驗的判斷才最可靠。

#### 【結果說明】

五題以上選1.面對疫情，你可能已經過度反應了

容易造成自己與他人的恐荒與不安反到不利於面對壓力，建議保持對疫情的關心，

但減少對疫情的操心，如果不容昜做到這點，可尋找有關心理諮詢的管道接受協助

五題以上選3.面對疫情，你可能反應不足

而缺乏危機意識你的反應不足可能會傷害到自己與你的家人，甚至社會，請關心一下群體的安全，「覆巢之下無完卵」這句話總該聽過吧！

五題以上選2.面對疫情，大體而言你是在做適當的反應

你的態度有利於面對危機，請發揮你的影響力，安撫過度反應者，提醒反應不足者，同時給自己一點鼓勵與打氣，將其他選3或選1的題目也儘量調整到2

如果你的選題結果無法判斷你的危機意識，你可以進一步的在生活中檢視自己面對疫情消息的心態反應，原則上儘量幫助自己調整到「用心防疫，安心生活」的態度，任何干擾防疫和破壞生活的人為舉動都是要避免的。

附錄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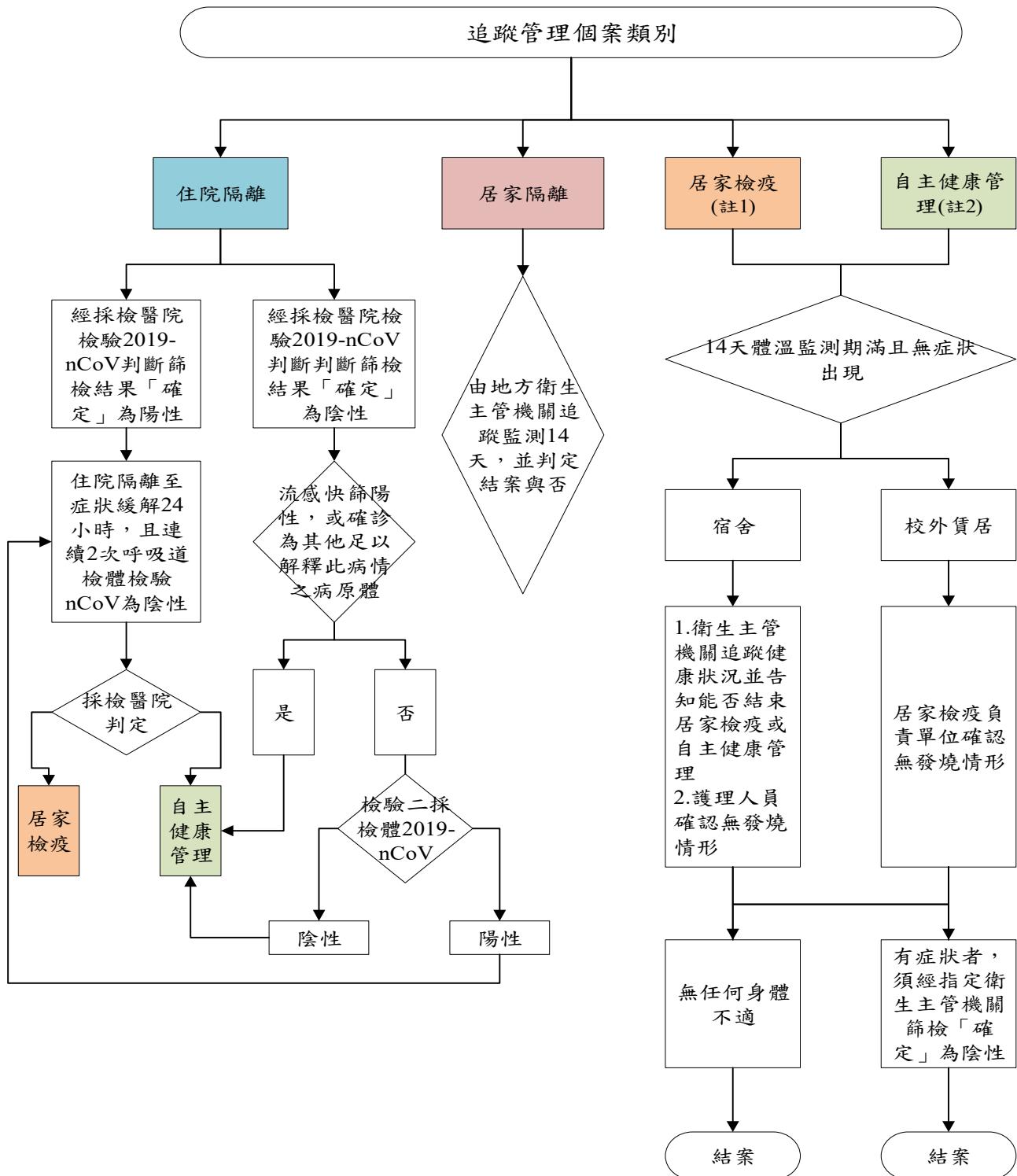
學校餐廳工作人員每日體溫及健康狀況紀錄表

廠商名稱： 填表人：

日期 月/日	發燒 (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 溫 $\geq 37.5^{\circ}\text{C}$ )	流鼻水 、鼻塞	咳嗽	呼吸 困難	全身 倦怠	四肢 無力	當日就醫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疑似_____

註：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每日所有餐廳從業人員於進入學校餐廳工作前，均應進行體溫量測與健康狀況評估，若有出現通報個案或疑似個案時，應立即通知學校負責單位（如學校餐飲督導人員或防疫小組）。

###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個案追蹤作業流程



## 接機程序

### 一、接機前準備工作

1. 調查學生抵臺之機場與時間，並連同學生聯絡資訊製表管制
2. 依接機需求派遣接機車輛及司機
3. 確認接機車輛車號與司機手機號碼
4. 將接機車輛車號與司機手機號碼傳送給需接機之學生
5. 準備司機防護裝備（防護衣、防護鏡、手套、N95口罩、垃圾袋、自我照顧衛教單、穿脫說明、口罩配戴說明、防疫物資簽收清單），個人防護裝備穿戴與脫除流程請見附件1。
6. 準備學生個人防護裝備（外科醫療口罩、消毒清潔液、溫度計、自我照顧衛教單）

### 二、接機出車前準備

1. 進行車體清潔
2. 進行司機勤前教育
  - (1) 交付接機名單（含學生姓名、班機抵達時間、學生聯絡電話號碼）
  - (2) 安全駕駛宣導
  - (3) 接機過程之衛教
  - (4) 依「防護裝備穿戴流程」穿著防護裝備

### 三、機場接機處

1. 司機準時抵達接機處
2. 學生下機後聯絡司機
3. 司機於距車體外2公尺處以酒精消毒液噴灑學生雙手後交付學生個人防護裝備
4. 學生脫下入境時所戴口罩，換上個人防護裝備內之新口罩
5. 學生戴口罩上車，座位盡量間隔坐，然後繫上安全帶準備返校
6. 開窗保持車內通風

### 四、接機車輛抵達學校

1. 車輛抵達管制宿舍請先通知執勤校安人員，並轉知宿舍人員、生輔人員與環安人員準備執行學生入宿等事宜
2. 車輛抵達管制宿舍，學生下車
3. 司機於管制地點依「防護裝備脫除流程」脫下防護裝備，放入垃圾袋，並丟棄於醫療廢棄垃圾箱
4. 進行車體內外之清潔消毒
5. 接機任務結束

個人防護裝備穿戴與脫除流程

# 個人防護裝備穿戴流程



個人防護裝備穿戴建議及注意事項請參閱「醫療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個人防護裝備使用建議」  
個人防護裝備穿脫流程之原則，參考美國疾病預防管制中心網頁：<http://www.cdc.gov/vhf/ebola/pdf/ppe-poster.pdf>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TAIWAN CDC



[www.cdc.gov.tw](http://www.cdc.gov.tw)



1922防疫達人  
[www.facebook.com/TWCDC](https://www.facebook.com/TWCDC)

疫情通報及關懷專線：1922

# 個人防護裝備脫除流程



脫除的防護裝備應丟入醫療廢棄物垃圾桶，若是可重複使用的，放置於指定容器內，送後續消毒。

個人防護裝備建議及注意事項請參閱「醫療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個人防護裝備使用建議」  
個人防護裝備穿脫流程之原則，參考美國疾病預防管制中心網頁：<http://www.cdc.gov/vhf/ebola/pdf/ppe-poster.pdf>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TAIWAN CDC



[www.cdc.gov.tw](http://www.cdc.gov.tw)



1922防疫達人  
[www.facebook.com/TWCDC](http://www.facebook.com/TWCDC)

疫情通報及關懷專線：1922

## 教育部通報

### ( 居家檢疫學生交接及關懷作業注意事項 )

109年2月15日

中央「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於109年2月7日至10日間入境之港澳生及同年2月10日起經中港澳轉機之僑外生，均須進行居家檢疫。為落實防疫工作，請學校依下列事項辦理港澳生及僑外生之居家檢疫及關懷作業：

**一、 居家檢疫學生資料比對勾稽：**各大專校院依其掌握之港澳生、僑外生居家檢疫名冊，應與地方政府窗口所掌握之居家檢疫名冊，每日進行勾稽交接，確認學生入境情形及住宿地點後，勾稽比對後所有學生由學校辦理後續居家檢疫關懷作業。

#### **二、 交接注意事項：**

(一) 學校窗口應主動與學校所在地之地方政府窗口聯繫，核對確認需居家檢疫港澳生、僑外生（含校內住宿及校外賃居者）名單。

(二) 經核對已列入地方政府居家檢疫名冊者，學校窗口與地方政府窗口確認後，由地方政府窗口移交每位港澳生及僑外生之「健康關懷紀錄表」（如附表）予學校窗口；尚未列入地方政府居家檢疫名冊，但學校已確認進行居家檢疫者，學校窗口應提供地方政府窗口作為後續比對之依據。

#### **三、 居家檢疫關懷作業注意事項：**

(一) 對學生進行在居家檢疫期間 14 天的關懷，每日詢問學生健康狀況，須確認學生未離開居家檢疫場所，並紀錄健康關懷紀錄表（請勿使用 google 表單等線上問卷進行關懷）。尚未列入居家檢疫名冊而持有居家檢疫通知書者，仍應納入關懷。

(二) 每日彙整追蹤當日學生意人數及結果於當日 15 時前回報地方政府窗口；過程中若無法聯繫到學生，學校窗口應立即通知地方政府窗口，由地方政府彙報名單予內政部民政司轉請警政署協尋。

- (三) 學生如有出現症狀 (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有呼吸道症狀如流鼻水鼻塞、咳嗽、呼吸困難、全身倦怠、四肢無力) 應通知當地衛生局或撥 1922 諮詢，由衛生單位安排就醫。
- (四) 學生如有生活上之需求 (如送餐服務)，請學校提供必要之協助；相關防疫物資需求，可向教育部提出申請。
- (五) 追蹤滿 14 天後請負責關懷人員於健康關懷紀錄表簽名並留存學校。
- (六) 請務必提醒學生配合政府居家檢疫措施，戴口罩與人保持 1 公尺以上距離，並定時量體溫、以肥皂勤洗手、經常以 75% 濃度的酒精消毒，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及廢棄物。
- (七) 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09 年 2 月 7 日肺中指字第 1093700079 號函規定，居家檢疫者擅離居家檢疫場所，第 1 次違規時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 1~15 萬元罰鍰，再次違規即執行指定處所強制安置，請轉知並加強宣導。
- (八) 指揮中心追蹤防疫系統完備後，會配賦學校窗口帳號，由學校自行進行相關登錄及填報作業。

(九) 另疾管署已利用手機定位機制加強追蹤管理居家檢疫者，對於有使用臺灣電信手機門號之居家檢疫者，直接以該手機號碼定位；未有臺灣手機門號者，採政府配發防疫手機進行定位。自有或防疫手機定位設定係由電信公司處理，學校應填報「居家檢疫手機使用回報表」傳送疾病管制署辦理，詳情請逕洽該署林伶伶小姐 (02-23959825#3901；lingling@cdc.gov.tw) 辦理。手機定位設定完成後，若手機離開監控範圍，系統會向地方政府窗口及學校窗口發送簡訊通報，分就校外貯居者 (地方政府窗口) 及校內住宿者 (學校窗口) 進行追蹤。

四、 各地方政府窗口聯絡方式本部另行以電子郵件告知學校居家檢疫關懷窗口。

五、 對居家檢疫學生交接及關懷作業注意事項如有疑義，請洽：

高教司：溫雅嵐專員 02-7736-5901 (公立學校)

林承臻科員：02-7736-5991 (私立學校)

技職司：許肇源科員 02-7736-6072

## 附錄十六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程 額溫量測紀錄表

說明：

1. 因應 109-02-27 防疫小組會議決議，額溫超過 37.5 度，請返家休息，勿進入工地。若規勸不聽或擅自闖入，應立即通報工地主任(電話:7709-0320)處理。
2. 每日進場人員時請確實執行體溫量測作業並詳實記載於本表，後續若查有不實，將依相關規定辦理，收工後請將量測紀錄表交由工地主任保管並於每周一彙整提送上週記錄表本校總務處營繕組，以利作為後續通報有關單位依據。

額溫檢查哨地點：學校大門警衛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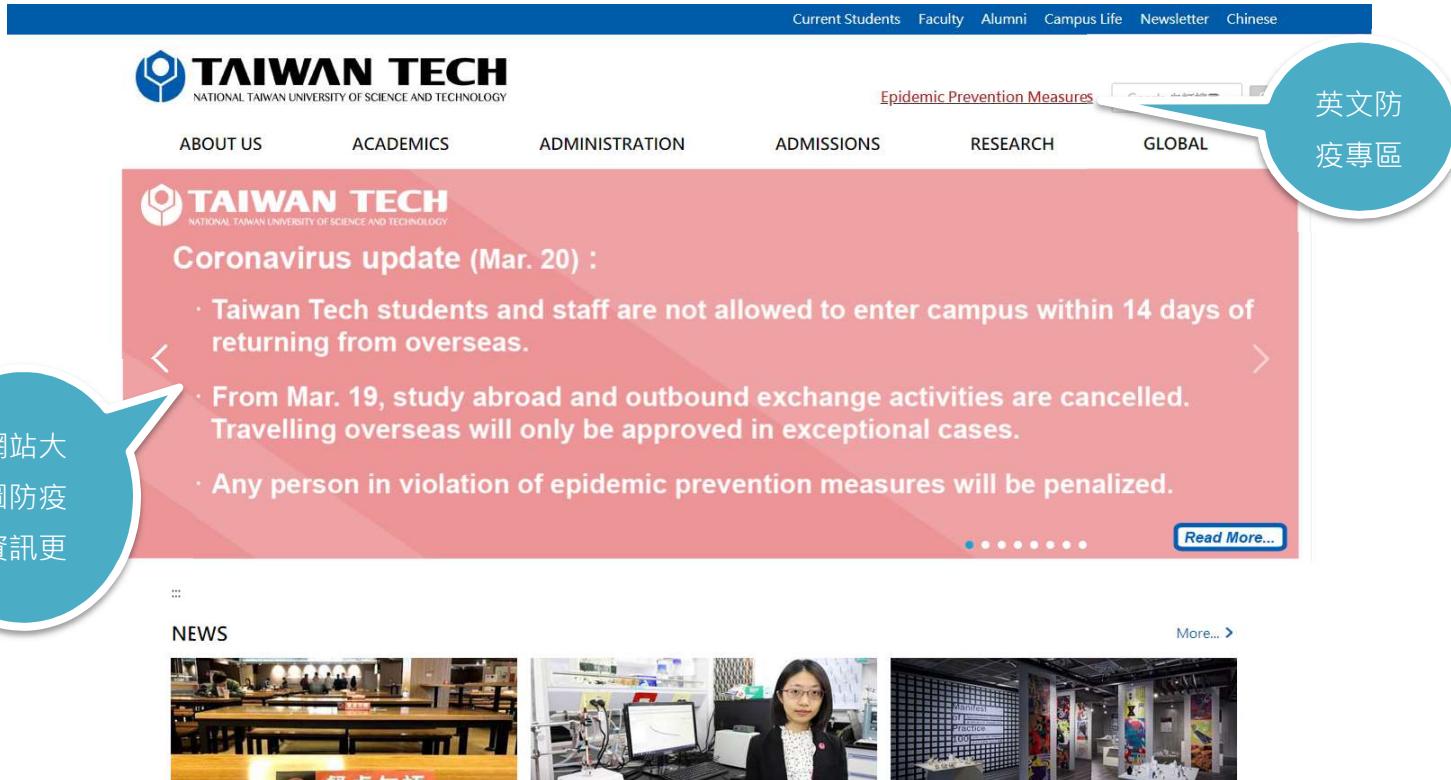
日期：109年 月 日

身份別：1.土建工班及工程師、2.機電工班及工程師、3.校內教職員、4.訪客

項次	姓名	身份(請填編號， 訪客加填連絡電話)	量測溫度	進場時間	出場時間
1					
2					
3					
4					
5					
6					
7					
8					
9					
10					

## 附錄十七

學校網站大圖公告：



Current Students Faculty Alumni Campus Life Newsletter Chinese

**TAIWAN TECH**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BOUT US ACADEMICS ADMINISTRATION ADMISSIONS RESEARCH GLOBAL

Epidemic Prevention Measur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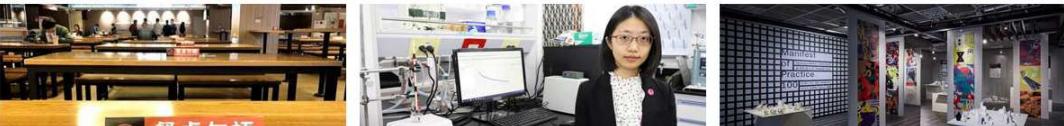
Coronavirus update (Mar. 20) :

- Taiwan Tech students and staff are not allowed to enter campus within 14 days of returning from overseas.
- From Mar. 19, study abroad and outbound exchange activities are cancelled. Travelling overseas will only be approved in exceptional cases.
- Any person in violation of epidemic prevention measures will be penalized.

Read More...

NEWS

More... >



Coronavirus update:

- 2020 spring semester classes will begin on Monday 2 March, 2020.
- There are currently no confirmed cases of the virus infection at Taiwan Tech. We look forward to welcoming new and returning students for the start of the 2020 academic year.
- Taiwan Tech remains committed to doing everything we can to support all students, staff and community members during this uncertain time.

Read More...

**Coronavirus update (Feb. 20) :**

- Foreign students who travelled to Taiwan via China, Hong Kong or Macau, will be denied enrollment at Taiwan Tech in spring semester 2020.
- A fine of NTD 10,000 - 150,000 will be imposed on students who violate home quarantine regulations by going out or taking public transportation, according to Taiwanese law.
- Taiwan Tech remains committed to doing everything we can to support all students, staff and community members during this uncertain time.

[Read More...](#)**Coronavirus update (Feb. 25) :**

- Foreign students who travelled to Taiwan via The Republic of Korea, China, Hong Kong or Macau, will be denied enrollment at Taiwan Tech in spring semester 2020.
- A fine of NTD 10,000 - 150,000 will be imposed on students who violate home quarantine regulations by going out or taking public transportation, according to Taiwanese law.
- Taiwan Tech remains committed to doing everything we can to support all students, staff and community members during this uncertain time.

[Read More...](#)**Coronavirus update (Feb. 27) :**

- Foreign students who travel to Taiwan via country which has been raised travel notice to Level 3 by The Central Epidemic Command Center, Taiwan (CECC) will be denied enrollment at Taiwan Tech in spring semester 2020.
- A fine of NTD 10,000 - 150,000 will be imposed on students who violate home quarantine regulations by going out or taking public transportation, according to Taiwanese law.

[Read More...](#)

**Coronavirus update (Mar. 17) :**

- Following current rules by the Taiwan Centre of Disease Control, Taiwan (CECC) returnees from abroad will have to self-quarantine at home and/or obey a self health management protocol. You MUST NOT enter Taiwan Tech Campus during that period.
- Foreign students who travelled to Taiwan via country which has been raised travel notice to Level 3 by CECC Taiwan will be denied enrollment at Taiwan Tech in spring semester 2020.
- A fine of NTD 10,000 - 150,000 will be imposed on students who violate home quarantine regulations by going out or taking public transportation, according to Taiwanese law.

[Read More...](#)**Coronavirus update (Mar. 18) :**

- From Mar. 19, Taiwan bans entry for most foreigners as part of COVID-19 prevention measures, excluding Diplomats, Alien Resident Card (ARC) holders.
- Following current rules by the Taiwan Centre of Disease Control (CECC) returnees from abroad will have to self-quarantine at home and/or obey a self health management protocol. You MUST NOT enter Taiwan Tech Campus during that period.
- A fine of NTD 10,000 - 150,000 will be imposed on students who violate home quarantine regulations by going out or taking public transportation, according to Taiwanese law.

[Read More...](#)**臺科大英文防疫專區：**[中文版](#)**Headline**

If you experience symptoms of a fever or if you think you might have a fever, you can phone 0937-427-084 (English hot line) and log in to the system <https://health-care.ntust.edu.tw/AutonomousReturn/> for instructions on what to do next.

**Latest News**

Date	Title
2020-03-25	COVID-19 cases at Academia Sinica: Measures for Taiwan Tech staff and students
2020-03-20	A Letter to Taiwan Tech Students and Staff
2020-03-20	News updated 20 March, 2020
2020-03-17	Taiwan Tech travel guidelines during Coronavirus outbreak
2020-03-17	Guidelines for large-scale public gatherings in the wake of the COVID-19 outbreak
2020-03-13	Guidance note on monitoring of body temperature at the campus gates: 1. Walk with your bike, do not ride. 2. Take your hat off. 3. Please line up, do not rush!
2020-03-13	Special attendance taking system during epidemic prevention and control period

---

2020-03-10	Epidemic prevention measure: Temporary closure of Taiwan Tech swimming pool
2020-03-06	Emergency telephone numbers for reporting COVID-19 symptoms during weekdays and weekend
2020-03-03	Entering Taiwan Tech: Adjustment of Procedures

---

[更多...](#)

## Preventive Measures

Date	Title
2020-02-04	Measures regarding student dormitory
2020-02-03	Measures regarding hygiene in on-campus cafeterias and restaurants

## NTUST Epidemic Prevention Response Team: Contact List

Each administrative unit of Taiwan Tech has established its Epidemic Prevention Contact Window:

1.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Donia Wang 王香涵, Program Coordinator, ext. 3703; Po-Ju Chen 陳柏儒, Program Coordinator, ext. 6933
2. General Affairs Office: Hsiung Ke-Chi 熊格致, Expert, ext. 6158; Cafeteria Management: Chang Chen-Ju 張真如, Technician, ext. 1198, Classroom Cleaning: Lin Yen-Jun 林妍君, Administrative Officer, ext. 1129, Wu Hsi-huang 吳熙煌 Administrative Officer, ext. 6271; Conference rooms: Wang Yu-Fang 王郁芳, Administrative Officer, ext. 6156
3. Student Affairs Office Epidemic Prevention Group, Hsu Li-hsiang 徐麗香, Secretary, ext. 6133
4. Personnel Office: Yuen Ruei-hong 袁瑞鴻, Secretary, ext. 6226
5. Academic Affairs Office: Yen Ju-Hsin 顏如欣, Secretary, ext. 6109

## Video

Epidemic Prevention Film, Taiwan Tech (臺科大)



---

No.43, Keelung Rd., Sec.4, Da'an Dist., Taipei 10607, Taiwan  
Tel: + 886 2 2733 3141

## 國際事務處彙整資訊：

### 為因應新冠肺炎延後開學，國際處即於2020年2月5日起公告並彙整入學相關資訊。

Home

#### Must Know: Coronavirus (2019-nCOV)

- New Semester start: March 2nd
- February 12th orientation day: Cancelled. The information provided on orientation day will be replaced by a video clip which we will provide shortly. At the moment we have not yet received further information regarding the selection of courses or the new semester schedule. Once the information is announced by the school, we will update the info on this page. As the beginning of the semester is postponed, we recommend to re-schedule your flights and arrive in Taiwan later than originally planned.
- Updated Academic Calendar: [Click Here!](#)
- Registration / enrollment period:
  - **International degree students:** from February 12th - 14th. If you will arrive in Taiwan later due to changes of your travel plans, you may complete enrollment procedures no later than March 6th. Please note you will need to apply for the Alien Resident Certificate within 15 days after entering Taiwan.
  - If you are a newly-admitted international degree student and you do not think you will be able to be on campus to join your classes because you have visited or resided in Mainland China, you could apply to defer your studies in spring semester 2020 and begin at fall semester 2020. Please submit your defer request by emailing the relevant documents to prove your travel history to [admission@mail.ntust.edu.tw](mailto:admission@mail.ntust.edu.tw) before 6 March. If you hold a NTUST Scholarship and defer your studies because of the above reason, your scholarship payments will be on hold until you start when you enroll.
  - **International exchange student:** from February 26th until March 11th. More details will be given later.

#### Travel advice

According to the most updated news from our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starting February 7, 2020, Taiwan will implement entry restrictions and visa control measures on foreign nationals who have visited, resided or transi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n the previous 14 days. ([Original information](#))

Please check updated news via issued by the [Taiwan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Therefore, you are strongly advised NOT to fly via mainland China to enter Taiwan. You will be denied entry, even if you have a proper visa.**

- If you already have a visa: Please **double-check** with the [Taiwan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your home country whether your visa is still valid under the given situation.
- If you already have a visa and plan to enter Taiwan via mainland China, you will **NOT** be allowed to enter Taiwan. Please re-schedule your flight.
- If you are eligible for Taiwan visa-free entry to Taiwan: Please do **NOT** fly via mainland China because you will **NOT** be allowed to enter Taiwan.

If you already entered Taiwan via mainland China within the past 14 days, please halt activities and work, stay at home and conduct self-monitoring of your health for 14 days. (Recommended by [Taiwan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 Health advice

- In Taiwan most people wear surgical face masks in public areas and at work as a preventive measure. As there is a shortage of masks due to the heavy demand, you are asked to buy masks before you departure to Taiwan.
- If you experience symptoms (including a fever, a cough, sore throat or shortness of breath) within 14 days of arriving you must:
  - Isolate yourself from others immediately
  - Phone 1922 (do not visit) for instructions on what to do next.
- Always follow these basic hygiene rules to prevent the spread of infection:
  - Use soap or alcohol-based hand wash frequently; wash your hands for at least 20 seconds each time.
  - Avoid areas where there are people sneezing; if you need to sneeze or cough cover your mouth or nose with a flexed elbow and dispose of tissues immediately.
  - Avoid contact with anyone who is unwell.
  - Do not attend study or work if you feel unwell; instead talk with your lecturer or manager and make alternative arrangements.
  - If you experience symptoms but have not recently traveled to China, or had contact with anyone who has, it is unlikely that you have contracted novel coronavirus. Don't attend study or work, practice good hygiene and seek assistance from the University Health Division (call 02-2737-6136 / 02-2737-6137 / 02-2737-6126).

#### [Measures Regarding Accommodation in Student Dormitori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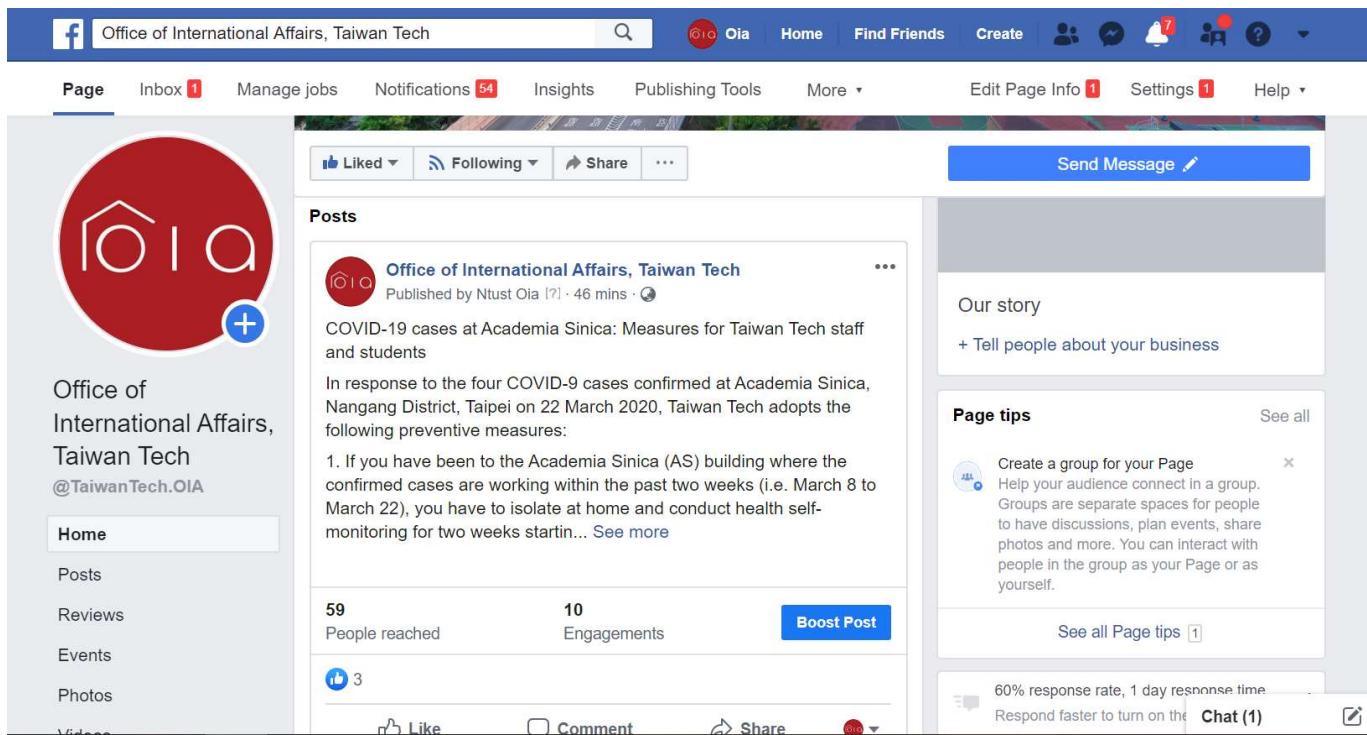
#### [Purchasing Facial Mask in Taiwan](#)

#### [Life Counseling Service for Foreigner in Taiwan](#)

#### [Establishment of Taiwan Tech University-level Epidemic Prevention Team](#)

Click Num 4587

## 臺科大國際處FACEBOOK粉絲專頁：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Taiwan Tech

Published by Ntust Oia [?] · 46 mins · [COVID-19 cases at Academia Sinica: Measures for Taiwan Tech staff and students](#)

In response to the four COVID-9 cases confirmed at Academia Sinica, Nangang District, Taipei on 22 March 2020, Taiwan Tech adopts the following preventive measures:

1. If you have been to the Academia Sinica (AS) building where the confirmed cases are working within the past two weeks (i.e. March 8 to March 22), you have to isolate at home and conduct health self-monitoring for two weeks startin... [See more](#)

59 People reached 10 Engagements [Boost Post](#)

[Like](#) [Comment](#) [Share](#)

Send Mess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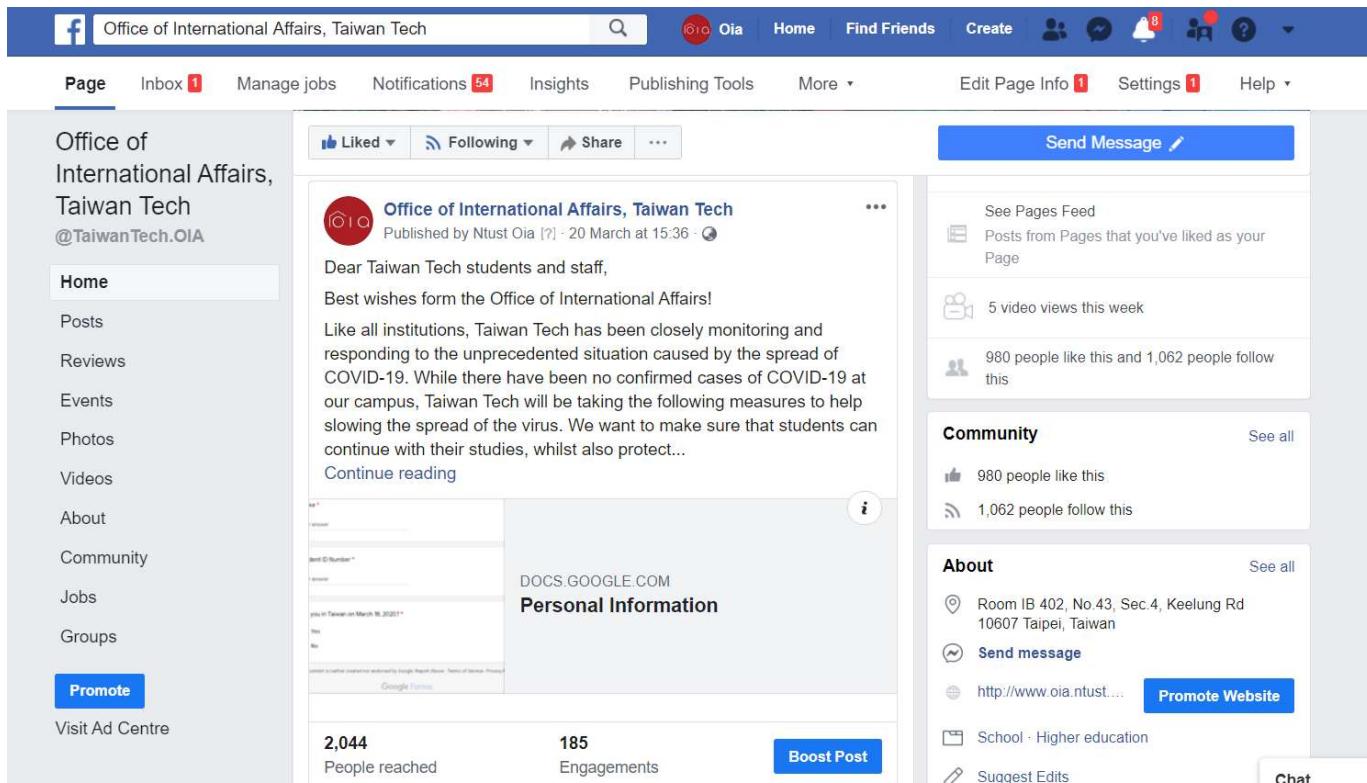
Our story + Tell people about your business

Page tips See all

Create a group for your Page Help your audience connect in a group. Groups are separate spaces for people to have discussions, plan events, share photos and more. You can interact with people in the group as your Page or as yourself.

See all Page tips 1

60% response rate, 1 day response time Respond faster to turn on the Chat (1)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Taiwan Tech

Published by Ntust Oia [?] · 20 March at 15:36 · [Dear Taiwan Tech students and staff,](#)

Best wishes from the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Like all institutions, Taiwan Tech has been closely monitoring and responding to the unprecedented situation caused by the spread of COVID-19. While there have been no confirmed cases of COVID-19 at our campus, Taiwan Tech will be taking the following measures to help slowing the spread of the virus. We want to make sure that students can continue with their studies, whilst also protect... [Continue reading](#)

DOCS.GOOGLE.COM Personal Information

2,044 People reached 185 Engagements [Boost Post](#)

Send Message

See Pages Feed Posts from Pages that you've liked as your Page

5 video views this week

980 people like this and 1,062 people follow this

Community See all

980 people like this 1,062 people follow this

About See all

Room 1B 402, No 43, Sec 4, Keelung Rd 10607 Taipei, Taiwan

[Send message](#) [Promote Website](#)

School · Higher education

Suggest Edits Chat